

چوڭگۇنىڭ چىڭارا نىسياستى

中國邊政

中原·蒙藏·外事



中原·蒙藏·外事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九月

195

畲族簡介

畲，音賒，畲族自稱「山客」、「山哈」、「哈」、「達」，其實都是「客人」意思，據中共 2010 年第六次普查人口資料，畲族人口共有七十萬八千六百五十人，較第五次人口普查的七十萬九千五百九十二人，減少了 946 人，也就是負成長百分之零點一三，這在大陸五十五個少數民族中，唯一負成長的民族，其原因為何，很值得深入探討。

畲族分布在福建、浙江、江西、廣東、安徽等省。畲族有自己的民族語言，屬漢藏語系，沒有創制本民族的文字，一般通用漢文，畲族跟漢人一樣重視祖先崇拜，而且都自認為是盤瓠的後人，在畲族社會裡盤瓠的傳說可稱得上是家喻戶曉，這種傳說除了口耳代代相傳外，還透過文字、圖畫（漢文）。畲族除崇拜盤瓠、祖先外，還相信鬼神。

畲族是父系社會，家長是男子，但女兒也享有財產繼承權，畲族居住的村寨一班都繪有祠堂和「房」組織，同姓、同祖多屬於同一祠堂，設族長（有些畲族村寨稱父老）一人，負責處理族內糾紛、主持公共事務以及祭祖活動。祠堂之下有「房」的組織，是按血緣親疏組成，同等親近血緣的人成為一「房」，同房的人聚居在一起，這有點北方草原遊牧民族的部落組織。

畲族社會社會一般實行早婚制，但忌諱在十八歲時結婚，因為迷信十八歲結婚會遭到「十八難」的詛咒。在結婚喜宴上新郎每唱一首歌，廚師上一道菜，酒足飯飽之後，新郎又得不停的唱，每唱一首，桌面東西收拾一件，直到桌面完全清乾淨，看來要在畲族社會當新郎，必須要先練好歌喉。一切收拾妥當後，這時才行新娘、親郎安拜禮，然後祭祖，之後大家圍坐唱歌，歌後小夫妻告別岳父母，牽了新娘步行回家。新婚三日後，新娘就要下田幹活，並從此過著平淡的家居生活。在畲族社會也有「招贅婚」，一般都是繼承家族的香火，不過所生長子可從父姓，次子以後的諸子都從母姓，這比漢人的招贅婚要合理多了。寡婦雖然可以再嫁，但是會受諸多刁難，如有幼兒帶去撫養，成年後如要回原來家，只許從後門出入，不許走大門，只許夜晚走，不許白天走。

過去畲族男子服飾有兩種：一種是帶大襟的無領青色麻布短衫；另一種是結婚時穿的禮服，紅頂黑綵官帽，青色長衫，外套龍鳳馬褂，襟和胸前有一方綉龍花紋，黑色布鞋。不過現在幾乎沒有人再穿這兩種傳統服飾了，而是隨著時代潮流走。

畲族在飲食方面，平時以番薯和稻米為主食，可能由於稻米產量不足，平時作飯多在稻米中摻入番薯絲，副食品則有芋頭，各種蔬菜、南瓜、花生、喜吃各種水產，當然也有各種肉類。畲族人也好飲酒，多吸菸。

畲族大多分布在深山窮谷之中，而且往往聚族而居，自成村寨，其住房分草房和土木結構兩種。至於畲族的葬儀以火葬為主但不是死後立即焚化，而是停棺於野外，經過幾年後，才舉行火化，然後將骨灰貯入瓶內埋入土中。

目 錄

協會一甲子，季刊半世紀	秘書處	1
細說中國邊政協會與《中國邊政》季刊		
從內蒙古自治運動、蒙疆政府到	劉學銚	7
蒙古自治政府（1933—1949）		
北塔山事件	孟 鴻	53
今年以來新疆動亂	金兆鴻	69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	鋒 晉	83
的特點及其定位		
海峽兩岸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學術研討會側記	張華克	91
少數民族美食簡介	華 華	99
稿 約		102

協會一甲子，季刊半世紀 細說中國邊政協會與《中國邊政》季刊

中國邊政協會秘書處

壹、前言

1950 年神州易色、赤縣淪陷，數百萬計各省、各民族菁英，攜家帶眷，渡海來台，其中有一部分來自新疆的維吾爾、錫伯、漢……等族中央民代、碩儒耆宿，深感新疆乃中國的後門（按抗戰末期美國副總統華萊士來華，即從新疆入境，因稱新疆為中國之後門，確屬的論）這些來台的新疆菁英如維族的阿不都拉、錫伯族的廣祿、漢人的宋念慈、徐伯達、張智志、林繼庸、童世荃等，在痛定思痛之餘，深感必須喚醒國人重視新疆，然而更應敞開心胸，認為無論內外蒙古、新疆、西藏、東北、乃至雲貴等西南邊疆，都是維護中國生存不可或缺的生命線，因此聯絡來台之蒙藏民代如蒙古族之李永新、劉廉克、許占魁、達穆林旺楚克……藏族的羅桑益西等三十多人，發起籌組中國邊政協會，提倡邊疆研究，促進國人認識邊疆，進而重視邊疆，愛護邊疆，免遭外人分化、蠱惑，而產生攜貳之心，欲達此目的，必須結合邊政學、民族學等領域學者，因而邀請胡耐安、芮逸夫、凌純聲、蔣君璋等學界人士共同發起成立「中國邊政協會」，此項構想獲各邊族人士、學界及政府之贊同，遂於民國四十二年（1953 年）向內政部登記獲准正式成立「中國邊政協會」，從成立至今（民國一零二年 2013 年）已經是整整一個甲子，在台灣社團法人的人民團體能夠「存活」一甲子的不多，而「中國邊政協會」就是這極少數中的一個民間社團。「中國邊政協會」籌備之初，雖也曾構想定位為「學會」的學術社團，但是如果定位為純學術的社團，可能難以促使各邊疆民族勸贊中國國族的團結，所以當年發起者幾經考慮仍以「協會」為宜，因此「中國邊政協會」既是族誼的、又是學術的民間社團，也因此六十年來歷屆理監事、常務理監事必然有各邊族人士及學者，既具有融合民族的用意，又能促進邊政學術研究，這一份優良傳統，六十年來都未曾改變過，相信只要「中

國邊政協會」存在一天，邊疆少數民族與邊政學術併重的傳統，必然會繼續維持。

「中國邊政協會」成立後，由於會員中有三、四十位是立法委員、監察委員或國民大會代表，對政府發言具有相當的影響力，而其中又有兩人前後出任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劉廉克、李永新，兩人均蒙籍，前者為國大代表，後者為立法委員），因此對「中國邊政協會」都按年給予經費補助。早期透過會員中的中央民意代表向行政院要求給予贊助，也曾一次給予數十萬新台幣贊助，在民國四、五十年代，可以在台北市最繁華的西門鬧區購置一樓店面一間，當時協會確實曾有此建議，可惜有一、二位理事認為：「隨時可能反攻大陸，何必在台購房產」而作罷，沒想到五十年來物價尤其房價飛快上漲、貨幣不斷貶值，原有之數十萬因出版刊物等因素，早已消耗殆盡，設若當年能果斷在西門鬧區購置一間店面，今天光是租金收入，每月將有三十萬以上，苟能如是「中國邊政協會」必然會有更大的作為，雖然錢不是萬能，但如沒有了錢，將是萬事不能，可惜那個機會已經過去了，徒呼負負莫可奈何。

協會成立後，雖每年都召開會員大會，發抒對邊政的看法或向政府有所建言，但對社會大眾而言，並無任何能見度，既缺乏能見度，自難對社會大眾產生任何影響力，因此於民國五十二年（1963 年）決定出版《中國邊政》季刊，並央請書法大家監察院長于右任親書《中國邊政》四字，從民國五十二年創刊至今（2013 年）整整半世紀，在台灣似乎還沒有其他期刊能延續五十年不間斷出刊，這不是奇蹟，而是當年創設「中國邊政協會」的邊疆各族耆宿與邊政、民族學界大老倡導之功。

貳、中國邊政協會

「中國邊政協會」是社團法人，一切按照《人團法》規定辦理，最初理事長任期為兩年，之後經修改章程報奉內政部核准，改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六十年來曾任理事長者計有：李永新、阿不都拉、劉廉克、許穆林旺楚克，許占魁、林恩顯、張智志等人，其中頗多連任後隔屆再被選為理事長，因為理事長要負責尋找經費，因此多推選有聲望、在政界有影響力者為理事長，這是民間社團普遍的現象，也是無可奈何的事

實。

無可諱言，在政黨輪替之前（民國八十九年 2000 年），蒙藏委員會每年都會給協會若干補助，早年銀行利息較高，創會之初政府贊助之數十萬，只需動用其利息，即可應付出刊《中國邊政》季刊之支出，可是至民國八十年之後，銀行定存利息不停降低，蒙藏委員會年度預算在立法院屢遭刪減，對本協會的補助也隨著逐年減少，在此情況下，只得動用存款母金，由於貨幣貶值、物價上漲，早年被視為巨款的數十萬元的政府贊助款，已支付殆盡，屋漏偏逢連夜雨，又趕上政黨輪替，新政府一切以「去中國化」為行事目的，蒙藏委員會承辦社團補助者，自是先意承旨，完全停止對「中國邊政協會」的補助，我們可以諒解公務員為保職位而屈意承歡的無奈，，當時理事長為阿不都拉先生，眼見協會與季刊面臨無法繼續運作的情境，曾經多次召集理事、監事聯席會議，商研如何凸破困境，讓協會與季刊得以繼續運作與發行，幾經研商均不得要領，只得由理事長阿不都拉獨自捐出十萬，讓協會又得以苟延殘喘一段時日，但總不能長此以往由高年八十的阿理事長負擔，何況他既不是企業家，更不是富豪，必須另尋辦法，幾經輾轉經人介紹倫飛電腦公司董事長高育仁見面，阿理事長率同筆者依約定時間前往內湖該公司面見高董事長，恰巧高在開會，阿理事長與筆者枯等兩小時，總算會到面，面談「甚歡」，高一口允諾願意出任協會理事長並出資讓季刊繼續發行，為此特別召開理監事會，由高作東在台北市來來飯店（今喜來登大飯店），之後在會員大會推選高先生出任協會理事長，更允諾將會址設於高氏所創設位於基隆路之「二十一世紀基金會」內，為此筆者特前往該基金會瞭解狀況，由高董事長哲嗣高思博先生出面接待，指明未來協會可使用之空間，可以說狀況至為圓滿，然而事實卻出乎意料之外，當高理事長瞭解協會財務狀況之後，堅辭理事長名位，協會自不能強人所難，只得再度召開會員大會說明所以，並勉強碩果僅存的協會創始人阿不都拉先生出任理事長，阿先生不忍其一手主導創設的全國唯一邊政社團熄燈打烊，只好勉為其難的重作馮婦。

阿不都拉先生重任理事長之後，首要之務仍然是尋求財務問題的務決，經多方設法，經人引介下，認識了美德向邦企業總裁楊克誠先生，慨然允諾在財務上給予贊助，這時已經是九十二年（2003 年），就這樣中

國邊政協會起死回生。楊克誠先生祖籍甘肅，但他生於台灣，如所周知甘肅省位於蒙古族、藏族和維吾爾族（內外蒙古、青海、新疆）之間，而且甘肅為古隴西與河西之地，自先秦以來就是匈奴、鮮卑、突厥、氐、羌、党項、回紇、蒙古、吐蕃（即今西藏）各民族活動的場域，或許在甘肅人的基因裏就隱含邊疆民族融合的因素，楊先生是一位成功的企業家，也雅好學術研究，不忍心看一個已經存在五十年的「中國邊政協會」就此熄燈打烊，何況這個民間社團實際具有融合各民族而且是國內唯一研究邊疆的團體，因此慨然伸出援手，如是協會得以繼續運作，而季刊也得以賡續發行。

「中國邊政協會」在西元二千年政黨輪替以前，曾舉辦多次兩岸交流活動，都蒙蒙藏委員會撥款與大陸西北民族學院（現已改為大學）合辦「兩岸蒙古學、藏學、突厥學學術研討會」，在甘肅蘭州舉行，順便遊覽河西走廊，對於歷史上有名的河西四郡都親臨其地，尤其在敦煌鳴沙山莫高窟仔細參觀了許多平時不開放的洞窟，深值回憶。以往協會要舉辦諸多兩岸交流活動以及在台也舉辦數十場有關台灣原住民及大陸邊疆少數的學術演講會，詳細情形曾刊載於地 160 期《中國邊政》季刊（2004 年 12 月出版），此處不做贅引。不過從民國九十九年（2010 年）起，本協會與大陸社科院民族所合作，輪流在台北、大陸邊疆地區舉辦兩岸學術研討會，今（2013）年輪由大陸主辦，已於八月在雲南省阿霸藏族自治州的香格里拉舉行，一個純民間的社團能有如此成就應屬不易。

阿不都拉理事長於 2010 年兩任任期屆滿，全體會一致推選楊克誠先生為理事長，2013 年再度連任「中國邊政協會」在楊理事長領導下，相信在未來三年必然會有更多、更有意義的作為。

参、中國邊政季刊

「中國邊政協會」成立十年後（1953 年），發行《中國邊政》季刊，截至今（2013）年九月，拾好五十年，共 195 期，在台灣能發行五十年的刊物，《中國邊政》季刊不敢說是唯一的，但絕對是極少數中的一份刊物，這份刊物歷經宋念慈、徐東哲、李啓元、劉學銚四任主編，自 157 期起為順應學術潮流，改為橫排當頁注，創刊以來共發行 195 期，從內容

上紛可分爲以下六類：

- 一、總類：包括政府邊政措施、各類邊疆問題。
- 二、新疆：包括狹義及廣義的西域（指令中亞地區）之民族歷史、地理、政治諸領域的論文。
- 三、蒙古：包括內、外蒙古地區的諸項論文。
- 四、西藏：包括衛藏、安多、康巴各族分布地區之諸項問題文章。
- 五、滿族：指東北地區各民族及新疆之錫伯
- 六、其他

本協會曾於 2009 年 12 月把自創刊號至 180 期《中國邊政》季刊作一目錄索引，約有一千五百萬字，光陰如梭，匆匆又已四年，自 181 至 195 期，又有近二百萬字，總共約有一千七百萬字，內容相當豐富，當然《中國邊政》季刊還有許多改進的空間，據邊政學界先進學者所述，創刊之初就有志沿續曩昔在大陸發行之《邊政公論》、《禹貢》半月刊……的風格，只是在人才與經費上，今不如昔，但是我們仍會繼續努力，本《中國邊政》季刊雖然未臻完善，但仍然頗受大陸學界重視，如大陸學者吳楚克教授在其所著《中國邊疆政治學》一書中，曾以專節介紹「中國邊政協會」及《中國邊政》季刊（該書係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2005 年出版，頁 145 至 160），多達 16 頁，可見《中國邊政》季刊在大陸受到一定程度的注意，今後在楊理事長領導下，希望能有更好的發展，在近期則希望 200 期時再出版 1~200 期目錄索引，屆時當會寄送協會會員及相關學術單位。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 解飢餓要靠自家飯，知冷暖只有貼心人。（回族）
城需要堅固的城門，人需要知心的朋友。（滿族）
畜靠肥膘，人靠知己。（滿族）
水深魚樂，情深人知。（毛南族）
人重感情，狗戀吃食。（土家族）
蜂蜜再甜，甜不過知心話。（哈尼族）
愛朋友勝過生命，縱然死去還留友情。（蒙古族）
與其牛羊多，不如朋友多。（蒙古族）
衣裳是新的好，朋友是舊的好。（蒙古族）
有了新交莫棄舊友，買了珊瑚蒙扱琥珀。（藏族）
只有箭一樣直的心，才能求得誠摯永恒的支情。（藏族）
哈達要潔白的好，朋友要知心的好。（藏族）
借衣打扮不好看，討食充飢沒味道。（土族）
茶水喝足，百病可除。（維吾爾族）
十個遠親，不如一個近鄰。（瑤族）
遠山使木，近水食魚。（達幹爾族）
好吃不如寬住。（布依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從內蒙古自治運動、蒙疆政府到 蒙古自治政府（1933—1949）

劉學銚
文大兼任教授、蒙藏委員會前委員兼主任秘書

摘要

民國二十二年（1933），內蒙古掀起一片要求自治的風潮，由錫林郭勒盟西蘇尼特旗札薩克兼副盟長德穆楚克棟魯普帶頭推行蒙古自治運動，並率團到南京請願，轟動一時，終於成立綏境、察境兩個蒙政會，這與德穆楚克棟魯普要求的整個內蒙古自治有所差距，自然感到不滿，於是暗中勾結日本，未幾日本發動侵華戰爭，德穆楚克棟魯普（以下簡稱德王）乃全面倒向日本，在日本扶植卵翼下成立蒙疆政府，冀成爲滿州國第二，及至日本戰敗，德王又向國民政府輸誠，但仍不忘情於蒙古自治，未幾國共內戰，德王在國民政府全力『戡亂』情況下，幾近默許方式，任由德王、李守信等到西蒙阿拉善旗進行組織蒙古自治政府，希望在國共之外，另立局面，但天未從人願，中共勢力日益壯大，德王率其「政府」退到內外蒙邊界，最後退入外蒙，中共建政後，把德王、李守信引渡回北京，後送往呼浩特予以「改造」，以口述方式認同中共，本文擬就 1933 年德王提出內蒙古自治問題到組建蒙古自治政府過程予以敘述。

關鍵詞：內蒙古自治運動、德穆楚克棟魯普（德王）、
李守信。

內蒙古自治運動歷來討論者頗多，也已有專書問世，至於蒙疆政府，歷來探討者，每喜加一「偽」字，如同「偽滿洲國」然，其實無論滿州國或蒙疆政府是一個事實曾經存在過的政治事件，可以評論其受日本卵翼扶植的無自主性的政權，似不必加上政治意味濃厚的「偽」字，由於蒙疆政府事涉敏感，因此探討者不多。至於德王後期的蒙古自治政府，由於資料不易獲得，探討更少。筆者以手邊有少許的資料，不揣簡陋，擬就以上看似三個不同的問題，實則是一個事件在短短十六年裏，以不同的面貌出現，本文就以下各點對整個事件加以敘述，不周或疏漏之處，在所不免也盼各界先進有以指正。

壹、清季民初之內蒙古

女真族龍興於黑水白山之間，崛起之初就與蒙古科爾沁部有所接觸，為減除後顧之憂，就與科爾沁部聯姻，因而得以壯大，終於建立大清王朝，終有清一代與蒙古聯姻，因此有所謂「北不斷親」者，只是聯姻方式前後卻有截然不同的方式，在康熙之前，清帝室多取蒙古部酋女子為妻，以致有蒙族女子為清皇后、太后、太皇太后者，康熙之後，則幾無娶蒙族女子為后妃者，都以帝室公主或滿族親王、郡王之女（格格）嫁蒙古貴族，其所以有如此差異者，蓋因崛起初期，既要防蒙古之不順服，又要借蒙古之力，因此清帝取蒙族女子為妻，所生之子有一半蒙古血統，且為蒙古豪酋之外甥，上述兩個目的都能達到；及至康熙之後，已經入主中國且各部蒙古貴族陸續歸順朝廷，清帝就不再娶蒙古族女子為后妃，而是以公主、格格嫁蒙古貴族豪酋，如是蒙古貴族豪酋成為滿清的女婿，公主、格格苟有所出，清帝室又成為舅家，在輩份上高蒙古一級¹，蒙古貴族豪酋對清帝室自是俯首聽命，這是一套極其高明的政治手腕，綜計有清一代286年中，滿蒙聯姻多達586次，幾乎每年兩次，其中清皇室女子（含公主及宗室格格）嫁蒙古貴族者430次，清皇帝或宗室王公子弟取蒙古王公女子者156次²，可見「滿蒙一家」實為清代治邊政策的重要一環，為貫

¹ 定宜莊《清朝皇室與蒙古貴族的政治聯姻問題再探》，文載余太山主編《歐亞學報》第一輯，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頁65—85

² 杜家驥《清朝的滿蒙聯姻》載《八旗子弟網》，2002年2月24日，但此處係轉引自余梓東《清代民族政策研究》，遼寧民族出版社，2003年，頁146

徹蒙古只能與滿清皇室聯姻、往來而成爲滿族忠實的附庸，清廷乃規定蒙古族人不得學漢語文，不得與漢人聯姻³，清代治邊政策主要一項就是將各邊疆民族與主體（指人數最多、教育程度最高、物質文明最發達等）漢人隔絕⁴，因此內蒙古地區也禁止漢人前往墾荒，由是自清初以至乾隆中葉以前，廣大的內蒙古地廣人稀幾無漢人蹤跡，而清代對內蒙古也無任何建設措施，因此無論在經濟、教育、各項民生基礎建設，相對於內地而言，都顯得極爲落後。

清康熙二十三年時（1684 年），中國人口已達一億零壹百柒拾人之多⁵，其後進入盛世，人口必然大爲增加，冀、魯、豫爲中國人口密集區域之一，乾隆中葉之後（1736-1795 年在位），清朝之盛達於頂點，但黃河下游時有旱澇之災，以致災黎遍野，清廷迫於無奈，只得暫時准許冀、魯、豫等省以其與內蒙古毗鄰，准其災民到內蒙古墾荒謀生，但規定只准春去秋回，初期蒙古貴族（擁有土地者，多爲各盟旗之統治者）及出關乞食的漢人，尙能遵守春去秋回的規定，但年代稍久蒙古貴族深以前來墾荒的漢人務農所得遠超過放牧，且前來之漢人不但擅於農墾且多會各種手工藝，蒙古貴族多願此等「多功能」的漢人能留在蒙地，爲蒙古貴族效勞，增加其收入，而出關之漢人也希望能落地生根，既免往返奔波，也可蓄積財富以備購地成爲「自耕農」，就在這種「民利蒙地，蒙利民力」（是說漢人貪圖蒙古的肥沃土地，蒙人貪圖漢人的勞力智力）的情況下，蒙古貴族包庇前來墾荒求生的漢人，讓他們可以春來秋不回，遂漸落地深根，不僅如此，來墾漢人更廣招親朋鄰里前來內蒙墾荒致富，而蒙古貴族眼見漢人來越多越能增加財富，何樂不爲，在此兩利情況下，兼以關卡官吏查緝鬆弛，數十年之後，內蒙古地區已有相當數量的漢人，在此種不可逆的情況下，清廷爲便於統治在內蒙古的漢人，乃在漢人密集聚居地區，設立府、廳、州、縣，以爲治理，從此在內蒙古地區就有兩套地方行政建置，

³ 北京社科院邊疆史地中心編《清代理藩院資料輯錄》頁 41，陳炳光據《理藩則例》編《清代編政通考》，邊疆政教制度研究會發行，1934 年，頁 303。

⁴ 關於清代治邊政策詳情，可參看劉學銚《論清代邊政之得失》一文，該文輯入劉著《邊政叢論》，即將由台北思行文化公司出版。

⁵ 魏勵《中國文史簡表彙編》、《中國歷代人口簡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 年，頁 188。

蒙古盟、旗與府、廳、州、縣常在同一地域，但並不互相統屬，雖然其上皆統於將軍、都統，但盟、旗與州、縣無可避免時有摩擦，而蒙漢人民因接觸頻繁，有所衝突也為勢所難免，而且在摩擦衝突中，盟旗與蒙人往往覺得居於劣勢。

及至民國肇建，雖然號稱五族共和民族平等，但並未落實此項政策及於全體蒙古人民，僅在民國元年七月二十四日公布《蒙藏事務局官制》，其職權與員額，較清代理藩部相去甚遠，係屬妝點性機構，同年八月十九日又公布《蒙古待遇條例》⁶也僅為維持王公、喇嘛之名號及舊有之權益，對一般蒙古人並未照顧到。而內蒙古地區漢人不但在人數上較蒙古人多，且在政治上較有力量，能夠影響中央政策者，遠較蒙古人為大，於是在民國三年（1914 年）在內蒙古地區以昭烏達、卓索圖兩盟之地設立熱河特別行政區；以錫林郭勒盟、察哈爾部之地設立察哈爾特別行政區；以烏蘭察布、伊克昭兩盟及歸化城土默特旗之地設立綏遠特別行政區，但對原有之蒙古盟部及其所管轄的 旗或牛羊群，並未予以撤銷，於是同一地區兩套地方行政組織更為確定，這是很奇特的雙軌政治制度，不利於地方建設、更有礙於蒙漢民族之融合，當時以熱、察、綏三特別行政區擁有較多的資源與武裝力量、因此其地位駕凌蒙古盟、部、旗之上，蒙人感到地位被矮化，深覺不平，這等於政府以制度（熱、察、綏三特別行政區）製造蒙、漢不和，以往幾無人提到這一點，不僅如此，民國十七年（1928 年）更進一步設立熱河、察哈爾、綏遠為行省，同時在額濟納的舊土爾扈特特別旗及阿拉善和碩特特別旗⁷同一地區設立寧夏省，於是更引起內蒙古蒙古人的反抗，認為蒙古的盟、部、旗地方行政組織政治地位不明，蒙古人民權益不彰，於是各盟部旗王公及青年知識份子群起反對，並到南京

⁶ 以上兩文件詳細條文請參看劉學銚編《民國以來蒙藏重要政策彙編》蒙藏委員會，2001 年，頁 2、4。

⁷ 內外蒙古的旗計有以下幾種：（1）外藩旗或稱扎薩克旗，其旗長稱扎薩克，可世襲內外蒙古絕大部分均為扎薩克旗（2）內屬旗或稱總管旗，其旗長稱總管，不得世襲，這種旗多屬偏遠地區、力量不大或曾叛變經征服的，這種旗之上沒有盟，而稱部、如布特哈部、呼倫貝爾部、察哈爾部（3）不屬於盟部之旗稱特別旗，整個蒙古只有四個特別旗，都在內蒙古（4）喇嘛旗，以草原上大喇嘛寺廟為中心，把附近牧民劃規該寺廟管轄，以該寺廟大喇嘛為扎薩克，除無兵權外，與一般扎薩克旗同，內外蒙古共有七個喇嘛旗。

請願，要求召開蒙古會議商討蒙古民族的政治地位，盟、部、旗的位階，中央政府乃應蒙古之請，於民國十八年（1929 年）在南京召開蒙古會議商討上述問題⁸，同時並在南京設立「蒙古各盟旗聯合駐京辦事處」⁹，使蒙古各盟部旗與中央有連絡窗口。

貳、內蒙古自治運動

由於蒙古會議的召開，各盟、部、旗王公及若干接受現代教育的蒙古青年強烈要求必須以法律明定蒙古盟、部、旗的地位，以保障蒙古傳統的地方政府組織，國民政府為俯順蒙情，乃於民國二十年（1931 年）十月十二日制定《蒙古盟部旗組織法》¹⁰，此法最重要的部分為第五條，明白規定各盟及特別旗之地位，該條文為：「蒙古各盟及各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從此項規定可以明白看出各盟及特別旗不屬於任何一地區之省，這一點對蒙人而言極為重要。其次，該法是用於內、外蒙古、唐努烏梁海及新疆蒙古，明載於該法第四條，其條文為：「等於盟之各部，得適用本法有關旗之規定。車臣、扎薩克圖、土謝圖、三音諾顏、塞音濟雅哈圖、唐努烏梁海、青塞特奇勒圖、烏納恩素珠克圖、巴圖塞特奇勒圖各部，其施行本法日期，命令定之。」¹¹如所周知，外蒙古在民國十年（1921 年）被蘇聯所豢養之蘇赫巴托及喬巴山所領導之蒙古革命黨所篡奪，乃奉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為帝，建立蒙古帝國，至 1924 年哲佛謝世，遂改國號為蒙古人民共和國¹²，但《蒙古盟部旗組織法》仍將外蒙古納入施行範圍，可見其時中華民國政府根本不承認外蒙古獨立一事，這一點非常重要。

不過《蒙古盟部旗組織法》雖然明文規定盟及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等於盟之各部，得適用於關於盟之規定，換言之及蒙古盟、部、特別旗均

⁸ 詳情見《蒙古會議實錄》，1930 年，或作《蒙古會議彙編》。

⁹ 此組織一直存在，直至 2000 年之後始裁撤，首任處長為吳鶴齡，其後為吳雲鵬，此二人均曾來台。

¹⁰ 全文共 37 條，刊載於《國府公報》地 897 期，另本文注 6 所引書頁 21-24，也錄有全文。

¹¹ 在本條文後段，自車臣至唐努烏梁海係在大漠以北，以此即稱之為外蒙古；青塞特奇勒圖等三盟都在新疆，或稱漠西蒙古。

¹² 有關外蒙古歷次獨立詳情，請參看劉學銚《外蒙古問題新論》，台北南天書局，2012 年。

直隸屬於行政院，充其量只能說蒙古盟、部、特別旗部不屬於在同一地區之省，至於盟、部、特別旗究竟是何位階能否與省、特別市相等，而屬於盟部之各旗，是否與省屬之縣市相等，《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對於此並無任何規定，且盟、部、特別旗乃至屬於盟部之各旗，其辦公處所皆稱公署，與省、特別市以及屬於省之縣市稱政府，有極大的不同，所以盟、部、特別旗及屬於盟部之各旗是否為地方行政組織，不無疑問，在蒙古王公、知識青年中對此自然心存疑慮，亟思中央有明確之規定，於是蒙古自治問題便被有心者提出。

在探討蒙古自治問題時，幾個關鍵性人物必須酌加介紹始能瞭解內蒙古自治運動的本質及其何以走向依靠日本及蒙疆政府何以產生，由於篇幅所限僅能介紹三、四人，且以蜻蜓點水方式，略加介紹如下：

一、德穆楚克棟魯普

德穆楚克棟魯普（以下均簡稱德王）係漠南內蒙古錫林郭勒盟（與察哈爾省北部在同一地區，以該盟各旗在錫林河畔會盟，故稱錫林郭勒盟，郭勒係蒙語「河」之意）西蘇尼特旗（也稱蘇尼特右旗）扎薩克那木濟勒旺楚克和碩郡王之子，係成吉思汗第 48 代孫，生於清光緒二十八年（1902 年）農曆正月初一寅時，那一年是壬寅年、正月為寅月，初一為寅日，八字中有四個寅，認為可貴，於是請五台山的章嘉呼圖克圖¹³，給他取名「德穆楚克棟魯普」，這是藏語，意為「金剛神」¹⁴，其實蒙古人篤信喇嘛教，所以許多蒙古人都取藏語帶有佛教含意的名字，如清末抵禦太平天國之蒙古名王僧格林沁，他的名字也是藏語是「寶獅」的意思（獅子在喇嘛教裡有特殊的意義），這個「金剛神」也是一個佛的名字，光緒三十四年（1908 年）那木濟勒旺楚克病故，由德穆楚克棟魯普承襲蘇尼特右旗扎薩克及和碩郡王的爵位，那年他才虛七歲，但他是郡王，因此人稱德王，民國元年袁世凱從孫中山手中獲的大總統之位後，為了爭取內蒙

¹³ 章嘉呼圖克圖為喇嘛教格魯派（黃教）四聖之一，另三人為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又為八大呼圖克圖之首，在喇嘛教格魯派有崇高的地位，五台山即為章嘉之道場，內蒙古為其攝化區，此輩被章嘉在台灣圓寂，未再轉世。

¹⁴ 內蒙古政協文史資料委員編《偽蒙古軍史料》，內蒙古文史書店發行，1990 年，頁 1-2。

古高層人士的支持，對可以晉爵的王公¹⁵，都晉爵一等，德王因此由郡王晉級為親王，民國時期而有晉爵一事，頗為怪異。

德王在十一歲時在本旗王府私塾讀蒙、滿、漢文書籍，多屬經史之類的書，在他老師群中，他的姨丈補英達賴就是其中之一，此人頗有政治見識，對德王未來的言行產生相當的影響，這個補英達賴漢名趙福海，為察哈爾部廂黃旗牛羊群蒙人，曾任廂黃旗協領（為旗內之官員，位在參領之下），早年曾在張家口錫林郭勒盟辦事處認識辦事處負責人，透過這位負責人認識了蘇尼特右旗扎薩克那木濟勒旺楚克郡王（德王之父），由於補英達賴頗有才華，精通蒙滿漢文，能言善道，又工於書畫，經過介紹到蘇尼特右旗作事，那王有四個妻子，德王係三夫人所生，那王去世後，老福晉（大夫人）也相繼過世，德王生母三夫人不願管事，因此王府就由四夫人當家，德王對四夫人也頗為孝順，四夫人可能由於欣賞補英達賴的才華，使之成為德王老師群之一員，不久四夫人與補英達賴有了私情，乾脆把妹妹嫁給補英達賴¹⁶，這就是補英達賴成為德王姨丈之由來。

民國二年（1913 年）外蒙軍侵入蘇尼特右旗，王府遭到搶掠，且有部分房子被燒毀，補英達賴便帶德王避居張家口，住在錫盟駐張家口辦事，繼續延師教學，此時德王僅 12 歲，補英達賴就開始帶著的德王開始交際應酬，還經常帶到北京，在遊玩之外，刻意與蒙藏院¹⁷官員交往，以建立德王之人脈與視野，在補英達賴之輔導下，德王對政治不但有了興趣，也有了野心。外蒙古入侵蘇尼特右旗，志在搶掠，且北洋政府隨即與俄國、外蒙展開中俄蒙三方會談，外蒙搶匪自是撤出蘇尼特右旗，德王回到本旗，繼續在課業上力求精進。

及至 1924 年（民國十三年），西藏內部高層發生齟齬，九世班禪爾額德尼被迫離藏，在青海駐錫一年後到北京，受到朝野歡迎，駐錫雍和宮誦經弘法，附近內蒙古各盟旗蒙人前來北京朝拜班禪者極多，禮佛之餘免不了奉上供養，民國十五年班禪從北京到山西太原，仍然受到人民膜拜供

¹⁵ 清時爵分六等，即：親王、郡王、貝勒、貝子、輔國公、鎮國公。另蒙古貴族另有台吉名號，台吉分四等，按台吉當係漢語「太子」之音譯。

¹⁶ 同注 14 所引書頁 2

¹⁷ 民國肇建後，以前清理藩部名稱有「理藩」字樣，與民主精神不等，乃改設蒙藏事務局，嗣又改為蒙藏院，由貢桑諾爾布為總裁。

養，次（1927）年到瀋陽及東北蒙古哲里木盟各旗弘法，所到之處無不受到熱烈歡迎、頂禮、供養至為豐厚，此時德王已是二十六、七歲的青年，他已經讀了不少書，雖未必滿腹經綸，但有相當學識，則是不容置疑之事實，一則他自幼篤信喇嘛教，也目睹蒙人佞佛，再則他發現班禪受蒙人崇敬程度超乎一般政治人物之上。於是想通過班禪以提高自己的聲望，便在民國十八（1929）年由德王發動錫林郭勒盟各旗王公，邀請班禪額爾德尼來錫盟貝子廟（今錫林浩特市，為錫盟首府）弘法，舉辦時輪金剛法會，這個法會時間長達一個月，德王聲望果然因之提高不少，而此時德王除任旗扎薩克外，還兼錫林郭勒副盟長，而盟長索那木拉布丹（通稱索王）年事已高不想多事，德王幾乎已是錫盟頭號人物。

民國二十年（1931 年）發生「九、一八」事變，東北陷落於日本，錫盟地接熱河，日本大有向西擴張之勢，錫盟情勢緊張，恰在這一年發生了兩件事，其一為蒙藏委員會蒙處長吳鶴齡兼蒙古各盟旗駐京辦事處處長，主導的「蒙古會議」並使政府公布《蒙古盟部旗組織法》，使吳鶴齡一時之間成為風頭最健的蒙古風雲人物，這使德王深感不快，再則該《組織法》尚有不夠完備之處（前文已有論及，於此不贅），恰在此時錫盟盟長索王因病請假，由德王代理盟長，於是便以盟名義；致電國民黨中央政府，反對《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另一方面派其姨丈補英達賴（時已任錫盟張家口辦事處處長）到北平（北伐後改北京為北平）面見時任海陸空軍副總司令張學良，要求撥發槍枝彈藥，以為自衛並以防日，同時又聯絡在北平的蒙古同鄉包悅卿、賀喜業勒圖墨爾根（號穎伯，又以小卓王之名行世）、達密林扎布（太僕寺旗前任總管）等，以蒙古旅平同鄉會名義致電國民政府，一則反對《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再者吹捧德王「素孚眾望，洽順輿情」，應任之為盟旗宣撫使，同時又命包悅卿、達密林扎布二人到南京，向有關方面宣稱德王握有五千騎兵，乃是有實力之抬面人物¹⁸，從此可見其對政治的熱衷。當時另一件事是「九、一八」事件後，班禪額爾德尼受國民政府之託，出任盟旗宣化使，前往內蒙弘法，以安撫蒙人，德

¹⁸ 《德穆楚克棟普魯自述》（陶布新整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內蒙古自治區委員會、文史資料編輯委員會編，1984 年，頁 1《百靈廟蒙古自治運動片斷》，按此一自述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十三輯，該文史資料全套共 50 輯。

王認為機不可失，遂先拉攏班禪手下的十大勘布，使其在班禪面前為之美言，進而恭請班禪到蘇尼特右旗弘法，德王則每日三次向班禪頂禮跪拜、磕頭，狀至虔誠，班禪見德王誠意十足，以與達賴喇嘛相見時才用的額頭碰額頭的大禮回報¹⁹，這給足了德王面子，也使德王在蒙人心目中添增了幾許份量。

然而德王想成為全內蒙的領袖，對眼前的些許風光，自然難以感到滿足，就想以全內蒙各盟部為範圍的自治，但中央不同意如此大範圍的自治，由於當時哲里木盟（在東北）、昭烏達盟及卓索圖盟（在熱河省）已被日本所控制，只同意分別在察哈爾、綏遠兩省成立以省內的蒙古盟旗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簡稱察境蒙政會與綏境蒙政會，這跟德王的理想有了距離，於是就想借外力日本以遂其領袖全內蒙的政治欲望，先是派韓鳳林往北平日本駐華大使館分支機構，向日本大使館武官柴山探詢日本能否支援內蒙自治，未獲正面答覆²⁰，但德王並不死心，再派補英達賴前往滿州國面見滿州國執政溥儀透過這層關係見到日本關東軍吉岡安置參謀，但仍未得確切答覆，次年（1934 年）秋天，日本駐天津特務頭子土肥原賢二到蘇尼特右旗，來看德王，當然意在拉攏，德王也待之以禮²¹，德王從此走向親日之路，1935 年（民國 24 年）十月，蒙政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在會議期間日本特務機關人員以蒙人陶克陶出面游說，慇懃德王在大會上提出聯合日本搞蒙古自治運動，最後雖以時機尙未成熟作罷，但德王投靠日本以是昭然若揭，據參加此項會議者稱親見德王府已經建立了日本特務機關及「善鄰協會」²²，總之以德王之知識範疇未必能確知「自治」的真義，試想豈有頂著世襲王爵而能高談民主自治的，他之所以倡言蒙古自治，只是想成為蒙古的領袖，為達此目的，不惜勾結一心要消滅中華民國的日本，稱其為蒙奸或許太以沉重，但其背叛中華民國則是不爭之實。

¹⁹ 見《偽蒙軍史料》頁 8，又該書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二十八輯。

²⁰ 德王《百靈廟蒙古自治運動片斷》文載《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五輯，1966 年，頁 11，但與《德穆楚克棟普魯自述》同題但內容略有不同。

²¹ 《德穆楚克棟普魯自述》頁 14。

²² 哈斯瓦齊爾《德穆楚克棟普魯與日本帝國主義的勾結》，該文刊載《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五輯，1966 年，頁 36--49，上引部分見頁 37。

二、李守信

只要談到蒙古軍政府、蒙疆政府乃至最後的蒙古自治政府，都不能不提到一個關鍵性人物—李守信。據李守信自稱生於清光緒十八年（1892年）六月十七日，出生地為內蒙古卓索圖盟土默特右旗一個蒙古地主小家庭²³，原名李義，看起來似是蒙古族，但另據有關文獻指稱：「李守信的先人原係山東省濟南府某縣漢人，後只身逃荒到土默特右旗，因能吃苦，會種地，日子漸漸好起來，取了個蒙古貧苦婦女為妻，遂入蒙古籍。」²⁴，這種說法正與前文所述清中末葉，冀、魯、豫由於旱澇天災，許多災民前往內蒙墾荒謀生，在「民利蒙地，蒙利民力」合則兩利的情況下，往往違反春去秋回之禁令，久之漸有儲蓄買地自耕娶妻生子，終於落地生根，成為蒙古人，李守信之哲嗣李○○與筆者尙稱熟悉，曾親口告稱其祖籍原係山東人，因此上引說法有其可信度。李守信乳名那僧白音，漢名李義，行三，因為兩個哥哥都先後夭折，是以李義特受父母寵愛，並將他許給喇嘛廟，因此人稱「三喇嘛」，其人身材高大，初在家中務農，後在當地區公所當警察（吐默特右旗與熱河朝陽縣在同一地區，且又在區公所任職，可見其地可能已經是以漢人為主的地方），還入過鄉團充當「馬戶」（所謂馬戶，就是自帶槍、馬，巡衛地方，屬義務性），及至 1918 年（民國七年）二月，到熱河建平縣加入游擊隊，據《李守信自述》說他從小就愛玩槍騎馬，並且喜歡和當「胡匪」與當兵的人接近，十二歲時已練就不錯的射擊技術²⁵，就在此時游擊隊的連長安靜海（綽號大個子），將他改名為李守信，此時李守信二十六歲，為了保護家業，李守信當上了官匪，也就是官方的胡匪，從此展開他一生的軍隊生涯。

可能李守信勇於任事，作戰勇敢，在軍隊的職位不斷提升，1925 年奉系閻朝璽當熱河都統，把熱河游擊隊改編為正式陸軍騎兵第九旅，下轄三個團及補充團，李守信升任為第三十四團團長，1929 年，湯玉麟任熱河省主席（於民國十七年熱河設省），旅長為崔興武，九一八事變之

²³ 李守信《李守信自述》，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十二輯，1985 年，頁 1。

²⁴ 見《偽蒙古軍料史》頁 7、另《李守信自述》一書頁 2 也稱：「我的祖先是山東濟南府長清縣李家莊人。」

²⁵ 《李守信自述》頁 11-12。

後，這一旅奉令從赤峯開往開魯，崔興武想擴充實力，指示李守信大量招募人馬，可能由於李守信人望不錯，很快就招到五千人，而且馬、槍齊全²⁶，當時熱河一帶很亂，在日本扶植下的甘珠爾扎布組成的內蒙古自治軍²⁷，向李守信招手，說內蒙古自治軍第一軍軍長韓色旺為李守信把兄弟，要李守信投向內蒙古自治軍，許以第五軍長之職位，李守信心嚮往之，但又怕落下漢奸的罵名，所以一時之間沒有答覆，可是旅長崔興武已經有了要跟日本合作的念頭，於 1933 年二月農曆正月初五，派李守信為代表去跟日本談合作之事宜，見到田中玖特務機關長，田中玖帶李守信到滿州國新京（長春）日本關東軍司令部，會見了關東軍司令官菱刈及參謀長小磯國昭，其間有相當複雜的過程，此處從略，欲知詳情，可參看《李守信自述》，但李守信從此投靠日本為不爭之實。

李守信是從實戰出身的軍人，並沒有多少政治意識，可以說是以一己的利益決定其政治動向，但是他有招募人馬的能力，且手中也握有若干人馬，再加上他能征善戰，因此在內蒙古地區是個舉足輕重的人物，李守信原來不認識德王，而德王一心一意想成為全蒙古的領袖，所以勾結日本，致力於蒙古自治運動，但是苦於沒有武力，便想跟李守信合作，恰好李守信有個部下叫寶音德勒格爾（漢名叫寶貴廷，據說是成吉思汗四子拖雷的後人，因為成吉思汗姓博爾濟錦，所以他就取其首音姓寶），與李守信同是土默特右旗人，聽說德王在百靈廟醞釀要成立蒙政會，便前去投奔德王，德王委以保安總隊書記官，不久又提升為保安總隊隊附，得知寶貴廷與李守信是同旗人並且有親戚關係，便透過這層關係要把李守信拉到自己這邊來²⁸，經過寶貴廷的拉攏，終於在 1935 年，德王訪問滿州國面見溥儀時，據說德王還向滿州國皇帝行了跪拜禮²⁹，這樣一個充滿帝制思想的蒙古王公，要談蒙古自治，真是令人有啼笑皆非之感，當德王訪問滿州國

²⁶ 《偽蒙古軍料史》頁 9

²⁷ 關於內蒙古自治軍，係九一八事變後，由日本關東軍策劃成立，由甘珠爾扎布及正珠爾扎布兄弟領軍，有關詳情請參看正珠爾《偽內蒙自治軍史末》一文，該文輯入《內蒙古文史資料》第十九輯，1985 年，頁 124-131。甘珠爾扎布曾取日本女間諜川島芳子為妻（係遜親肅親王第十四女，漢名金壁輝，日本浪人川島浪速之養女），後來離婚。

²⁸ 《偽蒙古軍料史》頁 16-22。

²⁹ 《偽蒙古軍料史》頁 24。

後，返回時飛機在多倫暫停一小時，這時日本關東軍中島萬藏、寶貴廷、李守信等多人到機場候迎德王，這是德、李首次見面，由於人多，並未作深談，李守信向德王表示擁戴之意，德、李從此展開十多年的合作（1935-1950 年），而李守信後來在蒙疆政府以及最後的蒙古自治政府，都扮演著重要角色，李守信爲人可能很重感情具江湖義氣，大陸全面失守前夕，李守信及其大小家人都到台灣，大可一如其他蒙疆政府蒙人一樣安居台灣，但李守信被德王電召前往廣州，再隨同德王到西蒙阿拉善旗組織蒙古自治政府最後流亡外蒙古，中共建政後被引渡回大陸過其囚禁、懺悔的餘生。

三、吳鶴齡

吳鶴齡，字梅軒，內蒙古卓索圖盟喀喇沁旗人，其父曾任該旗扎楞（係旗以下地方區劃之長，類似縣以下的區長³⁰，按蒙古旗以下爲蘇木，扎楞或爲蘇木之長？），按喀喇沁三旗系蒙漢雜居之處，所以蒙人多通漢語，吳鶴齡青年時期就到北京讀書，從北京法政專門學校畢業後，曾在北平蒙藏學校擔任憲法教師，可見吳氏有一定程度政治、法學素養，民國十四年至十六年（1925-1927 年）正是國內最混亂的時代當時白雲梯（字巨川，曾任蒙藏委員會委員、委員長、國民大會代表）主張廢除帝制時代留下的蒙古王公制度，而接受過現代政治學、法學洗禮的吳鶴齡，卻主張維持舊有之王公制度³¹，其間潛在意識耐人尋味，其實稍加思索也不難發現其中並無多大奧妙之處，白雲梯曾追隨中山先生進行國民革命，倡導民主共和，而且在國民政府位居要津，自然要主張取消帝制時代之王公制度；而吳鶴齡則深知蒙古王公在蒙古地區及對蒙人仍具有極大的影響力，且吳氏並非貴族出身，自知一切主張如不能得蒙古王公貴族的支持，都將流爲政治口號，吳氏既接受現代教育薰陶，自然知道蒙古必須推行自治，但基於現實考量不得不與舊王公妥協，因此主張維持王公制度，因此白、吳的主張雖形同對立，看似詭譎、矛盾，但如從深一層探究，當知其來有自，毫無怪異之處。

當吳鶴齡籌組蒙古各盟旗駐京辦事處，並接受東蒙王公推薦出任該辦

³⁰ 李守信《偽蒙政權的回憶》一文，文輯入《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七輯，1928 年，頁 80。

³¹ 同注 30 所引書同頁。

事處處長，就可知道其所以主張維護王公制度原因所在，1928 年吳氏率若干蒙古「代表」向南京請願要求蒙古自治時，言詞雖犀利，卻不致尖銳對立，說理也能條理分明，頗受國府主席蔣介石的賞識，當即委以蒙藏委員會委員³²，可見就政治見識與政治手腕而言，吳氏有其高明之處。

吳氏所主導之「蒙古會議」、籌組蒙古各盟旗駐京辦事處，乃至促成國民政府公布《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等，都不為德王所喜歡，兩人形成對立³³，以當時兩人政治聲勢而言，吳氏難與德王相提並論，因此吳氏透過班禪額爾德尼之勘布德瓦根敦等人居中調解，以緩和德王對他的攻擊，同時吳鶴齡又偕同于華亭（蒙名羅布桑車珠爾，係吳岳父之弟曾出家為喇嘛，還俗後為鎮國公）、班禪額爾德尼的幾個勘布親到北平嵩祝寺³⁴面見德王，雙方有所爭執，幾經折衷，最後吳鶴齡以其豐富的學識、敏銳的思慮、無礙的辯才，令德王傾服，而吳也表示願在德王領導下從事民族復興工作，於是「兩人相見恨晚，從此德王就把吳鶴齡視為未來的輔弼。」³⁵的確自此無論之後的蒙古自治運動或蒙疆政府，德王對吳可說是言聽計從，只是德王最後到西蒙阿拉善旗成立蒙古自治政府時，吳鶴齡並未前去勸助，而是一家都到台灣，最後也終老於台灣，對德王而言，不無為德不卒之憾，不若李守信之貫徹始終，或許這就是「讀書人」與「江湖人」不同之處。

從事蒙古自治運動、組織蒙疆政府、成立蒙古自治政府有關重要人物，當然絕不只上述三人，但本文限於篇幅，只能點到為止，未來歲月或將就此一連串事件，著為專書，以供後人研究中國近現代內蒙史者之參考。

參、內蒙古自治運動

清季對外侮抵禦無力，喪權辱國、割地賠款之條約分至沓來，對內政

³² 此處係採李守信《偽蒙政權的回憶》之說，稱蔣介石委吳氏為蒙藏委員會委員，但經查蒙藏委員會所編《百年蒙藏》一書，指 1934 年吳氏始任蒙藏會委員，與李氏所說在時間上有些許出入。當以官方記載為準，《百年蒙藏》係蒙藏委員會出版，2011 年，有關吳氏任委員部分，見頁 121。

³³ 盧明輝《蒙古運動自治史末》，北京中華書局，1980 年，頁 17。

³⁴ 德王在其自述中作嵩祝寺，但盧明輝在《蒙古運動自治史末》一書作嵩竹寺，此處採德王之說。

³⁵ 李守信《偽蒙政權的回憶》、《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七輯，頁 81。

推行無能，貪官汙吏蠻橫專制者時所聞，是以孫中山先生致力國民革命，務期推翻無能之滿清，建立民主共和之中華民國，倡言實行三民主義，於民族主義部分主張扶植國內弱小民族，使其能自治自決，此為國民政府之基本主張，因此蒙古民族要求自治，既是其基本權利，也是國家法令之所准許。但有清一代對蒙古採隔離政策、禁阻蒙人學習漢語文、禁蒙漢通婚、禁止蒙漢來往……等（可參看本文注 4 所引劉著《論清代邊政之得失》一文）使蒙古相對內地而言，顯得極為落後，當時全國文盲高達百分之七十以上，則蒙人之能識字讀書者，為數必然極少，在此情況下，談自治自決極易被少數知識份子所主導利用，此少數知識份子如被外人所利用，則所謂自治自決極可能質變為分離行動，因此探討蒙古自治運動，必先有此項基礎認識否則必流狹隘之極端民族主義言論。

內蒙古之所以在二十世紀三十年代發生自治運動，有其外在內在因素，然後在知識份子或純基於對民族救亡圖存之良知良能或外力之利誘威脅，利用群眾之熱情掀起一場蒙古自治運動，茲分別敘述如下。

一、外在或客觀因素

辛亥武昌革命之後，外蒙古在俄國操縱、控制之下宣告獨立，其後雖經北洋政府多方交涉，自獨立改為自治，後又撤銷自治，但由於北洋軍閥操作不當，引起外蒙王公、喇嘛乃至一般人民之反感，因此帝俄餘孽恩琴進入外蒙時，中國在外蒙之力量下立即崩解，之後在蘇聯培植下之蘇赫巴托、喬巴山借蘇聯紅軍驅除恩琴，建立蒙古國，1924 年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圓寂後，改國號為蒙古人民共和國³⁶；中華民國除在書面絕不認同外，實際上無能為力。蒙古人民共和國之存在對內蒙古人民而言，具有莫大的引誘，總認為蒙古人在元朝滅亡後，重新建立了國家，因此熱衷於自治運動。

可惜正如上文所說，當年蒙人普遍知識不足，更加資訊不發達，對外蒙古僅知已建立一個國家，對蒙古人民共和國內情幾乎一無所知，建國時出力獨多、具本土民族意識之蘇赫巴托，但在盛壯之年突然死亡，其死因

³⁶ 關於外蒙古之歷次獨立，乃至於較新之現況，可參看劉學銚《外蒙古問題新論》，台北南天書局，2012 年。

至今仍是謎霧一團，繼蘇赫巴托而立者，為完全接受蘇聯培養之喬巴山，從此外蒙古被共產主義殘酷統治，廢除王公制度，嚴禁喇嘛活佛轉世，限制出家當喇嘛…外蒙古人民生活較諸清代更加不如，所謂蒙古人民共和國徒具國家之名，比蘇聯其他加盟共和國更為貧窮，境內有大量蘇聯駐軍，外蒙政府官員及人民曾多次揭竿而起反抗暴政³⁷，這些情形倡言蒙古自治的人，或許不知，或者雖知卻匿而不宣，能以外蒙古已獨立來誘煽一般蒙古人，如係前者受限於資訊不足，無過失可言，如屬後者，則明知外蒙民不聊生，正處於水深火熱之中，仍以外蒙已獨立為一個國家，以誘煽蒙人投入蒙古自治運動，則其心可議。

另一個外在或客觀因素，則是日本軍國主義，按日本自明治維新之後，國力日益壯盛，開始向西侵略，朝鮮半島、琉球首當其充，清廷國力日衰，無力保衛屬國，使日本食髓知味，竟然不自量力燃起征服世界之野心，其步驟則為先征服滿蒙，日本認為朝鮮、滿州、蒙古各民族之語言概屬阿爾泰語族，日本則自認是阿爾泰語族各民族的龍頭老大，應該都服屬於日本，這種想法助長其軍國主義之發展，尤其自 1904 年日俄戰爭獲勝後，更視我國東北地區（一般文獻尤其是外國人的著作中每喜用滿州稱東北，這是很惡毒的稱謂，意在分裂中國）為其囊中之物，無時無刻都在設法奪取，不僅對東北如此，對內、外蒙古乃至布里雅特蒙古都想納入日本勢力範圍，趁俄國革命（1919 年）時，竟然搞起「泛蒙古運動」³⁸，當時由於外蒙與中國關係頗為融洽，外蒙拒絕參與此項運動，使此一運動雷聲大雨點小，最後不了了之，但日本之野心並未稍減，侵華行動更為積極，終於在 1931 年（民國二十年）發動九一八事件，占領我國東北三省以及在同一地區的蒙古哲里木盟、布特哈部、呼倫貝爾部，不久又向西攻略占領蒙古昭烏達及卓索圖兩盟，這使得緊鄰的錫林郭勒盟、察哈爾部面臨日本的威脅，當時國民政府實在無力抵擋，錫林郭勒盟、察哈爾部面臨日本直接威脅，認為只有自治始能自保，日本除武力威脅之外，還發動「柔

³⁷ 可參看毛以亨《俄蒙回憶錄》及本文注 36 所引書。

³⁸ 所謂泛蒙古運動，是要把內、外蒙、布里雅特蒙古乃至遠在裏海北岸的喀爾瑪克蒙古聯合建成一國，而且是在日本扶植之下成立，詳情可參看劉著《外蒙古問題新論》、《泛蒙古運動》一節，頁 72--82。

性」的引誘，其具體作法為派特務人員，游說各盟旗王公，始而以滿蒙一家，誘使王公加入滿州國，如果此計不售，又說之以泛蒙古主義，如日本曾派飛機邀請錫盟王公參加滿州國溥儀登基大典，派遣伊田四郎游說烏珠穆沁右旗索特那木喇布坦親王（索王）歸向滿州國等³⁹，凡此都促使蒙古自治運動的發生。

其三，國民黨民族自決之宣傳，國民黨所揭橥《建國大綱》第四條規定：「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這項規定，使蒙古自治有了法理依據，尤其到內地讀書的蒙古青年，深知要求自治完全於國合國民黨之主張，按當時係以黨領政，凡合於國民黨之規定者，就合於政府之規定。

二、內在或主觀因素

清中葉以後，由於漢人到內蒙墾荒謀生，由原先之春去秋回，到後來之春去秋不回，終至落地生根，甚至有「成為」蒙古人者，於是內蒙地區漢人日漸增多，清廷為便於治理，在內蒙設置許多府、廳、州、縣，與原有盟旗地方建置並存，雖然複雜，但其上級單位皆為將軍或都統在指揮、管理上，還不致產生太大問題，及至民國三年，分別設立熱河、察哈爾、綏遠三個特別行政區，每區長官延清制仍稱都統，統轄境內盟旗及州縣，同時又陸續把預備設縣之地設立為設治局，較前已經複雜，不料民國十七年時把三個特別行政區改設為省，更添增設寧夏省，在設省時並未明確規範蒙古盟部旗之歸屬，或者在當時政府認為既已設省，相關盟部旗自然歸省管轄，但國家制度豈可以想「當然耳」方式處理，因此在相關省之蒙人一則覺得有被矮化情形，再則盟、部、旗地方行政組未明載於法律，因此在相關人士運作之下，蒙古公王晉京請願，於是召開蒙古會議，次年公布《蒙古盟部旗組織》，只指明盟、部、特別旗直隸於行政院，各旗屬於盟、部，完全沒有解決省、縣與盟、旗重疊問題，只得採「屬人主義」，也就是漢人歸省縣管、蒙人歸盟旗管，但省縣力量大於盟旗，時有不公平事件發生，促使蒙人認為必須自治始能解決被省縣壓迫之狀況。

其次，由於漢人來蒙日多，不但新增許多縣或設置局，由於來蒙漢人

³⁹ 陶布新《百靈廟內蒙自治運動史末》文載《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二十九輯，頁2。

除極少數經商外，概係務農，於是易草原爲農地，蒙人牧地日漸壓縮，由是蒙人生計日蹙，不得不向中央提出解決之道，民國十七年國民黨第二屆第五次全體會議時，白雲梯向中央委員會提出如下之呼籲：「查熱察綏三特別區，位居長城之北，均屬蒙古土地，蒙民素以游牧營生，衣食裕如，本無凍餒，乃以歷年以報效國家爲名，或以借地養民爲說，良田丈放殆盡；而蒙古民眾日事遷讓，已處於沙鹹不毛之地，既不可以播種菽麥，又不可以放牧牛羊；生計日蹙，凍餒堪慮。」⁴⁰

可見漢人農墾日增，蒙人則生計日蹙，初時漢人墾荒尙能按年付租金，但近年以來蒙地不靖胡匪竄起，軍事頻繁，農墾荒廢，租金也無法付出，蒙人所求，省縣政府又多偏袒漢人，因此唯有實行自治，使能蒙地還蒙人，蒙古自治遂由少數之倡言落實到廣大之牧民。

其三，邊省官吏不肖，激起蒙人反抗，按任何時代高層的邊疆民族政策，可以說都是出於善意，但是到執行層面往往變質，因此邊臣疆吏的良窳，關係到邊疆民族的向心與否，民初邊地官員品德良好者固居絕大多數，但無可諱言者必然也有少數既貪婪又無能，如民國十七年察哈爾盟代表杭錦濤到南京請願，曾有如下之言詞：「滿清至雖寓專制於羈縻之中，尙未奪我蒙古之主權；民國之官吏，則分軒輊；而縣與旗之感情，遂日趨隔閡；因文之不同，重徵稅捐，蒙人無從爭論；因語言不通，訴訟覆冤；蒙人無憑申辯；供差徭，則蒙古出資獨多；享權力則蒙古不得參預。」⁴¹像這樣蒙漢不平等待遇，絕非立法或政策之原意，實由於邊地官員執法之偏頗，使蒙人深感不平，自行當家作主的自治運動，一經鼓動，豈有不風起雲湧者。

其四，知識青年與王公爲謀出路，蒙古王公在國家行政體系上只是地方行政官吏，但在其蒙旗內，則權威之重儼若帝王，民國肇建之初，雖頒布《蒙古待遇條例》之保障，蒙古王公待遇一乃其舊，但在民國時代而有王公且能世襲，寧非怪事，是時內蒙革命黨人如白雲梯等人，基於民主革命理念，乃高唱「打倒王公」口號，這使得王公人人感到自危，雖一時可恃《蒙古待遇條例》之保障，但終非長久之計，因此想推行自治，誤解一

⁴⁰ 引自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上海商務印書館，1934年，頁58。

⁴¹ 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頁59。

但實行自治，可以自行決定蒙古之行政制度，如是憑其昔日之威望，仍可保有既有一切，因而有王公熱衷投身於蒙古自治運動。至於知識青年都在內地甚或國外接受教育，擁有相當學識與能力，但多在中央各機關工作，這些蒙古知識青年頗想以所學服務鄉梓，可是原有的盟、旗公署，不但員額有限，而且也無可以貢獻所學之職缺，設能實行自治，則必有民、財、建、教、衛生、安保等單位，可以一展所學及建設蒙古，使能與內地比肩而立，因此知識青年幾乎全支持蒙古自治運動，關於這點內政部長黃昭雄於巡視內蒙古後在中央紀念周會作如下之報告：「現在各旗王公覺得目前的狀況與本身，很有動搖，恐不能持久，所以想把政治改革，以維持其原來地位，同時有許多青年，在國內留學者，約有一百餘人，其中大都在中央各機關服務的；但因內蒙根本沒有政治組織，這一部分青年，未能參與地方上的政治，心中很覺不滿，於是就想到自治問題。還有許多青年，因中央各機關裁員而失業；失業以後，不能不回去，想在本地方找出路，乃與各旗王公聯合起來，組織內蒙古自治運動，於是大家起來，要求自治。」⁴²

以上內、外在或主、客觀因素，使內蒙古自治運動必然發生，自治運動絕非壞事，端看主其事者，把自治運動帶到那個方向，其次在內蒙古推行自治運動，如果不能解決省縣與盟旗重疊的問題，縱然有合適的人選、正確的方向、細密的自治法規，都將徒勞無功，何況內蒙古自治運動主事者野心太大，不惜借外力以遂其個人的政治欲望，因此內蒙古自治運動從發動之初，就可看到必將以失敗收場。

(三)百靈廟自治運動

百靈廟或作貝勒廟，始建於清康熙四十一年（1720年），蒙古語稱巴圖哈拉嘎廟，或達爾罕貝勒廟，百靈廟就是貝勒廟的諧譯，位於烏蘭察布盟達爾罕茂明聯合旗百靈廟鎮，歷史悠久，是內蒙古喇嘛教著名召廟，百靈廟建築造形有兩種，一種是北京宮殿式建築，一種是西藏平頂式的廟宇建築，可以說是漢、藏建築的精華，整個百靈廟是由八座大殿、五個扎倉組成，廟前有兩座白塔⁴³，由於其地理位置適中，就被德王選為召開蒙

⁴² 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頁60-61。

⁴³ 以上有關百靈廟資料引自內蒙古文史資料委員會《內蒙古喇嘛教紀例》，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45輯，1977年，頁128-129。

古自治會議的場地，使這佛門清靜無爲聖地，染上濃烈的政治味道。

德王自年少時由其姨丈補英達賴帶到北京後，參與官式活動，培養出濃厚的政治興趣，再從書本上得知成吉思汗所創下蒙古帝國，其疆域之廣袤，爲瓦古所未有，而忽必烈建立的元朝，爲中國正統王朝，且其聲勢之壯盛，直逼漢唐（這裏要特注意的是：一般教科書總喜歡說元朝統有四大汗國，這是完全是錯誤描述，早在窩闊台入承大汗時，窩闊台汗國已不存在，而蒙哥入承大汗時，與巴都曾約定巴都支持蒙哥爲大汗，蒙哥同意金帳汗國不屬於大汗管轄⁴⁴，至於察合台汗國，自始即與拖雷系不合，甚至兵戎相見，豈可能歸屬於元朝統治，說元朝統治四大汗國根本是錯的。），這一份蒙古族的光輝歷史，點燃德王心中的政治欲望，對於祖先的豐功偉業，心嚮往之，乃是人之常情，於是一心一意要效法先人志業，統一蒙古各部就成爲德王一生奮鬥的目標，然而立志易付諸實踐，則困難重重，九、一八之後，東蒙落入日本之手，而國民政府雖完成北伐，表象上中國已經統一，但實際上軍閥仍然各擁地盤，整個國家依舊千瘡百孔，論國力與日本還是有極大差距，因此對九、一八事件，國民政府除了忍耐別無他法，然而日本野心極大，東三省豈能填滿其欲壑，既得東蒙，仍盼西蒙，既出之以利誘，又施之以威脅，德王一心以恢復蒙古民族自許，認爲達到目的，可以不擇手段，於是就在自己有心、日本有意的情況下，墜入日本所佈的陷阱，從事內蒙古自治運動。

初時德王也知自己年輕、聲望不足，想說服錫盟盟長索特那木拉不丹（索王）出面領導，他又知索王素有反日意識，於是就想利用班禪額爾德尼表達內蒙可以從事自治運動，按之前德王曾與班禪提過這個問題，班禪表示贊同，此時班禪正好在烏珠穆沁右旗弘法（烏珠穆沁右旗在錫盟），便建議索王前去請教班禪內蒙古應否推行自治，於是兩人便前去烏珠穆沁右旗面見班禪請其釋疑，班禪說：「前次德王和我說的連絡錫、烏、伊三盟會商蒙事很好，現在正是時候了，積極去做就對了。」⁴⁵班禪只說：「錫、烏、伊三盟會商蒙事很好」，並沒有提到「自治」這個字眼，但德王、索王徑自解讀爲班禪贊成蒙古自治運動，稍早（1932 年六

⁴⁴ 黎東方《細說元朝》，台北文星書局，1966 年，下冊，頁 202。

⁴⁵ 《德穆楚克棟普魯自述》頁 8。

月)外蒙發生抗暴事件時(指 1932 年五月，蒙古人民共合國參謀部將級軍官德布欽薩恩波抗暴事件)，外蒙活佛迪魯瓦呼圖克圖逃到內地，大陸文獻多作迪力瓦，此活佛初到甘肅，後來國民政府將之接到南京，此後一直追隨國民政府，1949 年國民政府敗退台灣前，被美國情報單位接運到美國，以上外蒙抗暴事件，迪魯瓦內逃及到美國三事，分別參看《外蒙古問題新論》、《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及《德穆楚克杜魯普自述》三書，德王也與之會面，詢以內蒙自治之事，迪魯瓦也表示贊同，這使德王以為自治是可行、應行、必行之事，遂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邀集相關盟部旗代表在百靈廟集會，商討籌組自治政府事宜，正式會議共舉行五次，分別在 1933 年十月九日、十月十五日、十月十九日、十月二十一日及十月二十四日⁴⁶，第五次會議純為討論歡迎巡視內蒙專員黃昭雄(內政部長)趙丕廉(蒙藏委員會副委員長)事宜，同時並決定主席團各主席在百靈廟恭候巡視內蒙黃、趙二專員的到來。

綜計這次百靈廟內蒙古自治運動會議，通過自治政府組織法，共計五章三十六條⁴⁷，該組織法主要規定自治政府總攬內蒙古各盟部旗之治權，以原有內蒙古盟旗之領域為統轄範圍，除國際軍事及外交事項，由中央處理外，內蒙一切行政，俱依本自治政府法律，命令行之(見該組法第三條)，這不僅等同高度自治，而且更接近於聯邦制，更重要的是「以原有內蒙盟旗之領域為統轄範圍」，如照這個組織法的規定，新設之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四省，都將消失，當年內蒙地區漢人數量已經多過蒙人，位居要津者也相當多，這個蒙古自治政府組織法與現實嚴重脫節，又缺強有力的政治力量支持，其前途如何，已可預卜，但會議結束後，仍然向中央送出請求准許自治呈文，該項呈文文情並茂，具有相當之說服力，捉刀之人當具江淹之筆，惟以原文過長，茲擇其要者引錄如下，以供參考

⁴⁸ :

⁴⁶ 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頁 67-99。

⁴⁷ 此處係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一書之說(見該書頁 71-77)，但陶布新《內蒙古自治運動始末》一書則稱四章三十五條(見該書頁 9)，經查陶著未把第五章《附則》第三十六條「本組織法自公布日施行」列入，此處採方氏之說，按方氏時任職蒙藏委員會，所引用資料，當係官方檔案。

⁴⁸ 全文請見方範九《蒙古概況與內蒙古自治運動》一書頁 64-67。

「呈為邊疆危急，情勢日漸可慮，為期符合蒙眾願望，組織內蒙自治政府，實行自治，以救危亡，而固國防，據情呈報事：查我蒙古太祖成吉思汗佔領歐亞，遐邇景從；平定中原，國族和悅；開中國未有之版圖，創史冊空前之紀元；獲東亞民族之光榮，成世界知識之本位。…輯至民國初建，五族共和，曾經竭誠翊贊；原期克承邦治，享受幸福；蓋方今時代適者生存，既為天演公例；而文化愈進，則道德觀念愈薄，科學愈明，則殺人利器愈精；倘不自強，漠言公理，倘不革新，何以圖存？當此之際，我中央政府允宜警醒輔導，彌補缺陷，以便與歐美列強平流並進，廣中國之聲威，企國際之平等。乃政府不第不此之圖，反從而窮困之；始而開荒屯墾，既而設縣置省；每念執政者之所謂富強之術，直吾蒙古致命之傷；痛定思痛，能不傷感？今日之世，民權一經剝奪，勢必至民生益窮困，民族益襄弱，夫豈不知？然吾蒙古擁護國家之熱忱，從不稍衰，並嘗希望中央政府善加思量，以建新蒙古矣，無如蘇俄之播痛苦之於外蒙者十年，日本茲又貫徹其傳統侵略之大陸政策，度必以統一滿蒙為其先決；是利害之分，禍福業以迫於眉睫，倘能苟且偷安，則危亡可以立待；蒙古一亡，則中原北方門戶洞開，河北各省必為東北之續，光華禹甸，將任異族橫行；實我中華民族之奇恥大辱也；緬維及此，不禁涕零！我中央政府動輒內亂，兼顧弗遑；抑豈以我蒙古為無物之物，故視為痛癢無關，亦不可知？十餘年來，於外蒙尚無收復之策；東蒙既失，益無退敵之方，不能不置慮也。強鄰壓境，在中央政府放任之下，哲里木、昭烏達、卓索圖及呼倫貝爾等諸盟、旗、部，轉瞬非復我有矣；西陲各盟旗，勢蹙日弱，將更何以禦強敵耶！我蒙古各盟期執政者，咸恍然於事亟勢迫，大禍似在目前，倘不聯合，無以阻止消滅；而未來命運，舍自救無以為先導；惟是欲圖聯合，必應先從統一政治著手，以便革新行政積弊；欲謀自救，必應自決自治機關為適當設置，以增加利益與力量；為此盟長、薩扎克等，思以一心率始，完成救濟；爰於本年六月間，特集西蒙各盟旗長、扎薩克、王公等於烏盟貝勒廟會商之下，一致決議施行高度自治，全則為實行救亡要圖，組織內蒙自治政府，以茲總攬內蒙行政；…。倘非如是，則既亡不能復興，其不陷外蒙、

東蒙之覆轍者，恐未能也；不但唇亡齒寒，休戚相關，且在此訓政時期，要推行自治…，因此尚望我黨國諸公，容納請求…」

這篇呈文如純就文章而言，可說是層次分明，文暢似流水，氣壯如山河，鏗鏘有力，但是如往深一層看，也有不務實矛盾之處，在長篇大論中，無一涉及如何處置在同一地區之省、縣問題，而文末稱「且在此訓政時期」句，明知當時尚在訓政時期，未具實行地方自治的條件，但在呈文中不但要求自治，而且是高度自治，與國家當時政策不符，其不可能為中央所採納，應屬意料中事。

未幾巡視內蒙專員黃紹雄、趙丕廉來到內蒙，對內蒙古自治政府組織法自然無法接受，幾經措商，過程頗為曲折，非本文所能容納，最後彼此妥協，改為設立察境、綏境兩個蒙古自治委員會，另由國民政府頒布《蒙古自治原則八項》法律一種，使蒙古自治運動宣告落幕。至於所頒布之《蒙古自治原則八項》，看似暫時解決省縣、盟旗之紛爭，但是可能參與立法者，對蒙古專業認識有所欠缺，又留下若干紛爭，茲將《蒙古自治原則八項》引錄如下，以便作進一步之分析：

- 「一、蒙古適宜地點，設一蒙古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直隸於行政院，並受中央主管機關之指導，總理各盟旗政務，其委員長、委員以用蒙古人員為原則，經費由中央發給，中央另派大員駐在該委員會所在地指導之，並就近調解盟、旗、省、縣之爭。
- 二、各盟公署，改稱為盟政府，旗公署改稱為旗政府，其組織不變更，盟政府經費由中央補助之。
- 三、察哈爾部改稱為盟，以昭一律，其系統組織照舊。
- 四、各盟、旗管轄治理權，一律照舊。
- 五、各盟、旗現有牧地，停止放墾，以後從改良牧畜，並興辦附帶工業，發展地方經濟，但蒙旗自願墾殖者聽。
- 六、盟旗原有租稅及蒙民原有私租，一律予以保障。
- 七、省、縣在盟、旗地方所徵之各項地方稅收，須歸給盟、旗若干成，以為各項建設費，其歸稅辦法另定之。
- 八、盟、旗地方，以後不再增設縣治或設治局。但遇必須設置時，亦

須徵得關係盟、旗之同意。」⁴⁹

上述《蒙古自治原則八項》第二項規定盟、旗公署改稱為盟、旗政府與內地的省、縣（市）政府相同，確定盟、旗為政事地方行政組織，這一點較《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為進步，也是使當時堅持內蒙古高度自治者願意妥協的原因。但第三項『察哈爾部改稱為盟，以昭一律』這一項就是對蒙古盟旗制度產生背景欠缺瞭解，清朝之所以將察哈爾、呼倫貝爾及布特哈稱部，各有其原因⁵⁰，此次將之改稱為盟，固無不可，但旗下各族群之首長仍稱總管，與各盟所屬其之首長稱扎薩克，仍然不同，所謂「以昭一律」顯然不符。第四項「各盟、旗管轄治理權，一律照舊」，對省縣與盟旗重疊問題仍未解決。另在八項中完全未提到王公、扎薩克世襲問題。因此《蒙古自治原則八項》雖一時消解要求高度自治問題，德王及一些蒙人的心中並不滿意，兼以日本西擴的野心日熾，對德王之利誘、威脅也日甚一日，且滿州國之成立，並未受到國際重大的譴責，更談不到制裁，這使得日本也想在蒙古製造一個類滿州國的組織而堅持蒙古高度自治，如德王等一千人，也想搞一個「政府」，於是，蒙疆政府在日、蒙兩方面都有意的情況下，於焉出台。

肆、蒙古軍政府與蒙疆政府

察綏兩省蒙政會成立後，這跟德王所要成立的蒙古自治政府、實行高度自治，簡直有了天差地別，德王自然感到不滿，在那非民主的時代，想要遂行自己的政治欲望，不是靠數人頭，而是憑拳頭（武力），德王手裏並沒有部隊，所以透過陶克陶跟韓鳳林與日本關東軍拉上關係，想憑日本的武力，樹自己的威望，於是便投靠日本。同時自《蒙古自治原則八項》公布及綏、察兩個蒙政會成立後，依照自治原則八項第四、第八項的規定，綏遠省的權限受到壓縮，綏遠省主席傅作義心中也覺不滿，但傅作義手中有兵，這使德王心中產生恐懼感，希望能擁一支屬於自己的蒙古部隊，以保障自己的安全。聽說也算是蒙古人的李守信，既會招兵也會練兵，更能作戰，最重要的是李守信已經擁有一支相當可觀的部隊，因此德

⁴⁹ 上項資料見劉學銚編《民國以來蒙藏重要政策彙編》蒙藏委員會，2001年，頁42。

⁵⁰ 關於蒙古盟旗制度，請參看劉學銚《蒙古盟旗制度》蒙藏委員會，1996年。

王想拉攏李守信。按在 1933 年熱河已經完全淪陷，長城抗戰也宣告失敗，李守信在林西正式投入日本，未幾，日本田中玖發表他為熱河游擊師司令，德王很想認識李守信，恰好德王的保安隊長，寶音德勒格爾（漢名寶貴廷）是李守信的親戚（據李守信說拉扯起來算是他的內弟⁵¹），於是透過寶貴廷為德、李之間拉上了線。

1935 年十一月，日本為了拉攏德王，特派飛機把德王接到東北訪問滿州國，回程時飛機在多倫停留半個小時或說一個小時，其時李守信正好在多倫，李守信便到機場與德王面見，這是德、李首次見面，當時由於時間不多，又有日本人在場，兩人不方便深談，德王曾問李目前有多少軍隊？又問從多倫到百靈廟要多久（德擔心受到攻擊，如需李率軍支援，最快幾天能到）並希望李守信為德王招募一團蒙古騎兵，這一點正是李的專長，不久就募到一個警衛團，初時交給滿州國興安軍離職的烏古廷（卓盟喀右旗人，此人後來曾來台，家眷也都來台，後轉往美國）訓練，後來德王找到一個南京軍校畢業的烏雲飛（卓盟喀左旗人）接替烏古廷，訓練一陣子後帶往嘉卜寺⁵²，後來由寶貴廷任接團長，這下德王終於有了基本的部隊，不過一個團不過一千多人而已，以言戰鬥力，多係七拼八湊而成，仍是微不足道。

1936 年（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德王在錫盟蘇尼特右旗德王府，召開會議，宣布成立蒙古軍政府，日本關東軍參謀長西尾壽造代表關東軍前來祝賀，參加會議者計有：補英達賴、郭爾卓爾扎布、李守信、吳鶴齡、王宗洛、陶克陶、包悅卿、金永昌、于蘭齋（後面兩人係受日本收買的特務）、寶貴廷、陳紹武（此人係南京政校蒙藏班學生）等人⁵³，這個會議決定由德王出任蒙古軍政府總裁，並宣告改元易幟，以成吉思汗即位之年（按鐵木真在滅乃蠻之前，只稱蒙古汗，滅乃蠻後於 1206 年稱成吉思汗）為「成紀」元年，1936 年則成為成紀 731 年，又制定蒙古軍政府旗幟，這種完全無視於民國政府的存在，已是公然叛國的行為，而且事前並無任何蛛絲馬跡，顯然是日本在幕後操作，為其全面侵華作急先

⁵¹ 《李守信自述》頁 140。

⁵² 《李守信自述》頁 143。

⁵³ 《偽蒙古軍史料》頁 30。

鋒。然後德王以蒙古軍政府總裁名義，發布李守信、寶貴廷為蒙古軍第一、二軍軍長，並指示李守信把他原來的察東警備軍整編為蒙古軍第一軍；指派寶貴廷前往熱河卓索圖盟各旗招募蒙古族官兵二千至二千五百名，把騎兵團（李守信前此所招募者）擴充為蒙古軍第二軍，日本派谷村為蒙古軍政府首席顧問，另有政治、軍事、經濟、文化等日本顧問二十多人⁵⁴，在蒙古軍政府總裁之下，設軍政、參謀兩部，內務、外交、軍事、財務、實業、教育、交通、司法八署，並設參議會，暫以蘇尼特右旗王府為蒙古軍政府所在地，蒙古軍政府於焉宣告成立。

德王粉墨登場後，還發出通電，為其所為有所辯解，此時國民政府明知德王所為係日本在幕後操作，但以其時中國實在無力對日本作武力抗爭，只有出於安撫一途，於是發布德王為察境蒙政會委員長，期望德王能懸崖勒馬回頭是岸。但是日本既存心發動全面侵華，所以德王縱或有心回頭，日本也絕不同意，德王乃一不作二不休，對蒙古軍政府人事作如下安排：德王自兼軍政部部長，參謀部部長李守信、參謀主任王宗洛、內務署署長索達那木道爾吉、外交署署長陶克陶、軍事署署長王宗洛、財政署署長德古來、實業署署長王慶三、交通署署長于蘭齋、教育署署長金永昌、司法署署長補英達賴、參議會參議長吳鶴齡，其中德古來、王慶三係由日本關東軍推薦前來任職⁵⁵。

蒙古軍政府初成立時，設在蘇尼特右旗王府，1936年五月遷住錫林郭勒盟化德縣（在商都之東）⁵⁶，同時改化德為德化，取德王施行德政化及一切之意，像這樣存有濃厚封建思維，而談民族自治，是相當的諷刺。這時的德王已經是不折不扣的背叛了國家，成為日本侵略中國的馬前卒。此時日本對華侵略行動，日甚一日，而國民政府以中日國力太過懸殊，沒有武力對抗的能力，但全國人民無法瞭解此點，而蔣介石又堅持攘外必先安內（指敉平中國共產黨），全國各界抗日氣氛高漲，1936年九月十七日，中共中央議決停止內戰，一致抗日，為蔣所拒絕⁵⁷，仍堅持

⁵⁴ 《偽蒙古軍史料》頁30。

⁵⁵ 《偽蒙古軍史料》頁31~32。

⁵⁶ 郭廷以於其所著《近代國中史綱》（香港弘文出版社，1978年）-書頁655繫此事於1936年六月二日，兩者約有一個月之差距，究以何者為是，待查。

⁵⁷ 郭廷以《近代中國史綱》頁673。

「剿匪」爲先，抗日其次，期間閻錫山，張學良曾多次建言勸蔣抗日，但都不爲蔣所接受，終於在民國二十五年（1936 年）十二月十二日，蔣巡視西安時，張學良，楊虎城發動「兵諫」，此即所謂「雙十二事件」，事件於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和平落幕，張學良親自送蔣回南京，半年以後，終於展開全面抗日。

全面抗戰既已爆發，蒙古軍政府參謀部部長李守信與日本河琦大佐由德化（前化德）前往張北，召集蒙古軍將領劉星寒、寶貴廷，丁其昌，烏雲飛等舉行軍事會議，研究當前軍事形勢與作戰部屬，蒙古軍政府等於正面與中國爲敵，經一番研商與部署，李守信與河琦未返回德化，坐鎮張北，日本關東軍爲了穩住及籠絡李守信配合日本的侵華戰鬥，特別頒給李守信一座三等端寶勳章。抗戰初期國民政府由於實力懸殊，在戰場上節節失利，民國二十六（1937 年）八月二十七日張家口淪陷，九月中旬大同淪陷，十月十四日，十六日歸綏和包頭相繼淪陷，平綏路西段落入日本之手，日本以分化，裂解中國的方式，於九月四日以宣化，大同兩地設立爲「察南自治政府」，以張家口商會會長于品卿爲主席；十月十五日又設立了「晉北自治政府」，以前清拔貢（明、清科舉時代，鄉試取中者稱舉人，可參加禮部舉行之會試，取中者稱貢士，或拔貢，也即進士，可參加殿試，產生狀元、榜眼、探花）夏恭爲主席，及至十月二十七日，才將錫林郭勒盟、察哈爾盟、烏蘭察布盟大部分土默特旗合併在一起，在歸綏讓德王成立蒙古聯盟自治政治，取代原來蒙古軍政府，日本是把德王的蒙古政府，與冀北殷汝耕政府，晉北自治政府、察南自治政府等同看待，其地位低於滿洲國，畢竟三百年來只有溥儀當過真皇帝，無論德王、于品卿、夏恭或殷汝耕的地位，都無法跟溥儀相提並論，但是此舉與德王投日想搞個蒙古獨立王國的初衷相距太大，但是奈何不得日本，僅管失望，還是只得接受。

蒙古聯盟自治政府成立以後，德王自認爲已是一個國家，以黃、藍、白、赤四色旗作爲「國旗」，其中黃色代表漢人、藍色代表蒙古族、白色代表回族、赤色代表日本，其實這只是阿 Q 式的自我陶醉，滿洲國尚且不配稱爲國家，次於滿洲國的蒙古聯盟自治政府，豈有資格稱爲國家？此外，把首府所在地的歸綏，恢復清代前的蒙古名稱呼和浩特，其意

爲藍色之城，其地就是今天的呼和浩特。在政府組織方面也進行一番改組，在主席、副主席之下設政務院，管理政務，設蒙古軍總司令，管理軍事；在政務院之下設總務、財務、和保安三部這些機構的設置，事先都經過日本關東軍桑園和谷村等人的審批⁵⁸，至於人事的任命，幾乎由日本關東軍作決定後，交德王照辦，如日本指定德王當政務院長，李守信爲蒙古總司令（同注 58），根本沒有商量餘地，而且日本此舉也含有分化德王與李守信之用意（當時吳鶴齡就認爲日本是居心挑撥而且是越俎代庖，見《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60），但既是藉日本之力所組成的政府還能不照日本指示辦事？

於是準備召開成立大會，各地代表陸續到達，計有錫林郭勒盟副盟林沁都特（時德王兼盟長），札薩克松津旺楚克，雄諾敦都布、布達巴拉、巴拉貢蘇隆、多不丹等；察哈爾盟盟長卓特巴扎普、總管達密林蘇龍、色楞那木濟勒、諾爾布札那等；烏蘭布盟副盟長巴寶多爾濟、沙拉巴多爾濟、德瓦根敦、拉希色楞、額爾克道爾吉朗等；土默特旗亢仁（默爾根巴圖爾）、森額等；原蒙古軍政府參加者有；吳鶴齡、補英達賴、陶克陶、特克希卜彥（王洛泉）、吉爾嘎朗（德古來）、烏勒吉圖（張秉智）、超克巴都爾（陳紹武）等；蒙古軍參加者有：李守信、烏古廷、劉星寒、劉繼廣、伊寶山、王振華、寶貴廷、依恒額（伊給先）、薩音巴雅爾（包悅卿）、侖都固仍（包海明）、扎青扎市（戴選青）、阿爾弼吉呼（張啓祥）、崔宇堃、崔景嵐、紀樹勳、卓里克圖（關蔭南）等；地方團體代表參加計有：賀秉溫、李春秀、賀云章等；在上述地區的縣市長計有：劉連升、徐榮侯、亢錦榮等；蒙古旅平同鄉則有趙那蘇圖（趙會川）、李丹山、桑寶（包維書）等組團前來祝賀。會議推選雲端旺楚克（雲王）、沙克都爾扎布（沙王）、德王、李守信、補英達賴、卓特巴扎普、林沁旺都特、巴保多爾齊、吳鶴齡等爲大會主席團，最後通過《蒙古聯盟自治政府組織大綱》，茲爲進一步了解起見，將此項組織大綱引錄如下：

《蒙古聯盟自治政府組織大綱》

「第一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設主席及副主席；主席及副主席由蒙古大會就蒙古德高望重、有大勛勞於蒙古復興運動者選任之，主席爲蒙古聯

⁵⁸ 分別參考《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60 及《李守信自述》頁 157。

盟自治政府之主權者，主席遇有事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席代行之。

第二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以蒙古固有疆土為領域，暫以烏蘭察布盟、錫林郭勒盟、察哈爾盟、巴彥塔拉盟、伊克昭盟及”厚和浩特”市及包頭市為統治區域。

第三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以”防止共產、民族協和”為基本方針，以生、聚、教、興、養、衛六事為施政綱領。

第四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仍舊使用蒙古軍政治旗章。

第五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應用成吉思汗紀元年號，但使用舊曆。

第六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設于。”厚和浩特”。

第七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與地方之權限，依均權之原規，另以法律定之。

第八條：蒙古聯盟自治政府組織法令定之。」⁵⁹

這份組之大綱是「大會」通過的，試看第二條規定其領域，已經沒有察哈爾以及綏遠兩省，但是卻還有一個「察南自治政府」，仍是重疊的；第四條規定旗幟仍然使用軍政府時期黃、藍、白、赤四色七條橫排式旗幟；第六條的「厚和浩特」，就是呼和浩特。最重要的是第一條明白規定「蒙古聯盟自治政府設主席及副主席」但是日本關東軍不同意設副主席，結果只好乖乖聽話不設副主席⁶⁰，這個政府的傀儡性從而可知。

日本關東軍為了便於控制，便在晉北自治政府、察南自治政府及蒙古聯盟政府之上設了一個蒙疆聯合委員會，以便操控這三個傀儡政府，這等於把蒙古聯盟自治政府降一級成為日本關東軍下下級單位，德王對此極感不愉，但又無力不敢反對，只能消極抗拒。民國二十七年（1938年），三月蒙古聯盟自治政府主席雲王病逝，德王繼任為主席，同年秋，日本軍部決定要上述三個自治政府主席（德王、于品卿、夏恭）及李守信到日本訪問，由蒙古聯盟自治政府最高顧問金井章二陪同，按當時內蒙的伊克昭盟、阿拉善和碩特特別旗及額濟納舊土爾扈特特別旗都還在國民政府手中，而蒙古族的精神堡壘成吉思汗陵寢在伊克昭盟東勝的伊金霍洛，而伊盟各旗抗日意志頗堅，德王居然異想天開，要劫持成陵，認為一旦擁

⁵⁹ 《德穆楚克動魯普自述》頁 63。

⁶⁰ 《德穆楚克動魯普自述》頁 60。

有成陵，就可號令所有各部蒙古，德王這個意圖日本已經知道，也認為如能攻下伊金霍洛占領成吉思汗陵寢，必可使各蒙古府首聽命，所以當德王一行到日本後，日本坂垣征四郎告訴德王說一旦攻占伊金霍洛，要把成陵運到東京展示⁶¹，按蒙民族稱成吉思汗為聖祖，神聖不可侵犯，日本居然要把成陵運到東京展出，就日本而言，是要一雪十三世紀時，元世祖忽必烈曾兩度命師討伐日本，雖然因颱風未能登陸，日本仍認為這是一大恥辱，所以想把成陵弄到東京展示，至此德王才知道漏子捅大了，如果照日本的想法去做，無意出賣自己及全體蒙古民族的祖宗，這是賣祖卻未必能求榮，但此刻已是船到江心難補漏，又是在人屋簷下，只得唯唯諾諾，不過這個消息被留日蒙古學生探悉，立刻趕回向伊克昭盟盟長沙克都爾扎布郡王（沙王）報告，沙王也認為事關重大，立刻奔向重慶，向蔣介石報告此事之嚴重性，經蒙藏委員會吳忠信委員長居中安排，卒獲蔣氏接見，而有把成陵遷移到甘肅興隆山之舉，如果成陵被德王，日本所劫持，則真是蒙古民族永遠無法洗刷得奇恥大辱。德王在日本時曾對「蒙疆」聯合委員會的「蒙疆」表示不滿，而日本則堅持非用蒙疆不可，結果當然是日本說了算。

德王對於力爭不可得，顯得心灰意懶，但既已踏上背叛國家這條路，又能奈何一時之間頗為消極，此時日本提出將晉北、察南、及蒙古聯盟自治政府合併設立為一個蒙疆政府，取銷蒙疆聯合委員會，結果在當（1939）年九月，日本軍部及金井章二操作下；蒙疆政府宣告成立，此時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一日。所有成立典禮，德王、于品卿、夏恭的致詞，都在金井章二的安排下，照本宣科演出，成立大會只是一齣十足的傀儡戲。

蒙疆政府既經成立，人事上自有一番部署，由德王擔任政府主席，與之並列的是最高顧問日本金井章二，法條上說是與主席並列，但一切重大事件最後核定權不在主席，而在最高顧問，今井章二可以說是蒙疆政府的太上主席；副主席兩人，分別是于品卿、夏恭出任；主席的辦事機構是秘書處，由日本人村谷彥治郎任秘書處處長，如果說蒙疆政府不是日本的傀儡組織，實在很難教人相信。主席以下的一級機構是政務院，由卓特

⁶¹ 成陵之內並無成吉思汗遺蛻，僅為其衣冠塚，關於德王及日本欲劫持成陵一事詳情，可參看蔡桂林《成吉思汗靈櫬西遷紀實》，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 年。另劉學銚《成吉思汗陵寢遷移與中樞致祭成陵》一文，文載劉著《少數民族史新論》，台北南天書局，2011 年，頁 341~370。

巴扎普任政務院院長，與政務院平行的機構，為蒙古軍司令部，由李守信任總司令，另有供諮詢建議性質的參議府，由李守信兼任議長，特任吳鶴齡為參議，由村谷彥治郎兼任參議兼秘書處處長。政務院之下設總務、民政、治安、司法、財產、產業、交通七部以及一個牧業總局⁶²茲將這些部次長人選表列如下：

總務部長關口保（日人）；

民政部部長松津旺楚克，次長大場晨之助（日人）；

治安部部長丁其昌；

司法部部長陶克陶，次長波多野義雄（日人）；

財務部部長馬承魁，次長日比野襄（日人）；

產業部部長杜遠予；

交通部部長金永昌，次長伊藤祐（日人）；

牧業總局局長郭爾卓爾扎布，次長泉英名，稍後由日人柏五郎出任。

從這份名單看，日本人在蒙疆政府站有相當的比例，尤其總務部居各部之首，居然由日本人出任，可見這個蒙疆政府完全在日本人控制之下。

直屬政務的機構還有蒙疆學院，由政務院總務部部長關口保兼任院長、副院長為日人田邊壽利，這個蒙疆學院從人事結構看，就可知是專門培養親日的蒙漢青年，說直白些，就是賣國賊養成所，原來在蒙古聯盟自治政府相當活躍的特克希卜彥（王宗洛）與吉爾嘎朗（德古來）這兩個人，並沒有閒置，前者出任駐日本部代表，後者出任權運清查署署長⁶³。蒙疆政府副主席夏恭死後由李守信兼了副主席。現在且回過頭來看看蒙疆聯合自治政府成立時的宣言，如何自我吹噓以及如何辱罵蔣介石及批評國民政府的抗日政策，該宣言如下：

「維成吉思汗紀元七百三十四年九月一日，合併蒙古、察南、晉北三治，肇建蒙疆聯合自治政府，轉移運會，秉濟時艱，開大同大順之宏圖，奠長久安之丕基，為此，特昭示境內各民族民眾，敬告東西鄰邦及世界各國：我蒙疆地域乃歷史上著名之故疆，民風樸素，資源豐富，人民勤勞勇敢，安於農耕

⁶² 《德穆楚克動魯普自述》頁 90。

⁶³ 《李守信自述》 頁 185。

牧業久矣。況且地勢挾天險而兼大陸，幅員依長城而跨北海，惟自民國成立以來，軍閥割據，殘民以進凌虐百端，民不堪命，二十年來委諸虎狼徒供飼料而以。

蔣也何人，不擇手段，偽定一時，開府南京，以聯蘇容共為是，以割據抗日為計，開罪友邦。進行抗日以來連遭敗北，僅保殘喘於岷峨之間。而彼虎狼乘此空隙，時欲吞噬瀚海百旗之野，咆哮跳躍，博我門牆，虧我堂奧，赤化之禍，行將臨頭。

我蒙古、察南、晉北三自治，夙具同戚同休之心，誓圖防共安民之志，必須標本兼治，通力合作，因而肇建蒙古聯合自治政府，以期防止共產，協和民族。爰承友邦日本之提攜，密切聯繫日、蒙、滿、華，達成鞏固之一環，向建設東亞新秩序邁進，發揚東亞道義之精神，光彼世界，增進人類之福祉，功垂金帛。特將政府組織法及其他重要法案公布，通告各族，昭示內外，莫不咸慶是賴，並希東西鄰友及世界各國，幸垂鑒察，天日在上，有共鑒之。⁶⁴

如就文字而論，這篇宣言仍然是妙筆生花，明明是日本一手操控，卻能說成是「爰承友邦日本之提攜」，可見操刀者對中國文字的運用頗具功力。其次，當時是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國共聯手抗日，蘇聯也會予以援助，何來「而彼虎狼乘此空隙，時欲吞噬瀚海百旗之野，咆哮跳躍，薄我門牆，虧我堂奧，赤化之禍，行將臨頭」？完全違背現實，說給日本主子聽的（因當時日本反共），而當時日本滿州在呼倫貝爾與蘇聯外蒙軍隊大戰於諾門罕，日、滿軍隊大敗（在日滿方面稱之為諾門罕事件，在蘇蒙方面則稱之哈勒欣河戰役，或者也可稱為第二次日俄戰爭，15 年後亦即 1954 年，外蒙政府決定在哈勒欣河岸邊建立勝利紀念塔⁶⁵），日本在東北

⁶⁴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92~93

⁶⁵ 在這個紀念塔上鐫科有紀念文字，其文詞為：「光榮永遠屬於英雄的蘇聯紅軍和蒙古人民革命英勇的扯里克，他們為保護愛好和平的蒙古人的自由與獨立，為了捍衛各民族人民的和平與安全，反對帝國主義優略者而參加了殲滅日本侵略者的哈勒欣河戰役。」詳見《蒙古人民共和國通史》，此書係蘇聯科學院與外蒙科學院合編，

吃了敗戰，藉蒙疆政府的宣言出這口氣，搞蒙疆的德王一干人也就只能照單全收，給蘇聯扣上「時欲吞噬翰海百旗之野」的罵名，其實當時真正吞噬蒙旗的是日本。總之這一篇宣言，只是在玩弄文字遊戲，寫給主子日本人看的。

據德王自述他在此時曾與在重慶的國民政府有所聯繫，而且也獲蔣介石對他背叛國家的行爲有所諒解，而且也還以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名義委派德王為「蒙古自治委員會主席兼第八路軍總司令」⁶⁶，不過這個說法頗有可疑之處，按當時舉國上下擁戴蔣介石領導抗戰，國共再度合作，中共所統轄之軍隊稱八路軍，豈有再委派德王為第八路軍總司令之理，據德王稱德、李二張委任狀，是由軍統特務梁芝祥帶來面交德王，似乎又確有其事，只是這張委任狀始終未面世，其中疑點或許永無大白之日。

民國二十七年（1938年）十二月十二日，汪精衛（兆銘）及陳公博離開重慶到越南河內發出通電報，響應日本首相近衛文磨關於「善鄰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攜」的對華誘降聲明，繼而經香港到上海與日本談和，最後在南京成立由日本支持的「中華民國」政府，這就是一般文獻所稱「汪偽政權」，汪精衛也就不折不扣成為出賣國家的漢奸，不過今人有以汪之投日，與蔣介石曾有種默契⁶⁷，但以汪在國民黨，國民政府乃至中國人心中，向具崇高地位，其學識與才華，實冠於當時國民政府中之諸多官員⁶⁸，這點絕非殷汝耕、德王、于品卿、夏恭、梁鴻志（日本占領南京之初，以梁鴻志組南京維持政府，以維持南京社會秩序，類似日本在各占領區的維持會），王克敏（日本占領華北後，以王克敏為首設立之中華民

蘇方學者為格列科夫、柯津、顧見爾、茹可夫、吉謝列夫等五人，外蒙方面有錫林迪布、達木丁蘇隆、那楚克多爾濟、彭楚克諾爾波等四人合編，漢譯者有巴根、余錦鏞、韓儒林、翁獨健、鄭平章、姚家積、黃巨興、孫林，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年，頁326。

⁶⁶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97。

⁶⁷ 汪精衛曾於辛亥革命前夕之1910年三月三十一日深夜在北京行刺清攝政王載灃，未成被捕在獄中曾吟：「慷慨燕歌市，從容作楚囚；引刀成一快，不負少年頭」以如此獻身革命之人，而降日作漢奸，誠屬不可思議之事，近有張有朋者撰《汪精衛是漢奸還是英雄》一文，認汪與蔣有默契，汪之降日，係事先安排者，張文刊載於台北《旺報》2013年4月15~24日。

⁶⁸ 據說中山先生臨終前遺囑，也即一般文獻所指之《國父遺囑》即出於汪氏之手，其用字精準遣詞簡潔，至今未有能及者，其才華之高，於焉可見。

國臨時政府）等諸漢奸之所能比擬，因此汪精衛對日本的「馴服度」也遠低於上列諸人，當他投靠日本建立汪政權後，想統合日本佔領區內各地傀儡政府，於是撤銷了梁鴻志的南京維持政府，王克敏的中華民國臨時政府降級為華北政務委員會，接著就要處理蒙疆聯合自治政府，於是決定在青島舉行會談，德王自矜身分不肯親去參加，便派李守信，總務部部長關口保，攜同翻譯陳有聲等到青島，時為民國二十九年（1940年）一月二十二日，李守信所下榻的旅館，日本華南派遣軍參謀長坂垣征四郎也住同一旅館，次日在另一旅館舉行雙方締結協定會議，所謂「會議」，只會而不議，因為這個大旅館的大客廳裏桌子上放着兩張寫好字的紙和兩枝新筆，汪政府方面派出周佛海為代表，雙方在那兩張寫好字的紙上簽了字，便算締結了協定⁶⁹。

這個汪政府與蒙疆政府所簽的協定有以下幾個要點：

- 一、蒙疆聯合自治政府，根據近衛（文磨）首相提出的「善鄰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攜」三原則，承認「新中央政府」（指汪政府）是繼承中國法統的正統政府。認為重慶政權，無論在法理上實質上已降為地方政權。
- 二、中央政府（指汪政府）承認「蒙疆」是日、滿、漢、蒙各族強度結合的地方政權。鑑於歷史的、國防的、經濟的重要性，在蒙疆聯合自治政府全盤施政既成事實的基礎上，承認蒙疆高度自治⁷⁰。這個協定的兩項要點，其一是要蒙疆政府承認汪政府為中央政府，否定在重慶領導全民抗戰的國民政府；其二是要汪政府承認蒙疆的高度自治，只要仔細一推敲，立可發見都是日本在幕後主導，這個協定據德王自述說是極不滿意，其所以不滿意的理由有以下三點：
- 一、德王之搞蒙自治，最終目標是要求蒙古（指內蒙古）建國，而這個協定卻要蒙疆承認汪政府是中央政府，這跟德王獨立建國差距太大。
- 二、德王自認他之所以投日，是基於民族立場希望得到日本協助，達到民族復興的目的，但汪是國民黨元老，且曾擔任過國民政府重要職位（按汪曾任行政院長），居然離開抗戰後方賣身投日，認為其行為可

⁶⁹ 《李守信自述》頁320~321，《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103。

⁷⁰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103~104。

恥，因而羞於同列（其實兩者都是降日，並無誰比誰較高尚可言。）三、德王自認投日在汪之前，而汪卻後來居上，汪政府成為中央政府，自己卻屈居其下，心有未甘。⁷¹

以上這三個「理由」，稍加分析根本都不是理由，老漢奸其地位未必高於新漢奸，漢奸地位之高低，是由漢奸本身所具備的影響力來決定，與投降先後無關；其次漢奸就是漢奸，沒有誰比誰較高尚的問題；汪精衛雖投日建立南京汪政府，還不至喪心病狂到分裂國家領土，讓內蒙古獨立的地步，所以堅持汪政府是中央政府，蒙疆是地方政府，但由於已在日本實際控制之下，只得承認其擁有高度自治權力；德王既對這個協定不滿意，大可不予同意，然而結果卻是照單接受，據德王自稱是其實他已經暗中跟重慶國民政府秘密往來，並準備出走，所以沒有表示反對這個協定⁷²，這或許是真的，但也只是片面之詞，蒙疆政府主席的名位與權力，以及日本武力威脅，恐怕才是他接受這個協定的主因。

汪政府與蒙疆簽下協定後不久，也就是民國二十九年（1940 年）春，汪精衛以南京政府主席身分率同其宣傳部部長林柏生到蒙疆政府所在地，張家口視察訪問，用以彰顯汪政府確實擁有內蒙主權，蒙疆政府最高顧問金井章二曾對德王說：汪到時應到機場接機，並發表歡迎詞，要德王預作準備，但德王卻藉口生病不去接機，據德王後來在自述中表示，他之所以不去接機是遙向遠在重慶的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介石示好⁷³，這個說法相當的「天方夜譚」，試想協定都簽了，接機與否，蔣氏還會在意嗎？如果要探究他不去接機，很可能是他覺得自己這個老牌投日者，地位竟然比不上新投日者，是心有未甘，使點小性子所以不去機場。汪精衛既有「民國第一才子」之譽，對德王稱病不來接機，豈會看不出其中玄機，便堅持要去探望德王，初時德王仍以生病不願見汪，這下激怒了日本軍部，傳話德王要以「武裝力量把汪主席護送到德王床前」⁷⁴，接著日本政治參謀大橋雄熊就陪同汪到德王官邸，汪、德終於首度碰面並有所

⁷¹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05~106。

⁷²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06。

⁷³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06。

⁷⁴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06。

交談，大橋雄熊始終在一傍既是陪同又是監視，次日汪離張家口返回南京，在機場時汪說：「我這次來張，承軍政各界親切招待，表示感謝，特別使我高興的是，還親往慰問德王的病情，看到他滿面紅光，一望而知是病情好轉。」這幾句話說來輕鬆，卻暗藏機鋒，一則以「慰問德王的病情」凸顯了上對下的格局，再則以「一望而知是病情好轉」，用以暗諷德王患的是政治病，汪、德的政治智慧，這一交鋒，高下立顯，汪精衛雖較德王棋高一籌，但在更大的政治場域，他仍然是敗軍之將，至今仍難跳脫漢奸的罵名。

德王曾因吳鶴齡主導蒙古王公赴京請願，促成蒙古會議之召開及《蒙古盟部旗組織法》之定頒，對之頗有心結，嗣因透過相關人士從中化解、調和，兼以吳氏確有才華，不但口才好且筆鋒犀利，更重要的是腦中主意多，能為德王出謀劃策，兩人不但冰釋之前所有之誤會，德王且倚之為肱股，在蒙古聯盟自治政府成立後，將之送到日本「留學」，及至民國三十年（1941年）二月，也即蒙疆政府成立之第二年，德王率李守信等二度訪日，把吳鶴齡帶回，按吳鶴齡滯日期間曾娶一日本女子為妻（此日籍女子前後曾生三子，除長子天生喑啞外，另二子都極優秀，在台大學畢業後，前往美加留學，之後都定居美、加），日本對吳氏基本相當信任，返回蒙疆後，德王任之為蒙疆政府政務院長，在蒙疆政府成為炙手可熱專權用事者，一直到民國三十三年（1941年）年底，他預見日本挑起太平洋戰爭，引起美國之反噬，日本終將被美國打敗，他便藉著「養病」為由辭蒙疆政府政務院長，到北平「養病」他在蒙疆政府掌權約有三年之久⁷⁵，果然民國三十四年（1945年）八月，美國以原子弹轟炸長崎、廣島後，日本宣布接受無條件投降，吳氏確有先見之明，日本投降後，蒙疆政府自然煙消雲散，總計蒙疆政府存在六年左右（1939.9.~1945.8.）。

伍、雖是夕陽但無餘暉的蒙古自治政府

日本投降抗戰勝利後，蒙疆政府自然跟著垮台，德王於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離開張家口到北平，表面上雖稱「閉門謝客」像是退出政治舞台，但一旦在政治舞台發過光熱的人，要他退出政治舞台嘎嘎乎其難，除

⁷⁵ 《李守信自述》頁 188。

了極少數志潔高尚者外，絕大部分都是不甘寂寞，總是千方百計想要重登舞台，德王在此時仍然自認為他自己是「蒙古的中心人物」⁷⁶，於是電報蔣介石告以要到重慶面陳一切，請蔣介石派機來接，蔣復電要他向軍事委員會駐平代表何其輩接洽，何告以現在飛機正忙於運送接收人員，無機可派，於是又叫烏臻瑞（烏古廷之弟，蒙名岸門卜和）向胡宗南駐平辦事處接洽⁷⁷，終於從胡宗南駐平辦事處接洽到可飛往重慶的飛機，正準備出發前，德王原準備把吳鶴齡留在北平處理蒙疆政府的善後事宜，但吳鶴齡怫然作色地對德王說：

「蒙古事情不是由你一個人包辦，大家都有分。我正想乘這個機會，飛往重慶面見蔣委員長，報告我受他的指示在蒙工作的經過，洗刷我的污點，你卻不叫我去，我是礙難從命，非去不可。」⁷⁸

我們且看吳氏這一段話，似是表明其所以參與蒙古自治運動、蒙古軍政府、蒙古聯盟自治政府乃至蒙疆政府工作，都是蔣委員長的指示，我們從德王自述與李守信自述中確實看到德、李都曾與重慶所派在蒙疆地下工作人有秘密往來的說法⁷⁹，但從未提到抗戰期間在重慶的國民政府曾與吳鶴齡有過接觸，更未見到任何文獻提到蔣介石或國民政府曾「指示」吳氏在敵後工作紀錄的，而此時吳氏提出一定要到重慶「面見蔣委員長，報告我受他的指示在蒙工作的經過」，這使得德王誤以為蔣委員長或許果真曾經指示吳氏在蒙工作，只好讓吳氏也上了飛機。吳氏聰明過人黠慧超群、深知抗戰雖然以日本投降而宣告勝利，但並非憑武力打敗日本，而東北由蘇聯受降，蘇聯把日本關東軍繳獲的軍械武裝了中共部隊，國共內戰必將重燃戰火，對國民政府而言，未來國共內戰，蒙疆仍有利用的價值，此番前去重慶，也具有待價而沽的意義，蒙疆政府種種投日媚日作為，必然會

⁷⁶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38。

⁷⁷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38。

⁷⁸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38。

⁷⁹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95~103 題為《我和蔣介石的祕密勾結》，另陳紹武曾撰有《德穆楚克棟魯普和蔣介石之關係》一文，文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一輯，1962 年，頁 28~55。而德王自述中也曾提國民政府委派李守信為熱河省主席等，見本文注 66。

受到寬赦，而且還會借重蒙疆這一股「力量」，為蔣氏反共添增籌碼，所以吳氏堅持非去重慶不可，也是吳鶴齡在見識上高過德王與李守信，這些德、李可能想都沒想過。

於是德王率同李守信、吳鶴齡、烏古廷（原名烏臻泰，字畧庭投日後，改名烏古廷，見《李守信自述》頁 130），超苦拔都爾（即陳紹武，出身南京中央政校蒙藏學校）及隨員色登道爾吉，郭木札布、烏臻和等先飛西安，由胡宗南派員送到寶雞，改成民航機飛往重慶。軍統局派馬漢三（就是前此在西北地區的地下工作人員）率領數人，持軍事委員會辦公廳主任賀國光的名片，到機場接機，安置在軍統局招待所「漱廬」居住，兩三天後，軍統局局長戴笠從南京來到重慶，設宴為德王一行人洗塵，席間先由德、李簡報日本投降後張家口及內蒙盟旗市縣概況，戴笠曾問及蒙古軍警人數、裝備、防地、是否能快速集結以及進攻中共軍等問題⁸⁰，在「漱廬」住了幾天，有許多在重慶的蒙人前來探望，認為此處是特務機關的招待所，按特務給人印象除了神祕就是恐怖，建議另找住所，後來由蒙藏委員會蒙事處長楚明善安排，搬到蒙藏委員會招待所，此後德、李就在重慶展開政治活動，分別拜會國民黨、國民政府高層人士，說明在蒙古盟旗情況，免不了會申說成立蒙疆政府是出於無奈及事實之需要；而國民政府新派接收大員中與內蒙有關的官員，如興安省主席吳煥章（按抗戰前或九、一八前。東北只有三省，九、一八日本佔領東北建立滿州國後，設置興安總署，下轄東、南、西、北四分省，勝利後國民政府承認了興安省的建置，主要在呼倫貝爾草原，有內蒙古呼倫貝爾及布特哈兩部）、遼北省主席劉翰東（有哲理木盟）、熱河省主席劉多荃（有昭烏達、卓索圖兩盟）等都來探望，想多了解些當地的現況以及討論些省縣的關係，這些天德、李的活動滿檔，及到九月十日左右⁸¹，蔣介石分別召見德、李、吳等人，有所交談，德王仍以蒙古高度自治為訴求，蔣未予回答，見李守信時，則詢以「你還有多少軍隊？現在你究竟還有多少兵？」⁸²，可見吳鶴

⁸⁰ 陳紹武《德穆楚克棟魯普和蔣介石之關係》頁 49，另《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39，也有類似記述。

⁸¹ 德王自述稱九月十日左右，陳紹武前引文稱九月二十日左右，兩者相差十天，此處採德王之說。

⁸²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39。

齡之前的判斷相當正確。這次德、李、吳與蔣會在政治上並無實際進展，只是表明國民政府沒有把蒙疆政府參予者當漢奸辦，不過蔣透過侍從秘書曹聖芬告訴德王的隨員超苦拔都爾說：最好別提蒙古獨立，高度自治之類的話，不久就要一行人回北平，並要德王保持緘默，因為國民黨與國民政府內有許多對他們投敵組建傀儡政府很不諒解，但蔣對德的生活倒相當照顧，每個月發給五十萬法幣，初時由蒙藏委員會請領後，匯寄給德，後來由北平中央分行直接撥發，一直到民國三十七年末北平失陷前夕，才終止，可見蔣對德相當照顧。

事實上抗戰甫告勝利，國共內戰就已開始，德王一行分批返回北平後，民國三十四年底或次年初，國民黨中央組織部部長陳立夫電告德王，李守信及吳鶴齡等略謂：「奉總裁諭，對於在偽蒙疆政府的蒙籍官員，一律不咎既往，並予盡量安置，量才使用。」⁸³國民黨總裁這個諭示，只是不追究組織蒙疆政府的刑責，並無法洗去組織蒙疆政府的罪行，這是很重要的認知，因為後來來台後，蒙疆政府中人有人宣稱：既經蔣總裁諭示一律不咎（究）既往，就是等於沒有犯下罪行，這是詭辯，特予駁斥。

國共內戰既已展開，而且是越戰越烈，國民政府軍隊則多嚐敗績，而吳鶴齡、烏古廷等人又急於尋求個人政治出路，在德王支持下，終於獲得國民政府陸軍總司令何應欽，國民政府主席侍從室主任商震向蔣主席推薦李、吳、烏等人，結果由國民政府任命李守信為第十路軍總司令，命李設法集結散駐各處原蒙古軍、滿州國軍，以擴大對中共的打擊面；任命吳鶴齡為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蒙古宣導團主任，令其負責辦理各盟旗宣導事宜及復員工作；任命烏古廷為國民政府軍事委員長東北行營少將高參，令其協助東北行營推進東北地區蒙古盟旗復員工作。並即時頒發官防印信，令其從速成立機構展開工作⁸⁴。這些蒙疆政府的要員又重新登上政治舞台，可惜這個舞台既不牢固，又缺少好戲碼，因此沒有票房也沒人叫好。

國共內戰越演越烈，國民政府則是屢戰屢敗，但是德王仍然念念恢復蒙古民族的雄心壯志，更想成為蒙古民族的「偉人」，而美國則是惟恐中國統一團結強大，只要能分化，裂解中國的事，無不努力去作，當國共內

⁸³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41。

⁸⁴ 陳紹武《德穆楚克棟魯普和蔣介石之關係》頁 53。

戰，外蒙獨立，內蒙又未必服從中華民國，美國認為可以見縫插針，就由披著學者外衣的拉鐵摩爾（Owen Lettimore）⁸⁵，就跟德王接上了頭（事實上在百靈廟蒙政會時，雙方已見過），拉鐵摩爾給德王一封英文信，內容為何在德王自述中並未提到，只提到德王要包國義與札奇斯欽代為回信，次（民國三十五）年冬，陶克陶又介紹美國新聞處特務李嘉盛來見德王，要德王介紹兩個蒙古青年當電務人員，到王爺廟做秘密工作，德王便介紹伊國璜及王桂叢兩人，不久這兩人都回到北平，原來美國要他們作的是破壞民族的工作⁸⁶，可見美國對中國從不安好心，即使到今天（2013）美國對台灣或大陸仍然不安好心。不僅企圖拉攏德王使其脫離中國，更扶植蒙古青年賈鴻珠（紀貞甫）、席振鐸等組織「蒙古青年同盟」⁸⁷，當然這只是德王片面之詞，是否可信，仍有待更進一步查證，不過據住在北平德王家中的道爾吉色楞告稱參加「蒙古青年同盟」的還有札奇斯欽、達格瓦索爾、郭木布札布等人，其實人民原本就有集會結社的自由，組織社團原本就是人民的基本權利，只是如果有外國人在幕後鼓動甚至給予經費，就該慎重考慮是否有政治動機。

及至遼寧瀋陽失守後，北平情勢日趨緊張，美國新聞處在上海工作的特務馬滋來北平、札奇斯欽約德王到補英達賴之子趙寶綱家和馬滋見面，德王要求與美國直接聯絡，馬滋告以「完全可以」⁸⁸，可見美國已嗅到中國行將大亂，就想扶植一個少數民族具號召力人物，以備一旦需要時，可以在邊疆地區成立親美的傀儡組織，遂行其一貫分化、裂解中國的目的。按札奇斯來台後係國大代表，在政治大學邊政系教蒙文，札奇氏漢蒙、英文俱佳，曾與其在北大時的老師姚崇吾（時係台大教授）合作翻譯《蒙古黃金史》，享譽國際，成為《蒙古學》的權威，在 1970 年代曾邀請美國揚百翰大學教授海耶爾到政大講學，之後揚百翰大學也回聘札奇氏到該校

⁸⁵ 拉鐵摩爾在抗戰時曾在重慶活動，寫有《中國邊疆》一書，趙敏求漢譯，1941 年，重慶正中書局出版，在書中就主張中國只限於長城以南，山海關以西，嘉峪關以東，青藏高原以北，他認為內外蒙古、東北、新疆、青康藏都不屬於中國，當今仍然有許多西方國家及日本作此認定，這就是分化、裂解中國的陰謀。

⁸⁶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50。

⁸⁷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50。

⁸⁸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 151。

講學，毫無疑問當時札奇氏已是國際知名蒙古學學者，當時正是大陸文化大革命如火如荼的年代，怪的是當時許多從台灣到美國各州留學的蒙古青年，一時之間有許多都集中到揚百翰大學，其中有否美國情報單位的運作就不得而知，只是情況與中共建政前夕拉攏德王，扶植成立社團的作法，有其相類之處，特在此順便帶上一筆，事實是否如此，未來必有許多文獻會出現，屆時當可驗證此項看法能否成立。

國民政府在大陸的聲勢，如江河日下，中共勢力則日益上升，大有席捲全國之勢因此人心惶惶，民國三十七年冬，北平被圍，德王一見情勢不妙，即電蔣請派機接他到南京，而蒙藏委員會駐平辦事處也為德王之事電蒙藏委員會，及至當年最後一天，蔣派飛機抵達北平，次日為三十八年元旦，德王在蒙藏委員會駐平辦事處長何兆麟陪同照料下，率隨員四人登機離北平，隨員四人中有迪延其喇嘛、副官圖門德勒格爾，到南京時有迪魯瓦呼圖克圖及吳鶴齡前來接機，在這裡插上一段有關迪魯瓦呼圖克圖的小插曲，迪魯瓦從外蒙逃來後，國民政府待之若上賓，某日李守信到張家口下堡德王公館，見到迪魯瓦呼圖克圖蹲到德王會客室裏，次日，迪魯瓦活佛悄悄向李守信透露，因為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圓寂後（1924年圓寂），尚未有轉世消息傳出，日本有意要德王的第三個兒子作為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的呼畢勒罕（轉世靈童），以便藉活佛控制外蒙，日本野心之大從而可知，為此，撥了十五萬元作為活動費，先給迪魯瓦活佛七萬元，叫他到北平由北平英國公使匯給達賴喇嘛，然後再親去拉薩活動，一旦得到達賴喇嘛承認，再匯另外的八萬元，迪魯瓦活佛拿了七萬元就到北平匯款，然後宣稱搭船經印度轉拉薩，可是迪魯瓦活佛從此一去不返⁸⁹，這個小插曲饒富趣味，照理說哲布尊丹巴活佛為喇嘛教格魯派四聖之一⁹⁰，其轉世是一件大事，果真有匯款七萬元之事，在西藏相關文書中應該可以找到蛛絲馬跡，然而在鼓吹西藏不屬於中國，誇大達賴喇嘛的影響力的一本著作《西藏政治史》中，卻沒有提到這件事⁹¹，因此有否匯款不無

⁸⁹ 《李守信自述》頁 170，可惜未說明正確年份，但可確定的是在九、一八之後，不過迪魯瓦可能到北平之後就到南京，是否曾匯七萬元也是個謎，大陸陷落前夕，美國特務將他接運到美國。

⁹⁰ 另三聖為：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及章嘉呼圖克圖。

⁹¹ 《西藏政治史》或作《藏區政治史》係由藏人夏格巴、旺曲德典以藏文撰成，後譯

可疑，如果迪魯瓦活佛沒有匯款而是中飽了這七萬元，那呼圖克圖的品格要重新加以考量，雖是小插曲也頗值一提。

德王到南京之後，透過席振鐸的介紹（按席原係第一屆立法委員，國民政府遷台後，席滯留香港，未在規定期限內來台向立法院報到，被注銷立委資格，其後來台仍被委以國民大會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委員，席晚年赴德國，席之兩位女公子在文學上、音樂上均極有成就），約定與美國駐華大使司徒登雷見面，至約定之日，席帶德王到美國駐華大使館，恰巧當天蔣介石請司徒大使研究重要問題，結果見到大使館的一等秘書舒勒太斯，雙方略作交談，數日後，席又帶德王去見司徒登雷，這次見到了，德王希望美國能支持（內）蒙古獨立建國活動，司徒登雷以漢語回答說：「你的志願很好，必然有志竟成，我一定把你的意見轉報我國政府。」⁹²之前談到迪魯瓦呼圖克圖拿了七萬說要到北平匯給達賴喇嘛後，卻一去不見蹤影，此時又出現在南京，見到德王時對德王說：不去印度要到美國，而且立即就要飛往美國，說其中沒有美國人運作其誰能信。德王聽說迪魯瓦馬上就要去美國，便與吉利占太到魯瓦所住的章嘉大師駐南京辦事處⁹³送行，吉利占太向德王建議可委託迪魯瓦作為德王私人代表，以便迪魯瓦在美國進行活動，甚至可以去見美國杜魯門總統，德王同意，並立即以蒙文寫了一張委託書，其內容為「茲委託迪魯瓦為我的私人代表」⁹⁴，可見德王的蒙古自治運動是始終一貫的。

德王在南京時，曾分別拜會蔣介石與李宗仁，當時由於戰事不利，蔣介石宣布下野，由李宗仁代行總統職務，李宗仁以孫科為行政院長，以白雲梯為蒙藏委員會委員長（三十七年 12 月至 38 年 6 月在職），德王在南京期間積極展開拜會活動，並曾對吳鶴齡表示想到內蒙西部盟旗搞自治運動，之後曾見到代總統李宗仁，向李宗仁陳述內蒙蒙人當前的危機，德王

為英文，書中大事扭曲史實，不過使用頗多史料，無漢譯本公開出版，但中國藏學出版社曾有全譯本，係內部資料，極不易取得。經查譯者為劉立千、羅潤倉、札西尼瑪、楊秀剛、余萬治、央京娜姆及次仁拉姆等。

⁹² 盧明輝《蒙古自治運動始末》，北京中華書局，1980 年，頁 357。

⁹³ 章嘉呼圖克圖後隨政府來台，1954 年在台圓寂，疾風知勁草，板盪識忠貞，迪魯瓦較章嘉在格調上要差多了。

⁹⁴ 盧明輝《蒙古自治運動始末》頁 357。

說：「東蒙受共產黨煽惑已成立內蒙自治政府，近日漸向西進逼，現僅於西蒙各旗，宜迅速成立一個聯合機構，以便收容不甘共產黨宰割而西來的蒙古王公、軍隊及青年，共同抵禦共產黨。」當下李宗仁表示同意他的看法，而吳鶴齡認為要西蒙自治應該中央要一個類似「蒙古各盟旗自治督導長官」的頭銜，這樣才方便對蒙古各盟旗發號施令，而且最好駐紮在地點適當的蘭州，不宜貿然前去，德王或許初時也認為言之有理；吳鶴齡便與蒙古各盟旗聯合駐京辦事處處長吳雲鵬，（字子升，為首屆立法委員，其弟吳化鵬係無投票權之國民大會代表，於 1986.3~1993.2 月，曾任蒙藏委員會委員長），蒙藏會委員長白雲梯等聯絡，向行政院長孫科、國民黨秘書長吳鐵城，為此事進行交涉，這件事只是吳鶴齡「捍麵桿吹火（一頭熱）」一廂情願的想法，德王當時不想擔任這個自治督導長官，便把此意向白雲梯說明，結果白雲梯就在《蒙古各盟旗自治督導長官公署》計畫草案上，批以「暫緩」兩字，讓吳鶴齡熱心奔走的計畫胎死腹中⁹⁵。

據德王自己的想法，是想趁中共解放軍尚未進入西部蒙古各盟旗的空檔，搞個西蒙自治，成立所謂蒙古自治政府，與在王爺廟（後改名烏蘭浩特，在今內蒙自治區興安盟東部洮兒河岸，中共所設立的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按此時中共尚未建政）相對抗，如果不成功，便準備經青海、西藏到印度，流亡海外，繼續搞蒙古民族復興事業⁹⁶，主意既定，便與達密林旺楚克（應即阿拉善旗札薩克達理札雅郡王之三弟達穆林旺楚克，以其行三，一般稱之為達三，果係此人，則為首屆之立法委員，且在立法院中具相當影響力，後以心肌梗塞猝逝）、吉利占太、何兆麟（原為蒙藏會駐平辦事處處長，陪同德王由北平到南京，當時可能仍任職蒙藏會）、趙匯川及副官圖們德勒格爾等要搭機到阿拉善，行前去向李宗仁，白崇禧辭行，並向他要了一分電報密碼本，以備聯絡之需；到西安時與胡宗南會晤，胡曾口頭承諾德王到阿拉善後，將予以人、槍的援助，但結果只是口惠而已而實不至。⁹⁷

⁹⁵ 盧明輝《蒙古自治運動始末》頁 360。

⁹⁶ 德穆楚克棟魯普《我搞所謂西蒙自治的經過》一文，該文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七輯，1982 年，頁 130。

⁹⁷ 德穆楚克棟魯普《我搞所謂西蒙自治的經過》，頁 130。

德王駐西安盤桓了幾天，並無實質所得，於是便飛往蘭州，阿拉善旗的達理札雅，已先德王到達蘭州，見面後，達理札雅表示歡迎德王到阿拉善旗。之後，德王去見西北行政長官張治中，也沒有談出什麼具體結果，不久張治中被派去北平與中共和談，張治中以國民政府和談代表身分投共，當時西北地區許多軍、政要員正在蘭州開會，德王與馬鴻賓、包爾漢、陶峙岳等都見了面，但也都沒有談出什麼結果，德王又轉往銀川，途中與馬鴻逵相遇，時綏境蒙政會秘書長巴文峻也在銀川，談的仍然是西蒙自治之事，於是致信伊克昭盟副盟長阿拉坦瓦奇爾（阿王）及各旗，請他們設法通知各旗派代表前來參加籌備事宜，民國三十八年（1949 年）四月，德王到阿拉善旗定遠營，於是著手進行「蒙古自治籌備委員會」，推定阿王為主任委員、德王與達王為副主任委員，林慶僧格（林王）、達密林旺楚克、巴文峻、白海風、何兆麟、趙匯川、德吉來、吳熙憲（蒙名吳洛吉伯彥，後又改名吳洛吉，來台後曾在屏東中學教書）等為委員，以何兆麟、札奇斯欽為正、副祕書長⁹⁸，起草《蒙古自治政府組織法》，同時推定組團前往廣州請願（時國民政府已遷往廣州），這個請願團以德王為首，其他人員有烏蘭察布盟盟長林王、阿拉善旗的金巴圖道爾吉、德王秘書趙匯川等人，到廣州之後先到蒙藏委員會會見白雲梯委員長，此時在廣州的知名蒙籍人士有吳雲鵬（立委）、席振鐸（立委）、薛興儒（立委）、李永新（字鶴齡，立委）等都前來會晤，除李永新外（李氏一向忠黨愛國，在黨國未作決策前，不會去支持或否決），其他人都表示支持，只是這種談話會性質的聚會，是不會有結論的。

德王在廣州期間積極展開拜會活動，除面謁代總統李宗仁外，想見行政院長何應欽（孫科已下台），但何託故不見，但見到內政部長李漢魂、國防部次長秦德純等，只是把蒙古自治的概念向官員們作了陳述，也沒得到什麼具體承諾。當時行政院又進行改組，由閻錫山出長行政院，閻是山西人，山西地近內蒙對蒙古的人與事都有比較務實的認識，何況山西在歷史上曾經有許多少數民族盤踞過，北魏在孝文帝遷都洛陽之前，北魏都城就是山西大同（時稱平城，更早漢高帝劉邦曾被匈奴冒頓單于圍於平城），因此閻錫山對內蒙古問題，必然有深入的認識。閻錫山組閣後，以

⁹⁸ 德穆楚克棟魯普《我搞所謂西蒙自治的經過》，頁 135。

關吉玉出長蒙藏委員會（民國三十八年 6 月至三十八年十月在職），德王向關吉玉提出蒙古自治問題，關要德王直接到行政院接洽，於是德王便去見閻錫山，時行政院秘書長賈景德也在場（按閻曾任蒙藏會成立時首任委員長，不過任期僅十天。又賈氏來台後曾任考試院長），德王提出蒙古自治自決問題，閻、賈則認為有違國策，絕不可許，雙方針鋒相對，幾至決烈⁹⁹，結果是不歡而散。

當時李守信、吳鶴齡、烏古廷，札奇斯欽、吳熙憲等人都已經到了台灣，只是此刻吳鶴齡又到廣州，吳又為德王出謀劃策，吳建議向蔣介石請求准許蒙古自治（時蔣已在台灣），吳便向蔣的親信時任海軍總司令的桂永清接洽，表示要到台灣見蔣，桂答應即回台灣向蔣請示，不久桂從台灣復電稱蔣囑稱不必來台，向政府請求自治之事又暫擱下，但德王並不甘心就此放下，此時札奇斯欽、德古來、吳熙憲等人表示願意先到西蒙，德王就叫他們到阿拉善旗定遠營，並鼓勵阿拉善旗札薩克達理札雅（達王）大力支持蒙古自治，此時李守信恰好也從台灣到廣州，也表示願意到西蒙去「搞自治」事業。在廣州既然一事無成，便又回到西蒙。

之前在 1949 年四月曾在定遠營發出通知，要各旗代表到定遠營召開蒙古自治會議，同年七月初各旗代表一百二十人左右，陸續到定遠營，就在七月八日召開「蒙古自治代表大會」，結果選出德王為自治政府主席、達理札雅為副主席，於七月十五日就職視事，以李守信、白海風、林慶僧格、何兆麟、巴文峻、德古來、達密林旺楚克、吳熙憲、吉致祥九人為自治政府政務委員¹⁰⁰，政府內設秘書長（巴文峻）、內務署（何兆麟）、財政署（吳熙憲）、教育屬（林慶僧格）、實業署（白海風），另任命達理札雅為保安委員會委員長，白海風、李守信為副委員長，陳應權為參謀長，李文欽為副參謀長，烏古廷、寶貴廷、達理札布、蘇和巴特爾、孫明海、吉利占太、雄諾、寶庫等十幾為保安委員會委員；一個蒙古自治政府就這樣組成了，其實當時蘭州已經將被「解放」，情勢已是一片大亂，這個自治政府既無經費又缺人槍，然而官倒不少，正所謂廟小神多，從另一

⁹⁹ 雙方爭論詳情與過程，可參看德王《我搞所謂西蒙自治的經過》，頁 135~136。

¹⁰⁰ 何兆麟《西蒙自治運動始末紀要》文列《內蒙古文史資料》第一輯，1962 年，頁 15~17。

角度看，爭一個名義像是比做一件事更重要。

蒙古自治政府成立不久，西北局勢益為緊張，繼吳鶴齡、札奇斯欽、白瑞之後，德古來、烏古廷、吳熙憲、烏臻瑞等也相繼離開阿拉善到台灣，臘下帶有江湖氣的李守信，拋棄妻子兒女（都在台灣），跟德王「搞」蒙古自治到最後。據說札奇斯欽要離開阿拉善時，對德王說要去美國活動，德王知道他與美國使館和情報機關早有「關係」，因此在他離開阿拉善旗之前，給了他一張蓋有「蒙古自治政府」大印的空白公文紙以備他到美國活動時應用¹⁰¹，如果德王此說屬實，可見德王對部屬還算有情有義。

蒙古自治政府成立不久，中共已經勢如破竹，不但正式建政，而且席捲了整個大陸，蒙古自治政府始終沒有跟中共接上火，寧夏最後被和平「解放」之列，德王只好率領李守信等帶著一些騎兵向阿拉善旗西北的沙漠草原地區前進，由於給養補給都成問題，求生是一切生物的本能，在草原不免掠劫牧民的牲口，給阿拉善西北部牧民帶來了莫大的災難，德王眼見不能長此以往，想到漠北外蒙古，他認為外蒙古也是蒙古族，而且德王的兒子早已到外蒙讀書，因此他表明身分進入外蒙，不久又函招李守信也進入外蒙，初到外蒙時，烏蘭巴托（原庫倫）當局尚以賓客之禮待之，不久之後都成了階下囚，經中共與外蒙交涉後，引渡回大陸，接受再教育，德、李二人分別完成了各自的《自述》，當然這個自述裏面有太多自我譴責之詞，使其可信度打了些折扣，不過仍然是探討這個問題最重要且不可或缺的史料。內蒙古自治問題是中國近現代史上很重要的一個課題，未來如時間與精力許可，當撰成專書，本文只簡單的敘述如上。

（本文於2013年6月25日投稿，於2013年8月5日審查通過）

¹⁰¹ 盧明輝《蒙古自治運動始末》頁392，在此書中「關係」二字用「勾結」，失之主觀，且帶有貶義，此處改為「關係」，其實美國在全世界各國都盡情收買人員，對中國尤其如此，因此要說帝國主義，美國當之無愧。如以1989年大陸天安門事件看幾個主要負責的青年，都能脫身離開大陸，也跟美國有關。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 諺語出自心中，花草生在山中。（蒙古族）
- 井水裏沒有魚蝦，諺語裏沒有假話。（蒙古族）
- 人有禮貌好，狗有尾巴好。（蒙古族）
- 花枝子在土壤中長，好日子從勞動中來。（蒙古族）
- 話無諺語難說，水無茶葉難喝。（藏族）
- 羊毛越撕越鬆散，諺語越傳越精煉。（藏族）
- 驕傲與失敗相隨，虛心與進步交友。（藏族）
- 小溪聲喧嘩，大海寂無聲，稍具學識輒高傲，大智大賢反謙虛。（藏族）
- 好言相對，是做人的根基；惡言相傷，是當鬼的開始。（藏族）
- 最乾淨的水是泉水，最精煉的話是諺語。（哈薩克族）
- 鹽能給菜提味，諺語能使語言優美。（哈薩克族）
- 不要對陌生人說東道西，不要對自家人虛情假意。（哈薩克族）
- 好漢不食言，好馬不擇鞍。（回族）
- 禮多人不怪，話多人不愛。（回族）
- 嘴快惹是非，褲長沾露水。（回族）
-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北塔山事件

孟鴻
文化大學兼任教授

摘要

民國三十六年六月五日，外蒙古（蒙古人民共和國）軍隊侵入中國新疆省北部北塔山地區，並有漆有紅色五星標誌之數架飛機臨空偵察並投擲炸彈，我軍一連堅守不退，此一事件經媒體披載後，轟動一時，其起因如何？真相又如何？以其事隔久遠，而又地處邊陲，知者不多，即使當時直接涉及此一事件之當事人，也有不同說法，而此一事件之遠因與「三區革命」難脫關係，其近因則以外蒙古甫經中華民國政府承認其獨立，其領導者既不瞭解外蒙之地理沿革，又急於向外擴張，更在外力支持下貿然發動此一事件，本文擬就有關資料，就北塔山事件做一敘述。

關鍵詞：新疆、北塔山、外蒙古、三區革命、烏斯曼（滿）、
張自忠

一、前言

要談北塔山問題，必須先得把外蒙古（漠北蒙古或喀爾蒙古，在蒙古人的意識裏，只有腹蒙古與背蒙古之分，而無內、外之別，只是清朝先後綏服大漠南北各部蒙古後，載入《理藩則例》時，將大漠以南之蒙古稱內蒙古，在大漠以北者稱外蒙古¹，方是始有內、外蒙古之名稱，且成為法律名詞）之範疇作一探討，否則無從談論北塔山問題。

¹ 《大清會典、理藩則例》稱：「大漠以南曰內蒙古，為部二十有四，為旗四十有九。……踰大漠曰外蒙古，喀爾喀四部附以二為旗八十有六。」從此內、外蒙古成為定稱。

清朝將內、外蒙古納入版圖後，對外蒙古之範疇，據《大清會典、理藩則例》所載，其範疇為：

「踰大漠曰外蒙古，喀爾喀四部附以二，為旗八十有六。」

按《大清會典》等同清代的六法全書，其中有關處理邊疆少數民族事務部份，另行編輯是謂《理藩則例》，這裏規定的非常清楚，外蒙古只限於喀爾喀四部以及附牧於這四部的兩個額魯特部落，一共有八十九個旗。所謂喀爾喀四部是指車臣汗部，土謝圖汗部，札薩克圖汗部及三音諾顏部²，附以二者是指附牧於喀爾喀的輝特及額魯特（或作厄魯特）二部，在這四部之西，今科布多盆地，另有非喀爾喀之額魯特的三音濟雅哈圖左、右翼兩盟，以及在科布多之北的唐努烏梁海五旗，最初都不在外蒙古範疇之內，這是很重要的論點。

後來為了防備準噶爾，而設置定邊左副將軍（後改為烏里雅蘇台將軍），又為中俄邊境貿易而設置駐庫倫辦事大臣，分別管理軍事與政務，其後駐庫倫辦事大臣權責漸重，而準噶爾戰事已解決，定邊左副將軍階段性任務業已完成，遂於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 年）改為烏里雅蘇台將軍。同時增設駐科布多參贊大臣，此一參贊大臣顧名思義是掌管在科布多地區額魯特蒙古三音濟雅哈圖左、右兩翼兩盟事務，按清時科布多參贊大臣其職權為：

「杜爾伯特、新土爾扈特、和碩特之兵統于科布多參贊大臣。³」

這裏所說杜爾伯特，就是三音濟雅哈圖左、右翼兩盟。以下所謂新土爾扈特、和碩特兩部，是指清乾隆三十六年（1771 年）隨裏海北岸土爾扈特部汗渥巴錫舉部遷回今新疆後，清廷將其中新土爾扈特、和碩特編為

² 三音諾顏係討伐準噶爾後，以成滾札布奮勇殺敵著有戰功，使其另立一部，是為三音諾顏部，不得稱汗，其所以仍有人稱三音諾顏汗者，以成滾札布後人護持格魯派有功，達賴喇嘛贈以「三音諾顏汗」名號，遂誤以為該部也有汗號。

³ 嘉慶朝《大清會典、理藩則例》，北京中國社科院邊疆史地研究中心編《清代理院資料輯錄》，1988 年，頁 78

一盟曰青塞特奇勒圖，命其在阿爾泰山之西端住牧（按阿爾泰山呈西北向東南走向，所以也有稱此盟住牧於阿爾泰山之陽者），其住牧地區稱阿爾泰（或稱阿勒泰），首府為承化寺（後稱承化，土名為沙拉蘇美，按蒙語沙拉是黃、而蘇美是寺廟），在阿爾泰地區另有烏梁海七旗⁴，這些盟、旗，在清光緒三十二年（1906 年）之間，確實都歸科布多參贊大臣管轄，在傳統觀念上，科布多參贊大臣受駐庫倫辦事大臣節制，這或許是事實，因此長期以來把科布多也視同外蒙古的一部分，這種看法也不算錯，但是在清光緒三十二年清廷將科布多與阿爾泰分治，在阿爾泰另設辦事大臣管轄。其位階與科布多參贊大臣同，彼此互不統屬，而且將阿爾泰設為阿山道劃歸新疆省管轄⁵，按當時無論外蒙古或新疆都是中國（清朝）的版圖，自有絕對的權力對地方行政劃作出調整，自科、阿分治後，阿爾泰地區不屬於外蒙古範疇，無論在法理上或現實上都是百分之百的事實，這是談北塔山問題的先決認識。

北塔山是一個音譯的名字，與字面上的意思無關，有時也譯為拜塔克山、拜山、巴他克山等，在迪化（今名烏魯木齊）東北方約三百公里處，更具體說，北塔山位置約在北緯 45°3' 東經 91°1'，海拔約為一千五百公尺左右，在現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縣境東北與外蒙古接壤處，距離奇台縣程約二百多公里，為迪化、阿爾泰、哈密三區間的要隘，早年從奇台北上青河、富蘊等縣，都必須經過北塔山（今日已有 228 號公路，直接北上青河，不必繞道北塔山），山的西面有大布遜，是個小市鎮，哈薩克牧民多在此地從事交易，民國初年楊增新、金樹仁主新時期，曾在大布遜一帶駐有軍隊，用以防備北塔山北邊哈薩克南下竄擾奇台等地。盛世才主新時，在該處設有警察派出所，不過歷任所長都是哈薩克族人⁶。

⁴ 烏梁海係《元秘史》中所謂之「林木中百姓」有三部，位於唐努山與薩彥嶺之間者曰唐努烏梁海；位於阿爾泰地區者曰阿爾泰烏梁海；位於更西邊阿爾泰淖爾（湖）周邊者曰阿爾泰淖爾烏梁海。後者於清末劃歸俄國，蘇聯成立後，將之設為衛拉特自治州，後又改為高諾阿爾泰自治州，蘇聯解體後，屬哈薩克斯坦共和國之塞米巴拉金斯州。

⁵ 新疆於光緒十年（1884 年）九月建為行省，首任巡撫為劉錦棠。

⁶ 宋希濂《鷹大將軍—宋希濂自述》，台北李敖出版社，1990 年，頁 340~341。

盛世才主新時，除了一面倒向蘇聯以換取其支持，另一方面則以大事逮捕盛認為有問題的各族知名人士，民國二十七年盛的特務機關進入阿山，拘捕五個哈薩克族知識分子及一個白俄，後來連備受當地牧民尊敬的哈族領袖滿凱、海里拉等也加以拘捕，將之押往迪化下獄，引起哈族的不滿，及至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又藉口召開蒙古、哈薩克、柯爾克孜（與中亞的吉爾吉斯同族）三族代表大會，又將哈族沙里福汗、艾林郡王、布哈特貝子、阿里木台吉等一百多人加以拘捕投之於獄，引起阿山牧民震驚與憤怒，同年十二月，又逮捕阿山的伊斯蘭教領袖阿合特阿吉，使哈族認為這是要滅絕回教，終於再次年（民國二十九年、1940 年）二月起而反抗盛氏暴政，發生動亂，殺死徐姓縣長（富蘊縣，當地稱阿克托海），是所謂阿山暴動事件⁷；自此事件之後，北塔山形勢更顯得重要，民國三十年阿山亂平之後，盛世才為了能牢牢掌控青河與富蘊兩縣，特地修築一條從奇台通往喀喇同克的公路，北塔山就是這條公路上的一個要站（喀喇同克在富蘊縣，今名喀拉通克，位富蘊縣城東南十餘公里處，有 226 號公路經過），民國三十二年冬，哈薩克族烏斯滿在阿爾泰地區掀起暴動後，很快就佔領了富蘊，青河兩縣，並將北塔山的警察派出所搗毀，一時之間阿爾泰東部地區都在烏斯滿控制之下。

二、三區革命

所謂三區革命是指阿爾泰、塔城及伊犁三區的暴動，美其名稱三區革命，其詳情非本文所能容納，可參看相關書籍⁸，論其起因，一則由於蘇聯幕後鼓動，豢養維、柯、烏（孜別克）各操突厥與民族，誘以泛突厥主義，令其發動暴動（美其名為革命），冀圖脫離中國，建立突厥民族國家⁹；再則由於盛世才治新方法錯誤，不惟不得人心，且激起民族間之仇恨，而由盤踞阿山地區哈薩克族之烏斯滿首掀其端，而烏斯滿與伊犁、塔

⁷ 阿山暴動事件詳情請參看張大軍《民國以來的新疆》，該文輯入《新疆研究》，台北中國邊疆歷史語文學會出版 1964 年，頁 93~204。

⁸ 可參看焦鬱鑑《新疆之亂》，香港明鏡出版社，2009；馬大正、許建英《東突厥斯坦逐夢的幻滅》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 年；潘志平、王鳴野、石嵐《東突的歷史與現狀》，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 年；劉學銚《新疆史論》台北知書房出版社，2013 年。

⁹ 有關泛突厥主義及泛伊斯蘭主義詳情，可參考注 8 所引各書。

城動亂主事者，在意識形態上有基本相異之處，按當時（民國三十三年）中央甫命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吳忠信為新疆省主席，到任之初，就發生阿山事件，隨後延伸為三區革命，按吳忠信係蔣介石極信任之人，且品學器識均有可稱道者，到任不久，就對哈薩克族做一初步認識及其暴動之原因加以分析，頗有可信度¹⁰，吳氏認為烏斯滿與蘇聯、外蒙古在意識形態上基本主張不同，蘇聯或外蒙古都奉行共產主義，而共產主義是唯物論者，是無神論者，而烏斯滿是宗教份子，所以反盛世才，固然是由於盛世才之強征暴斂與狂捕濫殺有關，更大的原因則是出於盛世才之親蘇而容許共產主義在新疆散布；而其所以又能與蘇聯、外蒙古合作者，很單純的，只是蘇聯、外蒙古能提供軍事顧問及槍械彈藥，使其有能力從事叛亂活動；至於蘇聯之所以願意支持烏斯滿只因痛恨盛世才之背叛，而環顧新疆敢於執干戈與盛世抗衡者，只有烏斯滿，為了懲罰盛世才，只有支持烏斯滿，至於外蒙古之支援烏斯滿，只是外蒙古本身是蘇聯手中的木偶，一切舉措唯蘇聯馬首是瞻，既無動機也無目的可言。在這種有基本差異的情形下，其合作不可能長久，此所以蘇聯於 1943 年（民國三十二年），曾經在蘇聯接受過革命訓練的達列里汗¹¹到烏斯滿處，明為協助，實為監視，甚至要取烏斯滿地位而代之，烏斯滿於是逐漸被架空，身邊更有外蒙古派來之監視人物，據吳氏所得到的情資是「其（指烏斯滿）言行多不自由」¹²，從而可之再三區革命發動後，伊犁、塔城與阿爾泰在立場上是有所不同，前者在蘇聯唆使、支持下，意在脫離中國，建立所謂「東土耳其斯坦共和

¹⁰ 見《吳忠信主新日記》，三十三年十一月十三日，頁 308~319。按吳忠信主新後，逐日記載大小事，最後交由周昆田整理（周氏來台後曾任蒙藏會委員長、政大邊政研究所所長）原擬於 1969 年刊印，嗣周氏以 1945 年後「問題甚多」考慮再四暫不刊行，原擬將全部日記交吳忠信夫人沈麗安或吳氏哲嗣庸叔，光叔昆仲，但不知何故此日記以影印方式出版），輯入《西北民俗文獻》，由大陸日肅省出版。

¹¹ 達列里汗（1906~1949）其全名為：達列里列·蘇古爾巴夫，為新疆阿山哈薩克族，係部落頭目出身，為三區動亂領導人之一，深受蘇聯影響。1937 年任阿山哈薩克、柯爾克孜族文化促進會副會長，1940 年任承化（即阿勒泰市）副縣長。1941 年赴蘇聯阿拉木圖受訓，兩年後回阿山參與反叛活動，初任阿山哈薩克族解放委員會副委員長兼軍事總指揮，後任軍副總司令、新疆省聯合政府衛生處長、阿山專員，率部將烏斯滿逐出阿山。1949 年 9 月應中共中央之邀，自伊犁假道蘇聯赴北京（時仍稱北平）參加中國人民政府政治協商會議，因飛機失事身亡，以上資料引自黃建軍《國民黨政府的新疆政策研究》，頁 122。

¹² 《吳忠信主新日記》三十四年二月十日，頁 514。

國」，後者則旨在維持宗教信仰自由，推翻盛世才式暴政，由於有這種基本矛盾，烏斯滿遂不為蘇聯所喜，甚至必去之而後快，外蒙古自 1924 年（民國十三年）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圓寂後，改國號為蒙古人民共和國，但是完全是在蘇聯控制之下，較之蘇聯在中亞的五個加盟共和國更為不如，烏斯滿盤踞阿爾泰地區，與外蒙古毗鄰，或許由外蒙古當局本身具有向外擴張的野心；或許由於三區中伊犁、塔城無力壓制阿山之烏斯滿，乃向幕後支持者蘇聯出面指示外蒙古向西擴張；也或許蘇聯為鞏固其對外蒙古占領的事實，刻意支持三區革命，使中國無力於規復外蒙古，當伊犁、塔城方面提出攻擊烏斯滿的要求時，自然給予配合，因為這涉及到蘇聯自身的「利益」（占領外蒙古），這點可以從次年（民國三十四年）中蘇簽訂友好同盟條約後，蘇聯也放手對三區革命的支持，可看出外蒙古的向西攻打北塔山，有新疆三區革命與蘇聯的影子，如果說只是外蒙古本身的野心，那只能說外蒙古當局對歷史的無知（指科阿分治），但以外蒙古本身所具有的實力，根本不可能向西攻掠，按據相關資料所載，1938 年時，外蒙古全部總兵力只有八萬五千人¹³，其後又經過蘇蒙與日滿的「諾門汗事件」（蘇聯及外蒙稱之為哈勒欣河戰役，在日滿方面則稱之諾門汗戰爭，諾門汗或做諾門罕。事實上可以視為第二次日俄戰爭），雖然蘇蒙打了勝仗，但以日軍傷亡之慘重，可以推測外蒙人員也必然有很大的傷亡，因此 1944 年時外蒙應無力單獨發動北塔山戰役。

三、北塔山事件

民國三十六年（1947 年）六月二日，從外蒙古邊界向北塔山走來兩個人，未著軍服，只穿普通便服，自稱是外蒙古代表，要見防守北塔山的我軍馬西珍連長，宣稱馬連長所駐守的北塔山一帶地方是外蒙古領土（當時自稱是蒙古人民共和國，但我國始終未予承認），要馬希珍連在四十八小時之內退出，馬連長告以：「我們此處離你們外蒙古邊界還遠，從來沒有聽說這一帶地方是屬於你們的，我連奉命駐守此地，有守土之責，沒有上級命令，我們是不能退出的。¹⁴ 馬希珍這個回答即合理又得體，按邊界

¹³ 劉學銚《外蒙古問題新論》，台北南天書局，2012 年，頁 151。

¹⁴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台北李敖出版社，1990 年。

或領土問題，向來是國家重要問題，必需由兩國政府出面交涉，豈是邊界守軍所能過問，更何這兩個外蒙來人既未帶任何證明身分的文書，也未帶任何外蒙官方所提要求的文書，看來這只是外蒙刻意製造事端，這兩個外蒙來人跟馬希珍連長爭論了很久，根本就是無理取鬧，意在製造衝突，馬連長便叫這兩個外蒙來人者暫留在馬連，便向上級請示後再作後續處置，馬希珍如此處理並無任何不妥，這兩外蒙來者既無身分證明，又無任何文件，實屬擅闖軍營，予以留置，等候上級命令再做處置，這應是「標準作業程序」。馬連長唯一沒有想到的，這兩個身分不明的外蒙來者可能只是大風暴前的小雨點，只當尋常事件處理，請示的電報經過師部轉呈軍部，再轉送新疆警備總司令部時，以經好幾天過去了，小雨點已經形成大風暴。在這裏要把駐守北塔山的馬希珍這一連的來歷酌加說明，按吳忠信奉命主新後，已知新疆情況特殊，必有用兵之時，因此他在赴新履新途經蘭州時，並沒有直接西飛入新，而是先到青海西寧拜會馬步芳，吳氏以青海距新疆較近，而馬家軍素以驍勇善戰馳名，因此前往拜會，以備不時之需，吳氏處事周詳，於此可見一斑。及吳氏入新後，三區革命來勢洶洶，吳忠信呈准中央借調青海馬步芳之騎五軍入新¹⁵，馬希珍就是青海馬家軍騎五軍下的一個連。

民國三十六年（1947年）六月五日黎明，外蒙古騎兵配合汽車多輛，附有砲兵一連，突然向我駐守北塔山的馬希珍連進行猛烈攻擊，除其砲兵集中火力轟擊馬連陣地外，並有漆有紅色五星標誌的飛機四架，低空掠過不但投擲炸彈，還加上機槍掃射，這幾架飛機也向烏斯滿所駐的大石頭，烏龍布拉克一帶投擲炸彈。外蒙軍隊向馬希珍陣地展開進攻，馬連官兵憑著工事沉著應戰，幾次外蒙軍隊衝到馬連陣地前，馬連官兵則投出多量手榴彈，使外蒙軍隊難越雷池，外蒙軍雖展開多波進攻，但都以馬連官兵英勇堅守陣地，讓外蒙軍無法得逞，直到當天傍晚戰況才緩和下來，這一天激戰下來，馬連官兵傷亡十幾人，馬被炸死了幾匹，就戰鬥過程看，

¹⁵ 騎五軍軍長馬呈祥，多由回族及撒拉族為骨幹之騎兵，下轄二旅，每旅三團，共六團，每團一千多人，精於騎射，三區叛亂（革命）爆發後，調入新疆，對烏斯滿造成莫大威脅，其後新疆聯合政府組成後，改編為騎一師，駐防昌吉、呼圖壁、奇台、孚遠、木壘、迪化一帶，新疆易色後，改編為解放軍第二十二兵團，其後被編為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七師。

外蒙軍的傷亡顯然大過我軍。

馬希珍連遭到莫名由來的攻擊，當晚戰況稍緩時，立即以急電向騎五軍軍長馬呈祥報告，並報告傷亡情況，在電文中以親眼目睹那四架漆有紅色五星標誌的飛機，判定是蘇聯的飛機，同時請求派兵增援。馬呈祥接獲電報後，於次（六）日清晨向新疆警備總司令宋希濂報告，宋氏認為茲事體大，立即召集參謀長沈靜、副參謀長羅開甲、供應局局長夏日長，供應局參謀長羅文山等有關人員開會，研商對策，當即決定以下幾項措施¹⁶：

- (一) 命駐奇台的騎一師第二團團長韓藩即率該團主力（留一連在奇台擔任警戒）前往北塔山增援。
- (二) 派供應局參謀長羅文山前往奇台負責辦理對北塔山部隊的補給事宜，抽調一個汽車連（約有可用卡車十多輛）和一個駱駝大隊，並組織當地的一部分大車，專任該方面的運輸。
- (三) 命騎五軍駐在迪化（今烏魯木齊）附近的部隊，立即調一個團開往阜康，準備支援奇台方面。
- (四) 為預防伊（指伊犁）、蒙互相勾結向我大舉進犯，立即命令各部隊提高警惕，加強戒備。
- (五) 組織一個參謀組（由總部及騎五軍參謀人員組成）前往北塔山瞭解情況，並調查自奇台至北塔山一帶的軍事地理。
- (六) 嘉獎英勇保衛祖國領土的馬希珍連，發給該連官兵獎金。
- (七) 將外蒙軍隊向我進犯情形，分別電南京國防部及蘭州西北行轅報告。

宋希濂這七項措施，相當穩妥，除依照上列諸項立即辦理外，宋氏立刻向西北行政長官張治忠報告（張氏時在新疆），並說明以作成的七項緊急措，張氏認為允當，但對外蒙軍入侵一事大感警異，立即找來副參謀長劉任及省府秘書長劉孟純共同商討，當時他們四個人都不認為外蒙之入侵是單純的邊界糾紛，歸納出來有以下兩種看法：

- (一) 認為伊犁方面（三區革命主要部分）與外蒙古互相配合，目的是要消滅阿山的烏斯滿勢力。
- (二) 認為此次外蒙之入侵有更大的企圖，冀圖消滅烏斯滿勢力之後，由北塔山南下，騷擾奇台、鎮西、七角井一帶，截斷新疆通往蘭州的交通

¹⁶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43~344。

線，使迪化陷於孤立，然後從正面瑪納斯河向迪化發動攻擊，脅迫國民政府答應伊犁方面所提各種不合理的要求。

以上這兩種看各有所據，張治忠傾向於第一種看法，宋希濂與劉任則認為第二種看法較符合當時新疆的實際情況，按當時新疆的實況是：三區革命越鬧越兇，吳忠信顯然已無法控制局面，或者是西北行政長官張治忠並未全力支持吳忠信，因此吳忠信求去，改由張治忠全力支持的麥斯武德出任新疆省主席，艾沙等出任省府委員，而這個麥斯武德，是著名的「雙泛主義分子」（指泛突厥主義、泛伊斯蘭主義），早年留學土耳其，畢業於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堡爾）醫科大學，在土國時接受雙泛主義洗腦，返回新疆後，與穆罕默德·伊敏等人，在南疆與沙比提大毛拉等在喀什發動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在英帝國支持下建立「東突厥斯坦共和國」，這個「共和國」在盛世才與蘇聯合作打擊下，只維持了三個月又一天（1933年1月12日至1933年2月13日），麥斯武德又是三區和談代表熱合木江的侄子，張治忠對新疆歷史及雙泛主義背景並不瞭解，這一點他比吳忠信要遜色多多，他力保麥斯武德出任新疆省主席，以為可以擺平伊犁方面的反叛勢力；殊不知麥斯武德與伊犁固然都主張東突厥建國，但前者是在英國支持之下的疆獨，而後者則是蘇聯在幕後操縱與支持，而英、蘇競逐中亞幾至兵戎相見，張治中見不及此，所以麥斯武德上台，對安定新疆局勢毫無助益，而阿山的烏斯滿自認是三區革命的「首義」者，後來竟被伊犁排除在外，心中自是未甘，而有轉向歸順政府之意，這就更引起伊犁方面的不滿，要想利用機會消滅烏斯滿，所以宋希濂、劉任才有傾向上述第二種看法，雖較張治中高明些，但跟當時整個大局還是有些出入。

按當初蘇聯指使三區革命時，中國還沒有正式承認外蒙古獨立，所以蘇聯在新疆鼓動維、哈、柯各族異議分子發起所謂三區革命，給國民政府製造壓力，想逼國民政府對外蒙古放手，只是之後大環境有了大變動，美國希望儘速結束二次大戰，要求蘇聯出兵中國東北攻打日本關東軍，美、英、蘇三國元首秘會於俄境黑海邊的雅爾達，訂下密約，其中一項規定外蒙古現狀（指蒙古人民共和國）應予維持，並由美國負責對中國施壓，於是遂有《中蘇友好同盟條約》之訂定，結果外蒙經「公民投票」之後，中華民國政府於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五日，正式承認外蒙古獨立，對蘇聯而

言，可說是夙願得償，而依照《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第五條所指「蘇聯政府重申如同盟友好條約第五條所云無干涉中國內政之意。」蘇聯不得不約束伊犁代表收斂東突建國言行，抑有進者，國共內戰此時已趨激烈，蘇聯雖然宣稱「無干涉中國內政之意」，但實際上則暗中支持武裝中共，在蘇聯認為只要中共一旦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則形同另一個蒙古人民共和國，幾乎等於蘇聯的一個加盟共和國，如是則新疆屬中共或屬蘇聯並無太大差異，因此三區代表立即降低了東突的論調。但是麥斯武德、穆汗默德、艾沙等人出任省主席、省委員等要職之後，立即公開而拉高雙泛言論，公然倡言東突建國理念，這讓當初保舉他的張治中深感意外，這一念之差使保守一派的力量格外抬頭，也加重了維吾爾人內部的矛盾。¹⁷ 新疆從此又陷入一片混亂之中。因此張治中傾向第一種看法，或許也有其道理，伊犁方面想與外蒙合作消滅烏斯滿，以便未來在新疆省政府內可以占有較佳位置，不過這只是張治中的猜測。

迪化方面雖作出各種部署與猜測，但北塔山戰爭仍在繼續進行，六月六日外蒙軍可能由於六月五日進攻失利，人員馬匹有所折損，六日這一天可能在進行整補，雙方呈現平靜狀態。六月七日早晨八時，外蒙方面先由飛機向我北塔山陣地做低空偵察，隨後扔下炸彈，同時外蒙炮兵也集中火力向馬連陣地轟擊，約一個小時後，外蒙騎、步兵開始向馬連陣地接近，外蒙軍的重機槍以密集的火力掩護其突擊部隊前進，但馬希珍沉著應戰，儘管外蒙軍一波波向馬連陣地接近，但都被馬連官兵一一擊退，稍早，馬希珍派其副連長到大石頭與烏斯滿聯絡，告以外蒙軍來襲的情形，烏斯滿對外蒙軍有過實戰經驗，知道其戰力有限，因此信心十足的對馬希珍的副連長說：「…等到他們（指外蒙軍）再來侵犯時，我來幫你們打，一定把他們打敗。」¹⁸ 及至六月七日這天，當外蒙軍向馬連進攻時，烏斯滿果真率部自動投入這場戰役，他先在北塔山北邊山腰地帶與外蒙軍激戰幾個小時之後，他本人突然單槍匹馬奔向外蒙軍機槍陣地，揮刀砍死重機槍射手二人，奪得重機槍一挺，得手之後立回到己方陣地，真當得上「神勇」兩字。六月七日一整天都在激烈戰鬥中渡過，外蒙古軍以志在必得心理，所

¹⁷ 陳伍國、劉向暉《新疆往事》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6年，頁77~78。

¹⁸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345。

以攻勢極為凌厲，有幾次攻進馬連陣地，但西北馬家軍向以善戰著名，且馬希珍連長深知如撤出陣地，即無死所，因此督導連官兵奮力抗敵，抱定與陣地共存亡的決心，所以鬥志昂揚，而且心知援軍即將到來，終於守住陣地，再加上六月七日有烏斯滿的助戰，也使馬連添增了幾許信心，果然不久增援的騎五軍騎二團陸續到達，所以馬連開始出擊，外蒙軍一見形勢不利，只好向北撤退；總計這兩、三天的戰鬥，馬連傷亡二十多人，馬被炸死十幾匹；外蒙軍遺棄在馬連陣地外的屍首三十多具，其受傷人數，估計較陣亡人數應多兩、三倍¹⁹。馬連還撿獲外蒙軍留下小砲一門、輕機槍三枝、手槍二枝、無線電機一部、軍旗幾面以及地圖文件等。

檢視外蒙軍遺體時，從軍服上的階級認出有一個是上尉，應該是連長，在這個「連長」身上的圖囊裏找到作戰命令等文件，宋希濂得知有這些文件後，立即命人送來迪化，宋希濂曾親眼看過那分文件，說是：「不是通常所見的蒙文，而是用俄文字母拼的」²⁰這是由於外蒙古於 1941 年（民國三十年）三月二十五日，蒙古人民革命黨中央委員會與部長會議推行以息立克（Cyrillic Alphabet 或譯為息立爾字母，俄文就是採用這種字母）拼寫蒙古語，所以在外觀上與俄文幾乎相同²¹，該文件經人翻譯後，得知這是一份外蒙邊防軍某中校所下達的命令，其大意略為：一、北塔山是蒙古人民共和國的領土，被華軍侵占，驅逐華軍，鞏固邊防，是我們的神聖任務，其餘各條則分配各單位的作戰任務。此外並附有作戰部隊的編組表及進攻部署的要圖一張，據宋希濂的記憶，這個部隊的編組如下：三個步騎兵連，一個重機槍連、一個小砲排、一個通訊班，並配合一個山砲連（有四門火砲）²²，根據這分任務編組及火力配置，可以判斷這次來犯北塔山的外蒙軍，可能是一個加強營。遜清末造，因甲午戰爭失敗，被迫與日本簽訂《馬關條約》，除賠款外，還把面積三萬五千多平方公里的台灣、澎湖割讓給日本，但是抗戰八年，軍民死傷數百千萬，最後日本無條件投降，但是中國卻在國際壓力下與蘇聯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在

¹⁹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46。

²⁰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46。

²¹ 關於外蒙古改用，息立克字母一節，詳情可參看劉學銚《外蒙古問題新論》一書，頁 265。

²²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47。

不公正、且被蘇聯操控之下，在外蒙古舉行所謂公民投票，結果讓面積廣達一百五十多萬平方公里的外蒙古脫離中國，宣告獨立，這一筆帳未來歷史當會有所評論，可是在當時中國人心中必然感到忿忿不平，而外蒙古竟然在民國三十六年六月五日，離中華民國正式承認外蒙獨立僅一年五個月，就出兵攻打中國的北塔山，任何有良知的中國人都會感到忿怒，對當時中國人而言，的確是一件大事，所以當年《中央日報》（等於是國民政府的機關報），《和平日報》等媒體，都在頭版以大標題刊載此一新聞，同時還發表社論，譴責蘇、蒙的侵略行爲，全國各民意機關，各人民團體都要求政府應採取強硬手段面對此一事件，不但中國政府、媒體、民意機關、人民團體認為北塔山事件，絕非一般邊界糾紛，其必然有蘇聯因素，當年（1947 年）六月二十四日，土耳其的政府機關報《民族報》也在其社論中指出：

「外蒙之對華攻勢，無疑係受蘇俄的策動。」²³

蘇聯之所以如此作爲，一則可能是眼見國共內戰已經全面開打，發動北塔山事件，可以減輕國軍對中共的壓力，算是間接支援中共；再則蘇聯野心想把外蒙古、新疆天山以北（習稱之準噶爾盆地）與中亞聯成一片，而因鼓動外蒙製造北塔山事件，或許在蘇聯印象中，中國軍隊是不堪一擊的，因為之前三區革命時，三區由維、哈民眾所組成的民族軍，其實只是未經訓練的雜牌軍，都能使新疆省政府疲於應付，因此認為以外蒙一個加強營，再輔以蘇聯飛機，對北塔山應該可以手到擒拿，只是沒想到外蒙軍面對的是敢戰善戰的青海馬家軍，這讓蒙蘇吃足了苦頭，但是並不死心，同（1947）年八月二十四日凌晨零時三十分，外蒙軍隊又出動突襲新疆的胡芝爾特加前哨陣地，北塔山事件再度發生，九月一日我國中央社又從北塔山發出電訊，證實外蒙軍在蘇聯指揮下蓄意入侵北塔山，該電訊稱：

「外蒙軍連日增兵，主力向大小松樹溝移動，蓋欲進攻北塔山之主峰阿爾特腦巴池。」

按北塔山主峰阿爾特腦巴住在海拔 1845 公尺，在中國軍隊駐守的主

²³ 此處係轉引自周酉村、徐聖謨、蔡正倫編繪《蘇俄侵華史圖解》，台北時代出版社，1951 年，頁 46。

要陣地胡爾芝特加左翼，其地所處緯度、高度都高，雖是八月底，但已是大雪封山，使外蒙軍無法前進²⁴。但九月一日，又進行猛攻一次，也被馬希珍連及援軍擊退²⁵，這才使外蒙及其背後的蘇聯明白新疆不是隨便可以輕易「拿下的。」

四、北塔山事件的餘緒

外蒙古軍隊（或者其背後有蘇聯因素）突擊新疆北塔山，因我方馬希珍連官兵英勇固守，使外蒙古損兵折將知難而退，武力衝突暫告停息，當時中華民國總統蔣介石原決定（時為六月十二日）派國防部長白崇禧將軍到新疆實地瞭解，同時以電報通知張治中，電報於六月十二日深夜送達張治中，張治中認為白如來新，會對情勢產生不利影響，急忙撥電給蔣介石與白崇禧，請白千萬不要到新疆來，他認為白向以反蘇反共出名，他來新疆豈不是火上加油²⁶，張治中顯然有嚴重的恐蘇、恐共情結，前此在處理三區及籌組新疆省政府，就嚴重的傾向親蘇親共的三區代表，其實外蒙突襲北塔山，縱與蘇聯有關，但與中共絕對無關，中共不可能會支持外蒙侵奪中國新疆的賣國行為，則阻止白崇禧到新疆，純然是張治中恐蘇症作祟，另一方面在北塔山戰役中，居然去相信外蒙的說法，更令人不可理解的是：張治中指稱「馬連長在六月六日來電，說五日中午有『蘇聯標誌』飛機四架飛來轟炸，馬連猝不及防，頗受損失，……這裏應予說明兩點，其一，馬希珍連長行伍出身他分不清蘇聯和蒙古標志，所稱『蘇聯標誌』的飛機並不可靠。其二，中蒙邊境本來就沒劃分清楚，科布多和阿山在清朝原來同屬一個地區，外蒙獨立後劃界迄未定案，亦向未設置邊卡崗哨，邊境問題此時亦很難說。」²⁷張治中這個說詞，實難令人苟同，誰說行伍出身就分不清蘇聯和蒙古標志，張治中這種知識的傲慢，毫無說服力；其次他說科不多和阿山在清朝原來同屬一個地區，張治中難道不知道有科阿分治這件事，看來張治中也是個「行伍」出身，對四十多年前的事，竟然

²⁴ 《蘇俄侵華史圖解》頁 46。

²⁵ 張大軍《民國以來的新疆》，該文輯入《新疆研究》頁 174。

²⁶ 張治中《張治中回憶錄》下冊，頁 553，該書未列出版年月及出版處所。

²⁷ 張治中《張治中回憶錄》頁 532。

毫不知曉，而又身任西北行政長官，統轄甘、寧、新三省，簡直是小孩玩大車，對北塔山事件的處理才會替敵對方講話，邊臣僵吏如此這般能耐，邊政自然敗壞。

回過頭來看，國防部長白崇禧將軍於六月十三日上午八時左右，已經將行李裝上飛機，隨行人員及送機者也多到了機場，當白本人正準備乘車前往機場時，收到張治中的電報，自是極不高興，但以張治中既來電阻止，只得向總統蔣介石請示，此時蔣當然也收到張之急電，由於張極得蔣之信任，遂囑白氏中止新疆之行，次年宋希濂到南京時，白氏對於張阻其到新疆，仍感不快，曾對宋氏說：

「文白（張治中之字）說是怕刺激蘇聯，不讓我到新疆去，這真是從未聽說過的怪事，新疆是中國的領土，我做為國家的國防部長，到自己國家的領土去旅行視察，難道也要經蘇聯的批准才行嗎？……」²⁸

白崇禧這幾句話，雖有些牢騷味，但卻是擲地有聲，我們真不知道當年張治中心裏到底想的是什麼。張治中還對他自己的「親蘇」（其時是恐蘇）行爲感到滿意，他在《回憶錄》中頗為自滿地說：

「在新疆這幾年中，我和蘇方的關係是好的，和蘇領薩維列也夫、葉謝也夫等的友誼也不錯。我常請他們來參加宴會、舞會、看電影、聽音樂，他們也請我到領館吃飯、看電影、跳舞，彼此往來是很密切的。記得 1949 年年底新疆解放不久，我陪同彭德懷將軍到迪化去，薩總領事請我們吃飯，席間薩鄭重地站起來說了一番話。他先引用斯大林說的一句話，大意是『一個人要有遠見就不會犯錯誤，我認為張治中將軍是有遠見的一個人』，還說了一些贊揚的話。他這番話我實在不敢當，但是也反映了過去所執行的親蘇政策是正確的，是為蘇聯朋友所信任的。」²⁹

張治中雖稱「他這番話我實在不敢當」，看似謙虛，然而從以下幾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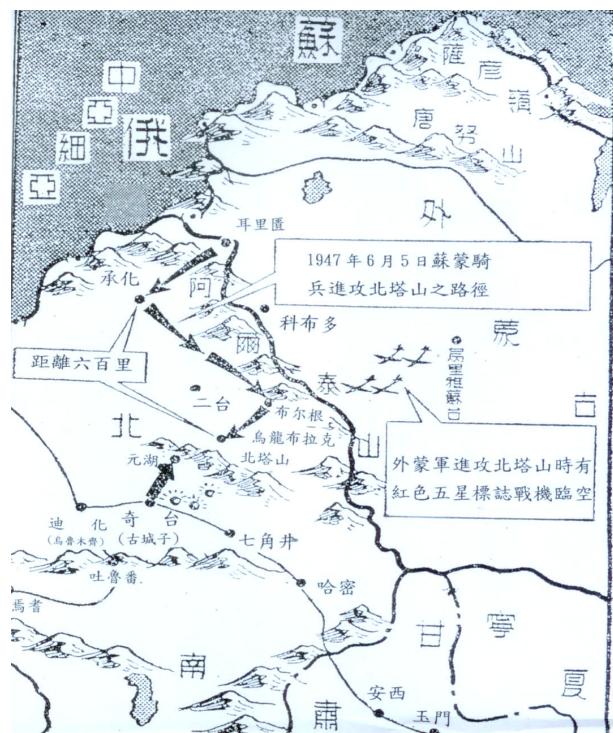
²⁸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51。

²⁹ 《張治中回憶錄》頁 533~534。

話，明顯看出他對他的親蘇政策還是相當的洋洋自得，一個封疆大吏只能奉行中央的外交政策，豈能有自己的政策，所謂大夫無外交，看來張治中還是「行伍」出身。

1947年六月八日，我駐北塔山守軍擊退外蒙軍後，戰事並未就此結束，蒙、蘇飛機還經常在北塔山上空盤旋偵察，更有兩、三次竟然飛到奇台上空偵察³⁰，這是明顯的侵犯領空，但是在《張治中回憶錄》竟無片言隻字提到此事；六月二十六、二十七兩日，外蒙軍經過整補後，又向我北塔山發動規模更大的攻擊，所幸我方守備兵力已增強許多，工事也改善更為強固，外蒙軍雖投擲輕磅炸彈，已經無法摧毀我方工事，所以這次外蒙軍的進攻，仍然以敗仗收場，以後斷斷續續大小戰役發生了二十多次，一直到1948年（民國三十七年）九月以後，北塔山戰爭才算平息。之前所繳獲的外蒙軍文件、地圖、旗幟等，宋希濂曾派專人送到南京國防部，成為政府駁斥外蒙抵賴向北塔山侵略行動的有力證據。

本文純為文字敘述，而北塔山並非人口密集的都會，可能許多人並不瞭解其地理位置，這裏特參考有關圖籍重新調製一份北塔山事件示意圖，用供參考。以目前較新的資料看，在北塔山附、奇台西邊阜康市駐有生產建設兵團農十師，而離北塔山只有約三十公里（在北塔山西南）處，有農六師經營的一個北塔山媒窟，有些實力應可保障北塔山安全無虞。



(本文於 7 月 10 日投搞，於 2013 年)

³⁰ 《鷹犬將軍、宋希濂自述》頁 352。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 寧可受別人的欺騙，不可笑別人的好意。（滿族）
- 傾聽衆人言，可以明事理。（滿族）
- 衣服美在領子上，人品美在誠實上。（錫伯族）
- 始終真誠相待，會成莫逆之交。（烏茲別克族）
- 牛馬肥壯的好，人誠實的好。（鄂溫克族）
- 驕傲者無朋友，誠實者知己多。（赫哲族）
- 寧失駿馬，勿食己言。（達斡爾族）
- 富人錢財多，窮人智慧多。（羌族）
- 良心要像清水一樣亮，骨頭要像柚木一樣硬。（景頗族）
- 德古的歪理多，諺語的寓意深。（彝族。德古，是指調解紛爭的說客）
- 竹要空心，人要實心。（納西族）
- 莫學竹子節節空，要學杉樹實打實。（白族）
- 清不過泉水，實不過娃子。（壯族）
- 斧利吃木，人強進理。（侗族）
- 協力石成玉，同心土變金。（布依族）
- 願作紅一夏的紅蓮花，不作一時的紅的春吊花。（畲族）
- 弩弓沒箭，不如棍棒。（哈尼族）
-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今年以來新疆動亂

金兆鴻
前清雲科大中亞所教授

一、長期不安

2009 年，也即是四年前，七月五日，新疆烏魯木齊發生規模較大的暴動，萬餘名維族人上街，引發漢人反制，造成暴動，結果有 197 人喪命，成了當年國際大新聞，此後中共對新疆加緊維安工作，然而事隔一年又一個半月，也即 2010 年八月十九日，南疆阿克蘇地區又發生兩名維族駕三輪車衝向巡邏隊，並引發爆炸，波及路人，造成七死十四傷；2011 年年大陸八一建軍節前夕，南疆維族聚集地，喀什市區又連續發生血腥事件，據官方統計，發生於 2011 年 7 月 30 日夜與 31 日的兩起「歹徒」結夥持刀沿街砍人事件，至少造成無辜市民十二死，四十多人傷；先後共有六名「歹徒」遭警方擊斃，五人被捕，還至少四人在逃，事件的起因並不明確，中共當局為求穩定喀什市區已進入戒嚴狀態¹。8 月 1 日晚間九時許（按係北京時間，依時區新疆時為晚六時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黨委員宣傳部副部長侯和敏宣布，日昨兩名在逃的犯罪份子已在喀什市郊的玉米田中因拒捕已被警方擊斃，另據《新華網》報導，這次喀什的動亂事件，是「恐怖暴力集團」經過長期的策劃因突發意外才提前行動，《環球時報》稱：七月三十日晚的劫車撞人再下車殺人案，原本有三名暴徒準備製造汽車炸彈案，但炸彈意外爆炸，剩下兩名恐怖分子才劫車犯案²，中央當局為防止再有類似的恐怖事件發生，特調派「雪豹特警」進駐新疆³此舉未必全為喀什事件，更主要可能是為九月一日將舉行的「中國亞歐博覽會」的安全預作準備，至於所謂「雪豹特警」，原名「雪狼突擊隊」隸屬中共武警部隊北京市總隊第十三支隊特勤大隊的特警隊，成立於 2002

¹ 2011 年 8 月 1 日，台北《中國時報》，A13 版。

² 2011 年 8 月 3 日，台北《聯合報》，A13 版。

³ 2011 年 8 月 10 日，台北《頻果日報》，A20 版。

年 12 月，2007 年改名「雪豹特警」，這支特警隊是從近萬名新兵中精選 120 人，經過兩階段特訓後，約半數遭到淘汰，可以說是萬中選一，其任務是反恐，拯救人質，防止暴動及炸藥處理，據說每名「雪豹特警」都配備有高科技產品，其裝備總值 135 萬新台幣⁴，「雪豹特警」的進疆突顯七月底的喀什動亂其嚴重性，已引起中共當局的高度重視。

雖則中共當局意識到新疆已有不穩定的徵兆，且已做了「維穩」的防範措施，然而新疆面積廣建一百六十多萬平方里，約有台灣四十八倍，任何防範措施，不可能做到滴水不漏的地步，就在「雪豹特警」進駐新疆約十天後，也就是 2011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五（星期五是穆斯林到清真寺做禮拜的日子），在和田地區皮山縣，桑珠鄉又傳出有正處於封齋期白天禁食後，晚間大批維族穆斯林在餐廳用餐後，發生集體中毒事件，造成一百五十人中毒，其中時一人不幸喪命，事發後兩天，才由中共官方媒體《新華社》以英文通稿方式向外界報導此一事件，依照官方的說法，中毒的原因可能是食用摻有氯油防凍液的醋，儘管中共嚴控中毒訊息的傳遞，不過總部設在美國的自由亞洲電台，曾試圖致電皮山縣當地醫院了解中毒的詳細情況，但多數醫院拒絕回答相關問題，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總部設在德國，主席為熱比婭則在美國）發言人迪里夏提宣稱：「當地維吾爾人根本不相信中國官方公布的訊息」，並表示當地維人飽受漢人歧視侮辱，並且呼籲世界衛生組織應採取緊急措施⁵按桑株鄉位於崑崙山北麓，桑株河岸位置相當偏僻，有多少漢人聚居其地，頗有疑問，如果只有極少數漢人，就夠不成迪里夏所說的：當地維人飽受漢人歧視侮辱，不過新疆是個極其敏感的地區，任何風吹草動，芝麻小事都可以無限上綱為維漢民族衝突，所以世維會發言人迪夏提表示「此次維人集體中毒事件恐加深維漢間的心結，因此處理新疆問題必須小心翼翼大意不得。」

由於「中國—亞歐博覽會」即將在新疆烏魯木齊揭幕，因此中共對於新疆的「維穩」工作更是加強再加強，強制每十個商家成立一個聯防體系，每個商家須交繳約 950 元新台幣的聯防費用，這自然造成民怨，同時為了「維穩」升級，全面管制空中飛行物，烏魯木齊市全城警戒，禁止放

⁴ 2011 年 8 月 10 日，台北《蘋果日報》，A20 版。

⁵ 2011 年 8 月 24 日，台北《蘋果日報》，A19 版。

風箏，放信鴿，禁止民宅開窗⁶，把一個美好的充滿喜氣的博覽會搞成如臨大敵般的森嚴戒備，似乎不甚妥適，但是由於接連發生事故，層層管控又有其不得不爾的苦楚，新疆成為中共最大的隱憂。好在博覽會期間總算沒有發生事故。

然而好景不常，2011 年 12 月 28 日深夜，和田市皮山縣南部山區又傳出暴力恐怖組織劫持二名人質事件，在解救人質過程中，一名警察死亡，一名受傷，警察當場擊斃暴徒七人，擊傷四人，逮捕四人，二名人質獲救。世維會發言人迪里夏提說：當地維族人進行任何抗爭，都會被當局視為恐怖份子，並以殘忍手段擊斃鎮壓⁷這種說法，或許有一部分道理，按自張春賢入主新疆後，採取與前任自治區黨委書記王樂泉不同的「治疆」方式，張氏採取懷柔手法，不但親自探訪民情，且自 2011 年三月兩會期間還開設微博，成為大陸第一個設有微博的省級黨委書記（按大陸有五個省級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即為其中之一），然而他這種放下身段的親民作風，並沒有為新疆帶來更多的平靜，可見新疆問題由來已久，所謂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也可見新疆問題之棘手，必須以更寬和，更細緻的方式，或許能略收效果，一味的高壓往往得到的市更大的反彈。

中共為了在新疆「維穩」，嚴防民族衝突事件再發生，認為必須增加公安民警，於是在 2012 年初，招募八千多名公安民警，確保新疆每個村莊至少有一名警察⁸。這種作法絕非高明之舉，試想一個村莊少則三、五十戶，多則三、五百家，區區一名或數名公安民警，不可能產生鎮攝作用，強大的武力鎮壓，雖能達成一時的效果，但卻埋下下一波更大的反彈的種子，這種例子載諸史冊者，可說比比皆是，果然就在 2012 年 2 月 28 日，據大陸《新華社》報導，新疆喀什地區葉城縣又發生少數暴徒砍殺無辜群眾事件，已造成至少十人死亡，據目擊者指稱：（當日）下午六點（約台北時間下午三點），手持凶器的暴徒在葉城縣（城）的幸福路市場砍死十餘人，另有部分群眾受傷，警方已當場擊斃兩名行兇暴徒，追捕行

⁶ 2011 年 9 月 1 日，台北《聯合報》A17，同日台北《頻果日報》A19 版。

⁷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台北《頻果日報》B9 版，同日台北《聯合報》也有相同報導。

⁸ 2012 年 2 月 1 日，台北《頻果日報》，A18 版。

動還在進行中⁹，另有報導稱至少有三十人死亡，而警方擊斃七名暴徒，逮捕二人，世維會發言人迪里夏提則透露，死者七人為武警，並稱有三名平民遭當場射殺，至少 84 人被逮捕¹⁰。可見強力鎮攝，並未能產生預期的維穩作用。但是中共當局以全國兩會前夕，新疆發生九名手持刀斧的維吾爾族人，在漢人聚集區當街斬首殺人，造成十三死二十傷的慘劇，遂即日起在當地實施戒嚴¹¹。由於一連串的暴力事件，迫使以溫和親民包裝的自治區黨委書記張春賢，不得不改弦易轍採取強硬作為，他於 2012 年 3 月 7 日說，新疆對暴力恐怖份子不能施仁政，今後發生一起，堅決打擊一起，發生一件，解決一件；張春賢在北京人大會場接受記者就新疆發生暴力事件訪問時說：「絕不能讓他們（指暴力份子）的屠刀對準我們的婦幼兒童、對準我們的人民、對準我門無辜的群眾¹²。」張春賢並認為近來一連串的暴力事件與國際背景有關，與「三股勢力」¹³，周邊形勢，世界反恐形勢可能都有直接和間接的關係¹⁴。

就在情勢頗為嚴峻的時刻，新疆皮山線又發生一起企圖製造炸彈案，「據總部設在美國的亞洲自由電台引述這一起事發地點皮山縣庫爾勒市公安的說法，稱早先曾有一名男子自稱「氣體爆炸」受傷就醫，但醫生檢查後懷疑該男子乃因製造炸彈不慎受傷，遂向當局檢舉。警方循線於上周四（3 月 8 日）清晨突擊檢查當地某間村屋，但遭多名男子持斧反抗，於是開槍還擊，當場擊斃四人，並在現場起出製造炸彈的物品及武器，整場突擊行動共逮捕 21 人，包括當初受傷就醫的男子」¹⁵，以上這一則亞洲自由電台果真作出如上的報導，其可信度很值得的懷疑，報導中稱「事發地點皮山縣，庫爾勒市公安的說法」，這是完全錯誤的說法，按皮山縣在和田地區的極西部，靠近喀什地區葉城縣，而庫爾勒市屬阿克蘇地區，

⁹ 2012 年 2 月 29 日（此年為潤年），台北《自由時報》A11 版。同日台北《中國時報》A11 版，也有相同報導。

¹⁰ 2012 年 3 月 1 日，台北《蘋果日報》A21 版。同日《中國時報》A11 版，《聯合報》A12 版，也有相同報導。

¹¹ 2012 年 3 月 2 日，台北《中國時報》A17 版。

¹² 2013 年 3 月 8 日，台北《聯合報》A17 版。

¹³ 所謂「三股勢力」是指恐怖組織，東突分裂組織及宗教極端分子。

¹⁴ 同注 12

¹⁵ 2013 年 3 月 11 日，台北《蘋果日報》A22 版。

兩地直線距離六百多公里，而這個總部設在美國的亞洲自由電台居然能把皮山縣跟庫爾勒市扯在一起，實在令人不解，不過這也說明在美國發布有關大陸邊疆地區的報導，很可能是類似這一種瞎編兼胡扯。

或許是新疆自治區黨委書記張春賢於 2012 年三月初改採強硬作法，說發生一起（暴力事件），堅決打擊一起，發生一件，解決一件；新疆總算平靜了幾個月，只是在 2012 年六月二十九日，又驚傳一架從和田飛往烏魯木齊的天津航空公司編號為 GS7554 的班機，飛起十分鐘後，遭六名維吾爾族人劫機，結果被機組員和乘客制伏，飛機折返和田機場，六名嫌犯已被公案拘留¹⁶，所幸這是一起劫機未遂的案件，當時如果，劫機已遂，有可能發生中國式的「九一一」事件，此六名劫機犯於同年十二月十一日經新疆和田中級人民法院宣判三人死，一人無期徒刑，另兩人在劫機時與機組員打鬥受傷，送醫後不治¹⁷當時之所以能制伏六名劫機犯，是由於當時班機上有二十名乘客是公安¹⁸，在人數優勢及格鬥專業上，都勝過劫機者，也因此才會有兩名劫機者傷重送醫後不治。由於首度出現維族企圖劫機，於是新疆安檢升級，烏魯木齊火車站祭出「逢包必檢」措施，任何刀具包括餐刀、剪刀、水果刀和工藝刀，都不准攜帶，而香水、指甲油也不准帶上飛機¹⁹。這些近乎滴水不漏的措施 2012 年新疆沒有再發生動亂。

二、今年以來的動亂

新疆長期以來的不安，新疆當局或以為是嚇阻的力量尚有不足，所以今（2013）年元月新疆公安與武警的維穩指揮體系有了極大的變革，中共國務院，中央軍委日前決定，武警新疆總隊原軍事首長稱總隊長、副總隊長，改為司令員、副司令員²⁰，這似乎說明武警新疆總隊朝軍隊方向傾斜，公案部門對武警的指揮權將日漸薄弱，也就是說掌控新疆治安的軍事

¹⁶ 2012 年 6 月 30 日，台北《蘋果日報》B10 版。同日台北《旺報》C1 版也刊載此一消息，內容更為詳細。

¹⁷ 2012 年 12 月 12 日，台北《中國時報》，A13 版。

¹⁸ 2012 年 7 月 1 日，台北《聯合報》A13 版。

¹⁹ 2012 年 7 月 5 日，台北《蘋果日報》A23 版。

²⁰ 2013 年 1 月 12 日，台北《中國時報》A20 版。

化色彩，可能會越來越濃，這是很值得注意的一項改變。

今（2013）年大陸兩會期間，三月七日，新疆團開放媒體參與，每年兩會期間，新疆團以其位處大陸最西部以及政治上的敏感度，所以一向都是媒體的寵兒，今年更不例外；一時湧進海內外上百名記者，面對記者提問的第一條就是有關新疆動亂及安全問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黨委書記張春賢說：「疆獨實際上是三股勢力（見本文註 13）造成的，也是一個歷史現象²¹，但現在和國際大環境也有密切關係，如茉莉花革命、橙色革命等，對新疆三股勢力也有刺激和影響作用」²²，張春賢認為新疆整體的情況是「穩定趨好的形勢還非常明顯。」新疆自治區主席努爾白克力也接著說明，民族矛盾不斷被網民炒作，反映內地網民不了解新疆，並且有個別別有用心的人推波助瀾，煽動造謠，他歡迎內地人到新疆（媒體刊載為「內陸人」應有誤），了解真實情況²³，這兩人都沒提到中共少數民族政策有否不足，或是執行有否偏差，而一股腦兒推給三股勢力似乎撇得太乾淨了。據報載「維吾爾在線」稱，鳳凰衛視記者周宇 2009 年四月前往新疆喀什採訪，聘用當地青年米爾哈米提江·木札派爾當翻譯，但這名維族青年隨後失蹤，最近得知，他三年多年前被喀什地區中級人民法院以「煽動分裂國家罪」判十一年徒刑剝奪政治權利三年，理由是港媒將他翻譯的訊息 PO 上網「產生極壞的影響」²⁴，像這種作法很難得到維族的認同，即使是一般中國人民，想也不會支持這種判決，如果類似事件多了，自然會累集維族人的怨懟，處理民族問題應該不是這種方式。

張春賢還在北京兩會新疆團回答記者說新疆「穩定趨好的形勢還非常明顯」的當日（2013.3.7）中午，南疆大城庫爾勒的市中心商圈，傳出維族人持刀殺人，據傳有三名漢人死亡，多人受傷²⁵，另據香港《東方日

²¹ 所謂「疆獨」或作「東突厥建國」運動，有將近百年歷史，詳情非本文所能容納，可參看馬大正、許建英《東突厥斯坦國迷夢的幻滅》，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 年；潘志平、王鳴野、石嵐《東突的歷史與現狀》，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 年；焦鬱鑾《新疆之亂》香港明鏡出版社，2009 年；劉學銚《新疆史論》台北知書房出版社，2013 年。

²² 2013 年 3 月 8 日，台北《旺報》A3 版。

²³ 2013 年 3 月 8 日，台北《旺報》A3 版。

²⁴ 2013 年 2 月 15 日，台北《蘋果日報》A40 版。

²⁵ 2013 年 3 月 8 日，台北《聯合報》A23 版。

報》報導，事發地點為庫爾市名為「金三角」的商業區，事件發生後，警方立即封鎖周圍街道，據目擊者的網友說，事發時看見兩批人在街上打鬥²⁶，如果此事屬實，則對張春賢上午所說的話無疑是一大諷刺。英國 BBC 中文網三月八日報導稱，新疆新聞辦主任侯漢敏在北京出席人大會議時證實庫爾勒市發生襲擊事件，造成四人死亡，八人受傷，四名死者是兩名二十多歲年輕女店員（電動玩具店）與一名小孩，另一名死者是被警方開槍打死的嫌犯，現場有一名肇事者受傷被捕，另外兩名在逃²⁷。這起兇殺案發生現場是電動玩具店，可能是普通的衝突，也或許涉及爭風吃醋，不要把所有的衝突都指稱是維漢民族矛盾。

就在一件四死八傷，事件過去不久，2013 年四月二十三日據《天山網》報導，南疆喀什地區巴楚縣色力布亞鎮（在巴楚縣西南，往東約十里即麥蓋提縣西界）三名社區工作人員在下午約一時左右前往拜訪一處民宅，發現屋內有十四人行跡可疑，且藏匿大批管制刀具，於是電話向上級通報，沒想到電話一打，這三個社工人員就被屋內「歹徒」挾持、殺害，之後上門關切的多名警察及社區官員，也被歹徒殺死，殺紅眼的歹徒又放火燒屋，警方見事態失控，開槍擊斃六名歹徒，逮捕六人，總計有十五名警察和社區工作人員死亡，其中維族十人，漢族三人，蒙古族二人，另有兩名維族警察受傷²⁸，據中共外交部發言人華春瑩表示：這起事件是一起預謀的暴力恐怖活動，並強調任何勢力破壞新疆穩定不會得逞²⁹，令人奇怪的是以往任何一起事件發生後，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發言人迪里夏提都跳出來說一番「道理」，只是上次庫爾勒及這回巴楚縣色力布亞鎮事件，沒看到迪里夏提出來表示意見的報導，看再如何能言善辯也很難把這兩起事件說成維、漢民族衝突了，所以只好禁聲不語，不過只幾天工夫事件另有進展後，他又發言了。巴楚縣色力布亞鎮暴力事件有更詳細的訊息，這次事件共造成二十一人死亡，四月二十九日新疆警方又抓到十一名

²⁶ 2013 年 3 月 8 日，台北《聯合報》A23 版。

²⁷ 2013 年 3 月 9 日，台北《聯合報》A15 版。同日台北《蘋果日報》B10 版也有相同報導。

²⁸ 2013 年 4 月 25 日，台北《蘋果日報》A18 版。

²⁹ 2013 年 4 月 25 日，台北《蘋果日報》A18 版。另同日台北《旺報》A14 版也有相同報導。

「恐怖份子」，世維發言人迪里夏提又發言說新疆官方指稱肇事者為「恐怖份子」一事無法接受，並痛斥「全為維護政治利益」他呼籲北京停止「妖魔化」，允許國際社會調查，他說如北京拒絕調查，就意味著「有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他更進一步透露，說這起衝突的隔天，一名在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就讀的維族學生買買提江，四月二十四日遭漢族學生圍毆，重傷住院，警方雖扣押了幾名肇事學生，但之後卻「冷處理」，釋放全部肇事學生，並嚴重防消息外洩³⁰，如果只要新疆一但發生事端，就要國際調查，試問中共還有司法可言，還像一個國家嗎？此外，就中央民族大學的事，果如迪里夏提所言，北京警方「冷處理」釋放肇事漢族學生是真的，則北京警方的作法，卻實應受譴責且應受司法調查，不過迪里夏提又說警方「嚴禁消息（釋放肇事學生）外洩」，既然是「嚴禁」，應該是無人知曉，但是遠在外國的迪里夏提卻知道了，顯然如果不事警方保密工作太差，就是迪里夏提的消息來源有問題，我們看問題是否應該更周延些！

這件事件讓人在美國的，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主席熱比婭講話了，他在 2013 年六月二十日表示：在今年四月二十三日新疆發生動亂時，中國政府派出軍隊殺害無辜百姓並稱是警方呼叫軍隊前來，和軍隊合力屠殺當地人民，軍隊還使用某種爆裂物，他認為中國政府的行動是「種族清洗」³¹，熱比婭這一番話未免太嚴重，中共有必要進行「種族清洗」嗎？中共會愚蠢到在二十一世紀還作「種族清洗」這人神共憤的事嗎？最近消息指出四月二十三日這起恐怖暴力事件，已於今（2013）年八月十二日一審宣判。五名被告中，二人遭判死刑（見 2013 年 8 月 13 日台北《中國時報》A13 版）。2013 年六月二十六日早晨新疆東部吐魯番地區鄯善縣連木沁鎮（在鄯善縣治鄯善鎮之西約二十公里處有 312 號國道通過此鎮）發生嚴重暴力事件，有一群不明襲擊者持刀闖入政府大樓和警察局，放火燒警車、與警交火，造成三十五人死亡，其中有十一人是襲擊者³²，這個時間距離四年前（2009 年）七月五日烏魯木齊維漢衝突只有九天，這可能不

³⁰ 2013 年 4 月 30 日，台北《蘋果日報》A17 版。

³¹ 2013 年 6 月 21 日，台北《自由時報》A24 版。

³² 2013 年 6 月 27、29 日，台北《頻果日報》A24、A29 版，此外台北各報幾乎都刊登了此消息。

是巧合，或許有其事件延續性，另一特別值得注意者，新疆東部鮮少發生動亂事件，這次吐魯番地區鄯善縣發生三十五人死亡的暴力事件，是否暴力事件有漫衍之勢，頗值注意。據《新華社》英文稿發佈的消息稱：當日（6.26 清晨六時）發生了此一事件，逮捕到三人，多人逃逸，但世維會發言人迪里夏提表示，當局部只捉三個人，並稱世維會從當地消息獲知鄯善縣醫院住滿了傷患，並指稱中國當局在掩蓋死傷數字，香港《蘋果》也引述迪里夏提的說法指此事件凸顯官方偏袒漢人利益，讓維人難以忍受；另據網友透露，襲擊者行動很有組織，備好交通工具穿梭多個地點，「並非隨機在街頭砍殺」，事後約十幾人逃逸，攜有手榴彈³³，由於是有組織的暴力事件，所以逃逸的十一個人，截至七月二日都尚未逮捕歸案，因此大陸官方祭出懸賞，希望能逮捕到十一個人，新疆公安廳七月二日發布十一名通緝嫌犯的個人資料與犯罪情況，並稱凡抓獲嫌犯有功者給予十萬元人民幣，提供線索有功者獎勵五萬元人民幣³⁴懸賞捉拿通緝犯，在這大陸相當罕見，或者是因為時間點接近四年前的七月五日，希望能夠在敏感的時間點之前將逃逸者捕捉歸案。

據新疆警方發布消息稱，鄯善縣嚴重暴力恐怖襲擊案，於 6 月 30 日宣告偵破，主嫌為維族宗教極端主義者《天山網》說，警方查明，今年二月以來，艾合買提尼亞孜・斯迪克糾集多人進行宗教極端活動，收聽煽動恐怖活動的音頻資料，形成十七人的暴恐團夥，六月中旬以來，該團夥籌措資金，購刀具、汽油等作案工具，多次採點（打探），六月二十五日，公安機關根據線索抓獲該團夥成員一人，艾合買提尼牙孜・斯迪克因害怕罪行敗露，二十六日晨，夥同十五名暴徒，先後襲擊鄯善縣魯克沁鎮派出所，巡警中隊、鎮政府、建築工地、個體商店和美容美髮廳，燒毀車輪，持刀瘋狂砍殺公安民警和群眾，造成二十四人死亡。後經民眾舉報，最後一名逃犯伊布拉音・艾力於六月三十日被警方抓獲云云³⁵。以上《天山網》消息顯示有可疑之處，既然已於六月三十日被警方捕獲，何以新疆公

³³ 2013 年 6 月 27 日，台北《蘋果日報》A24 版。

³⁴ 2013 年 7 月 3 日，台北《聯合報》A17 版。

³⁵ 2013 年 7 月 1 日，台北《旺報》A7 版，同日，台北《聯合報》A13 版也有相同報導。

安廳仍於七月二日發布十一名逃逸者個人資料與犯罪情況，希望民眾協助緝捕其有功者將發給獎（勵）金五至十萬元人民幣，從這項矛盾凸顯網路消息可靠性要打折扣，而且要打很大的折扣。

不獨有偶就在鄯善縣魯克沁鎮發生三十五人死亡的暴動事件後二天，也即六月二十八日，南疆的和田市又發生一起暴力襲擊事件，雖稱已被控制，但傷亡人數尚在核實中，《新華社》援引「世界維吾爾人大會」的聲明說（按世維會發言人為迪里夏提）：這起事件是「中國對維吾爾人政策失敗的證明」³⁶，也就是和田市發生上述事件的同一天，在烏魯木齊市於二十八日下午有一名犯罪嫌疑人在翻越武警市支隊圍牆時被捕，但另有傳聞指稱，衝突是有八人衝入武警市支隊企圖搶奪槍械，因而發生衝突；最後一人死亡，兩人被捕，五人逃逸³⁷，這等於三天發生三起暴力事件，密集的程度說明了事態的嚴重，中共國家主席兼中共中央總書記、軍委主席近年已要求迅速處理以維護大局穩定，決定指派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俞正聲，於二十九日趕到烏魯木齊作鎮指揮，俞正聲宣稱要對新疆「嚴打高壓」，他說：「要保持對暴力恐怖犯罪的嚴打高壓態勢，形成強大的威懾力。」³⁸，為呼應俞正聲的講話，六月二十九日，有近萬名武警隊官兵在新疆首府烏魯木齊形勢陷入空前緊張³⁹，俞正聲秉持習近平治疆方略「鐵腕維穩，柔性治疆」的原處理新疆維穩工作，俞正聲率高規格的工作組入疆，成員包括三名副國級（國家級副級）高層，分別為：孟建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政法委書記）、郭聲琨（國務委員公安部部長）、王正偉（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家民委主任）⁴⁰，就層級而言確實夠高，不過如果工作組中能有一個負聲望的維族耆宿或具號召力的伊斯蘭阿訇（訇音渾，阿訇為清真寺住持），可能就更完美了，這個工作組入駐新疆後，或許真的產生鎮攝作用，七月五日並沒有發生任何騷動事件。

³⁶ 2013年6月29日，台北《聯合報》A17版。

³⁷ 2013年6月30日，台北《自由時報》A8版。

³⁸ 2013年6月30日，台北《旺報》A14版同日台北《聯合報》A13版也有相同報導。

³⁹ 2013年7月1日，台北《聯合報》A13版。

⁴⁰ 2013年7月1日，台北《旺報》A7版。

三、新疆問題

近年新疆恐怖暴力事件頻傳，中共反恐權威部門首次證實，從 2012 年起，「東突」組織派遣部分成員自土耳其進入敘利亞（關於「東突」可參見本文注 21 所列各書），參加敘國反對派極端宗教恐怖組織，與敘利亞政府軍作戰，從中物色人選，再遣回大陸策劃或從事恐怖攻擊行動⁴¹。中共始終認為新疆問題，是源於所謂三股勢力（國際恐怖主義，民族分裂主義及宗教極端主義），因此新疆所發生的任一暴動事件，第一或許也是唯一反應，認為三股勢力在幕後操作，至少在目前所能看見的資料，還沒有看到對新疆暴動事件在政治面或執行面作過檢討（或許內部曾有檢討，但是沒有公開），誠然，國際上對中國始終存有分化、麻醉、裂解中國的潛意識，而這種潛意識兩個世紀以前就已產生，時為清嘉慶（1795-1820 年在位）時，英國派特使阿美士德（whillall pitt, Lord Amherst）來華朝見嘉慶帝，於 1817 年七月一日在聖赫勒拿會見拿破崙，拿破崙曾對阿美士德說：「中國讓它沉睡醒來世界就麻煩了」⁴²從此麻醉、分化、裂解中國就成為歐美日對待中國的潛在指導綱領，因此所謂三股勢力確實經常在幕後挑起新疆的暴動或恐怖攻擊事件，在歐美有許多維、哈各民族所組成的有關「東突厥」獨立或「泛突厥」、「泛伊斯蘭教」的社團，其中往往有一些與恐怖組織有關，但都受到各僑居國的保護，2001 年九月十一日，美國遭受伊斯蘭極端分子的攻擊，損失慘重，為了反恐必須得到中共的支持與合作，才不得不於 2002 年八月二十六日，由美國副國際卿阿米塔奇宣佈將「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組織」列入美國恐組織名單⁴³，所以新疆歷次動亂要說與外國毫無關聯，確實很難使人相信。這次鄯善縣、和田市與烏魯木齊所發生的暴動事件，據大陸《人民日報》轄下的《環球時報》七月一日就引述反恐權威部門證實稱：大陸反恐部門近期抓獲一名

⁴¹ 2013 年 7 月 2 日，台北《聯合報》A13 版。

⁴² 引自佩雷菲特著・王國卿譯《東西大帝國》（下）《醒來的睡獅》，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2002 年，頁 700~701，但書中此語譯為「當中國覺醒時，世界也將為之震撼。」另 1958 年 12 月號《時代》（Time）雜誌以毛澤東像為封面，但加上此段話。

⁴³ 劉學銚《平心靜氣看新疆、西藏事件》，該文輯入劉著《少數民族史新論》台北南天書局 2011 年，頁 69~112。

「東伊運」和「東突厥教育與互助協會」派遣曾參加敘利亞戰爭，今年二十五歲的「東突」恐怖份子買買提・艾力⁴⁴，此人兩年前從烏魯木齊到土耳其留學，被「東突厥教育與互助協會」吸收並給予「幫助」，經訓練後派往敘利亞，更成為「東伊運」正式成員，於是要求回新疆進行破壞活動，但是報導中並未指明鄯善、和田、烏魯木齊一連串事件是否由買買提・艾力所策動，或是他參與這幾件恐怖攻擊事件，不過從新疆公安廳七月二日發布懸賞捉拿鄯善事件逃逸的十一人看，買買提・艾力即使參與鄯善事件，但絕不是主謀。由於從六月二十六日起，一連三天發生三起暴力事件，為了「維穩」新疆公安廳於七月二日宣布收繳管制刀具、危險物品持有生產、買賣、運輸。凡匕首、刀刃等超過十五公分的尖刀以及超過二十三公分的刀具，以及槍支、子彈、炸藥等危爆物品都在管制之列；另外包括極端思想、煽動暴力恐怖活動等內容物的宣傳品，如電腦、手機、書籍、光盤（碟）、移動硬盤（隨身碟）、多媒體卡等介質媒體，也將嚴格控管，在通告中並鼓勵民眾舉報持有這些物品的人，並要求持有者提供線索者「予以保護與保密」，對提報暴力恐怖犯罪線索者，在公安機關抓獲犯罪者後，將給予金錢獎勵⁴⁵。這一連串的「維穩」措施，令人有時光倒流的感覺，其中似乎只有禁止擁有槍支、子彈為世界多數國家所認同，其他部分似乎管制過度，且在執行上也有一定的難度，要貫徹執行恐怕不易，而且也會引起民怨，應該多思考古人說的「防民之口，甚於防川」，一昧的禁絕，未必是高明的作法。

另據今（2013）年三月，大陸十二屆人大審議的 2013 年中央和地方預算草案中顯示：「維穩」預算高達 7690.8 億，同年度國防預測則為 7201.68 億⁴⁶（均為人民幣），這是相當奇特的現象，所謂「維穩」預算，也可以稱為「公共安全預算」，如果從數字面上看，顯然是公共安全重於國家安全，這代表內部不安定係數高過國際的不安定係數，也就是「內部人民的矛盾」高過「外部敵我的矛盾」，內部人民的矛盾當以邊疆地區少數民族問題為主，換言之中共當局早已認為邊疆問題是個重大的問

⁴⁴ 2013 年 7 月 2 日，台北《聯合日報》，A13 版。

⁴⁵ 2013 年 7 月 3 日，台北《聯合日報》，A15 版。

⁴⁶ 2013 年 7 月 6 日，台北《聯合日報》，A6 版。

題，其重要性已然超過國防，而邊疆問題中，又以新疆問題最為嚴重，中共在編列預算時已看出問題之嚴重性因此呈現在預算數字上，這在中國歷朝朝代漠視邊疆傳統看，當前中共的作法自有其歷史意義。

有關維穩的維安預算增加，一方面固然呈現維穩、維安責任的加重，壓力當然也隨之增大；但是另一方面隨之而來的則是維安人員（絕大部分應該公安人員）權力的加大，如所周知權利會使人腐化，除了腐化問題外，還容易使維安人員濫權，鑒諸往史多少邊疆地區「戎狄」的動亂，是肇動端於邊臣疆吏的濫權，鑑往可以知今，但願新疆問題能有合理合適的解決。

今 2013 年六月二十六日，鄯善恐怖攻擊事件發生後，第二天台灣某一媒體出現了一篇以小方塊的方式題為《無法停止的對抗》，作者為江春男，開首以四年前七、五烏魯木齊動亂切入，接著提六月二十六日鄯善事件，緊接著說：「西方媒體以『無法停止對抗』形容新疆不斷的動亂，但官方和世維會每次都各說各話，外界不知真相。官方每次都把它定調為暴力恐怖攻擊，與東突和維獨有關聯，地方法院也以煽動民族仇恨，和種族歧視罪名起訴肇事者。但世維會每次都指摘中共高壓民族政策和系統性鎮壓，引起武力抗暴。」這一段確實值得深思，本文也提到每次遇到暴動事件，最後總是推給三股勢力，從未見到（或許內部文件有公開的則未見到）對政策面或執行面的探討，而海外世維會則有一貫的說詞就是中共和漢人對維族的壓迫，對中共的調查或說明，一律不採信，姑以 2011 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和田地區皮山縣桑株鄉許多維族穆斯林作完禮拜後，到餐廳用餐，結果有一百五十人中毒，其中十一人不幸死亡，如所周知維族穆斯林幾乎不會到漢人開的餐廳用餐，是怕漢人餐點不合伊斯蘭的飲食禁忌，那麼這只是一起普通的食物中毒，但世維會發言人迪里夏提則呼籲世界衛生組織應採取緊急措施，這種思維邏輯有欠理性，其實台灣也曾發生過集體食物中毒事，從沒有人懷疑其中有任何陰謀，其實台灣社會藍綠對立的相當嚴重，但對於這一類問題，還不至盲目亂喊，世維會如果還繼續「理盲」，將會失去世人的信任。接著江先生文章指出：「其實，新疆從未真正融入中國，中國人對新疆歷史一片空白，頭腦裡只有一個模糊的地域概念。除了古代的張騫、班超和李白的傳奇，以及近代的左宗棠

這些歷史人物之外，根本分不清匈奴、突厥、蒙古和維吾爾人，就連新疆「建設兵團」也是一團謎。高山沙漠交通不便的新疆地區，2000 年來一直存在許多王國，佛教最早經新疆傳入中原，最古的千佛洞在新疆，比敦煌早幾百年，維吾爾人的佛教一直延續到 18 世紀，不過，更重要的是這裡曾經屬於突厥帝國，這個歷史印記，至今仍是政治暗流。突厥帝國從西伯利亞、中亞到地中海，3、40 個民族分布在 20 多個國家，本來一個可汗一個王國，但都對統一沒興趣，這是血源和文化相連的無形帝國。維吾爾語就是突厥語的一種，這是今天東突獨立運動的根源。」這一大段話有待商榷之處不少，他說「新疆從未真正融入中國」，從表像上看似乎不錯，但江氏或許從未去瞭清代的邊疆政策，清代基本上是把少數民族跟漢人隔絕，這一點從《大清會典・理藩則例》中明白看出；此外江氏又說：「中國人對新疆歷史一片空白」，這句話未免太武斷，誠然大多數中國人對新疆歷史所知不多，甚至一無所知，但由中國人撰寫有關新疆的專著，沒有一百本也有八十本，這些書的作者與讀者總不至「對新疆歷史一片空白」吧！江氏說「維吾爾人的佛教一直延續到 18 世紀」應該是「維吾爾族人的佛教信仰」之誤，不過說「一直延續到 18 世紀」這倒是很新鮮的說法，但不知出自何典？新疆問題有其敏感性，複雜性及學術性，要作深入的探討確實不易，無論如何有人關心，總比漠然要好些。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的特點及其定位

鋒暉

新疆師範大學“中亞法律資政研究中心”執行主任

摘要

2011 年哈薩克斯坦《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草案體現了依法加強宗教事務管理的立法精神，本文深入分析該法在強化管理、宗教註冊、傳教許可等方面的特點，同時就在政教關係、宗教界分、宗教組織、宗教行為等立法定位問題進行深入的探討，闡述哈薩克斯坦在宗教立法理論與實踐方面最新的理念與成果。

關鍵字：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立法精神

哈薩克斯坦是個多宗教的國家，有伊斯蘭教、東正教、基督教、猶太教、佛教和薩滿教等。哈薩克斯坦獨立後對前蘇聯時期的民族宗教政策進行了反思和總結，並在繼承和發展的基礎上制定了新的民族宗教政策，把反對極端民族主義，建立和諧民族關係，作為保持國內政局穩定和鞏固國家獨立、維護多民族國家統一和完整的一項重要政策，經過 20 年的探索，在實踐和探索中逐漸形成了適合於哈薩克斯坦社會政治和經濟現實的宗教管理法規體系。2011 年 9 月，哈薩克斯坦頒佈了《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以下簡稱“哈薩克斯坦宗教法”）草案，該法律草案經哈薩克斯坦上議院審議通過後，將取代 1992 年 1 月公佈的《信仰自由與宗教組織法》。該宗教法共五章二十五條，涉及政教關係、宗教

管理機關、宗教鑒定、宗教活動、宗教組織的註冊與管理、國家與外國宗教組織、宗教組織的財產以及責任條款等多方面的內容。

一、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特點

(一)強化管理

相較於 1992 年的《宗教法》，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政教關係的調整、宗教組織的規範、宗教行為的規制等方面，強化了國家對宗教事務的管理。如法律嚴格規定了國家相關機構對宗教組織的登記管理制度，提高了宗教准入的門檻；要求哈薩克斯坦四千多個宗教組織在新法頒行後必須全部重新註冊，不經合法註冊的宗教組織一律不得開展活動；傳教尤其是外國人傳教，必須經過嚴格審查並提交一些列檔材料等等。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強化宗教事務管理方面的上述規定一經施行，即招致國內外宗教極端勢力和組織的反對。但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反對者指責宗教法的過分嚴苛是在“仿效中國”。但通過審讀新法文本我們不難發現，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這種“仿效”無論在立法理念和法律內容上，都與我國現行宗教立法有所不同。從理念上說，哈薩克斯坦的宗教法所強調的“管理”是“法律管理”而非“行政管理”；從內容上看，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宗教管理的形式、方法、途徑、手段等，都設立了具體的法律規定，宗教管理機關的許可權、活動方式等均置於法律的嚴格管控之下，極大地減弱了行政管理所固有的隨機性、任意性和變通性。如果說“仿效”的話，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依法管理宗教事務”方面，反而給我們提供了一個可供“仿效”的藍本。

(二)宗教註冊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規定，任何宗教組織，只有在依法完成國家宗教註冊之後，才取得活動的權利和自由。該法提高了宗教組織申請設立的門檻，將宗教組織發起設立的法定人數由原來的 10 人，增加到 50—500 人；將“宗教鑒定”規定為宗教註冊的前置條件，如果不能通過宗教鑒定，則審批機關有權拒絕宗教註冊的申請。同時該法還規定了宗教註冊的審批機關為各級司法機關，規定了註冊申請的條件和程式，註冊申請書的內容

以及不予註冊的法律後果和救濟途徑等¹。

(二) 傳教許可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規定，傳教許可是傳教活動的必備前提，哈薩克斯坦公民、外國人和無國籍人只有經過註冊後方可進行傳教活動。嚴禁未經註冊的傳教佈道活動。²對於已經註冊的傳教人員，該法要求“必須每年在全國機構下屬的地區機關重新註冊”。³這一規定的潛在含義是，外國人在哈薩克斯坦的傳教活動將因為受到護照、簽證等限制而難以繼。該法還規定了傳教人員在地區機構註冊時應出具的檔資料，對於外國人和無國籍人的註冊申請，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尚需提供“證明傳教人代表的宗教組織是按照外國法律合法註冊的合法檔”。⁴這一規定意味著，外國人和無國籍人在哈薩克斯坦的傳教行為必須獲得哈薩克斯坦及其所在國的“雙重許可”方可進行。

(三) 宗教界分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確立了“承認”與“尊重”的複合標準，在宗教的法律界分這一關鍵問題上，突破了“合法”與“非法”的二元對立模式，確立了以文化認同和信仰寬容為中心的新的立法標準，為宗教和睦和社會和諧奠定了立法基礎。

(四) 政教分離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將“法治原則”確立為政教分離原則的上位法則，為政教關係中的利益抉擇提供了鮮明的價值基準和法律界標；通過對政府行為的“消極性規定”和宗教行為的“禁止性規定”，對政教分離原則做出了合理的闡釋；通過對宗教行為尤其是宗教組織的一些列限制性和義務性規定，旗幟鮮明地表達了深化宗教法治化進程的立法態度。

(五) 宗教鑒定。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創造性地在宗教註冊和國家審批之間設定了宗教鑒

¹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 12-14 條

²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 8 條第 1 款、第 7 款

³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 8 條第 3 款

⁴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 19 條第 2 款

定的仲介程式。宗教鑒定的物件是申請宗教註冊的組織，以及“目的在於創制或開辦宗教的文件或其他文獻，有關宗教教育的草案，有關宗教內容的資訊資料，以及宗教使用的物品”等；宗教鑒定的主持人必須是“有宗教知識的人”即宗教人士⁵。這一制度設計，使得宗教組織和管理機關之間有了一個“中間地帶”，舒緩了宗教組織與管理機關之間的關係，強化了宗教管理的科學性、程式性、客觀性和公正性。

(六) 宗教活動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將宗教活動的範圍和場所納入法律的調整範圍，該法對宗教活動採用了“允許”、“限制”和“禁止”三種標準。私人空間和領域內的宗教活動屬“允許”之列；國家政權機關和教育機構內的宗教活動屬“禁止”之列；而特定情形下公共空間內的宗教活動則屬於“限制”之列。與我國法律相比，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宗教活動的範圍及形式的設計更為明確具體，既遵循了政教分離的立法原則，又考慮了宗教的現實狀況和信教群眾的精神需求。

(七) 宗教分級

按照“分級設立，依法註冊”的原則，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將本國的宗教組織設定為“地方級”、“地區級”和“國家級”三級。對各級宗教組織的組成、設立條件及活動範圍等做出了具體而詳盡的規定。對內，規範了宗教組織的設立和管理；對外，通過宗教組織成員構成上的“自己人原則”，有效抑制了外國宗教勢力的滲透，有利於國內政教局勢的穩定和宗教組織的磨合。

(八) 宗教財產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明確了宗教財產的私權屬性。並允許境內的宗教組織以“不違背哈薩克斯坦法律的方式”取得財產和財產權益。該法擴寬了宗教財產權的範圍，適度突破了宗教財產經營性收益的法律禁區，為宗教組織從事慈善事業和開展其他營利性的社會活動提供了立法依據。在整部宗教法對宗教事務管理“偏嚴”的情況下，對宗教財產和財產關係的調整卻呈

⁵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 6 條

現出“寬鬆”的法律特徵。

二、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定位

(一)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三線法則”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既非單純的“管理法”，也非單純的“保護法”。在立法定位問題上，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信仰”、“組織”和“行爲”的三個層面上，分別適用了“高線”、“中線”和“底線”三級法則，表達了“保護”、“管理”和“容忍”的三種態度。我們將其歸納為宗教法總體定位中的“三線法則”

1.精神層面（信仰層面）上的“高線法則”即“保護法則”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序言”部分規定：“國家保護每個人的信仰自由，保護不同信仰的每個人的平等權利。”由此確立了宗教信仰層面的保護法則。這種“保護”，不是國家要積極地宣導宗教⁶，而是“國家不得非法阻撓宗教活動，破壞公民宗教信仰的權利和自由，侮辱自然人的宗教情感，褻瀆或破壞宗教教徒的宗教物品、宗教建築或宗教活動場所。”⁷從立法本意來看，國家只要不出現“阻撓”、“破壞”、“侮辱”或“褻瀆”這樣的極端行為，就認為已經盡到了保護的義務。所以，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保護是一種概括性和宣示性的保護。它表明，即使對宗教信仰採取了“高線”保護法則，國家對宗教的態度依然是有所保留的，依然駐守著“不干涉”這樣一條基本底線。

2.組織層面上的“中線法則”即“管理法則”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第3章、第4章用11條41款的篇幅（占整個立法近一半的內容）對宗教組織進行了規定。涉及宗教組織的級別、宗教組織的成立、宗教組織的國家註冊、宗教組織的章程、宗教組織的取締、宗教組織的財產等等，內容詳盡，規範嚴謹，條分縷析。充分體現了“統一規範、依法管理”的立法理念。而這一理念也是貫穿在哈薩克斯坦宗教法中的主導性理念。據此而論，從對宗教組織進行法律規制的角度看，將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定位為“管理法”亦不為過。

⁶ 值得注意的是，除序言部分外，該法對宗教組織和宗教行為再未使用“保護”一詞

⁷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3條第8款

3. 行爲層面上的“底線法則”即“容忍法則”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宗教行爲採取的是一種“設定底線，越線必究，餘者不問”的態度。這個“底線”體現在立法當中，就是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於宗教行爲的限定性和禁止性規定。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第3條第9款中，為宗教行爲設定了14項“禁止”，如“禁止建立在宗教基礎上的政黨活動”；“禁止強迫宗教組織參加者以放棄屬於自己的財產”等等。按照“凡法律所不禁止者，皆可為之”的現代法治理念，只要哈薩克斯坦公民的宗教行爲不觸犯法律的禁止性規定，則哈薩克斯坦法律就不予追究。

(二)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政教關係的定位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闡釋政教分離原則時，對宗教設定了若干底線原則，主要是：“國家分離於宗教與宗教組織”（政教分離原則）；“任何宗教都不能被確立為國教或被確立為必須信仰的宗教”（不設立國教原則）；“任何人都無權以宗教信仰的名義，拒絕履行哈薩克斯坦憲法與其他法律規定的義務。”（教不幹政原則）。在國家對宗教的態度上，哈薩克斯坦宗教法規定了兩個“不干涉”，一是國家“不干涉宗教組織的活動”；二是國家“不干涉公民、外國人、無國籍人的宗教態度以及他們的宗教歸屬，國家也不干涉兒童的父母、或其他的兒童的父母合法的代表基於自身的信仰對兒童實施的教育。”但這兩個不干涉都有法定的前提條件⁸，達不到這個條件，那麼“政”對於“教”依然會依法予以干預。

“政教分離”並不意味著國家要弱化對宗教組織的管理。宗教的領域不是超脫於人間的“聖域”，宗教永遠也不可能超然于人、超然於人的社會生活、超然於調整社會生活的法律之外。當宗教以其特定的存在和形式對國家的社會生活發生作用和影響的時候，國家不可能漠然置之、袖手旁觀。值得注意的是，時下國內宣導政教分離的人士中，有一部分所謂的“分離派”實則是“脫離派”和“對立派”，他們的重心不在“輔政”而在“扶教”；不在辯證統一，而在二元對立；不在政教分離，而在宗教獨立。

(三)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宗教界分的定位

在哈薩克斯坦宗教法中，宗教界分的法律標準是“承認”、“尊重”和

⁸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第3條

“寬容”。按照這種界分，哈薩克斯坦境內的宗教被分成三大類：一類是得到法律明確“承認的宗教”，即伊斯蘭哈乃斐教法派與東正教；另一類是法律有條件地給予“尊重”的宗教，即“與哈薩克斯坦人民的歷史和精神遺產相關”的宗教⁹；還有一類，哈薩克斯坦法律雖未明確規定，但依據其法意可以推知，是前兩類宗教之外的，不違反哈薩克斯坦法律的禁止性規定並因此得到哈薩克斯坦法律“寬容”對待的其他宗教。在哈薩克斯坦法律的這種界分下，哈薩克斯坦境內的絕大部分宗教，除了嚴重踐踏法律、危害社會的極端宗教之外，都在法律當中找到了對於自己的認同，雖然這種認同的程度是有所差別的，但這種差別不足以在國家與宗教之間形成難以破除的法律壁壘，這就為宗教與國家和社會的和諧創造了條件。

(四)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對宗教活動的定位

哈薩克斯坦宗教法以列舉的方式規定了可以進行宗教活動的場所和禁止進行宗教活動的場所。可以進行宗教活動的場所主要是“禮拜地點、宗教組織的機構內部、墳地或火葬場、居民住房內部（以不傷害附近居民的權利為前提）”等；禁止進行宗教活動的場所是“國家機關、軍事機構、教育機構（宗教學校除外）、執法部門、保安機構”等。特殊情況下，宗教行為也可以在群眾集會、聚會和遊行時進行，但必須依照法律規定的程式和方式進行。同時，法律也充分尊重了宗教對信仰者的精神慰藉作用，規定：“在必要情況下，請親朋好友的申請，可以邀請在哈薩克斯坦法律註冊的宗教組織的神職人員，前往受監控人員和刑滿釋放人員，病人，養老院的老人和殘疾人，進行宗教儀式和禮儀，但不得妨礙上述組織的活動，不得損害他人的健康和權益。”¹⁰

參酌哈薩克斯坦宗教法的上述規定，我國《宗教法》在對宗教活動尤其是對宗教活動的場所進行規範時，應當充分考慮如下方面：

其一，僅將宗教活動限定在“宗教場所內”進行，是否有範圍過窄之嫌，是否可以考慮對私人空間內的宗教行為採取適度放寬的立法態度。

其二，如何劃定宗教活動的“法律禁區”？國家機關和教育機構作為

⁹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宗教活動和宗教組織法》“序言”部分

¹⁰ 以上參見哈國宗教法第2章第7條

宗教活動的禁區自不待言，問題是，所有的“私人空間”（如新疆的“地下講經所”）都在法律的“允許”範疇之內嗎？我們以為未必盡然。我們的觀點是，宗教法上的“私人空間”，應當是對特定空間的“性質”的描述，而不是對這一空間的地點和位置的描述。為此，我國宗教法在對於私人空間內的宗教行為適度放寬的同時，應當對私人空間內宗教行為的性質進行法律甄別。這種甄別就是使用立法技術上的“但書條款”，對私人空間內的宗教行為進行必要的限定。如哈薩克斯坦宗教法在規定私人住宅內的宗教行為自由的同時，又附加了“不得損害附近居民的權利”這樣的限制性條件。

其三，如何界定“宗教行為”？宗教活動的場所和宗教活動的行為密不可分。哈薩克斯坦法律對宗教活動的場所進行了法律設計，但對宗教行為的表現形式未做規定。

哈薩克斯坦政府不斷加強宗教管理立法的力度，對國內的各類宗教活動和勢力正在加強管理。在獨立後通過的兩部憲法中，對公民信仰宗教和宗教在哈薩克斯坦的活動都作出了明確規定。其核心內容包括：1、以國家基本法的形式保障國家的非宗教性質，制定建設“民主的、世俗的、法制的國家”的基本方針^o，以法律保障政教分離原則；2、法律保障公民有信教和不信教的自由，並不因信奉了某種宗教而受到歧視，而且公民有權決定是否公開自己所信奉的宗教或教派，但神職人員不能參加總統選舉，也不能擔任國家公務員；3、規定宗教組織只能在國家認可的範圍內活動，宗教團體不能建立政黨，而各類政黨和其他政治團體不得參與宗教派別活動，更不得借宗教派別之爭挑起宗教衝突；4、外國宗教組織在哈薩克斯坦的活動和外國宗教中心對哈薩克斯坦國內宗教領袖的任命，以及外國宗教組織在哈薩克斯坦開展宣傳和教學活動等都必須經過哈政府有關部門的批准。

哈薩克斯坦總統納紮爾巴耶夫強調政治穩定與族際關係和諧是建立民主和法制國家的重要條件，並立足該國社會政治和經濟現實的基礎上逐漸形成並完善了其民族宗教管理法規體系，對維護哈薩克斯坦國內社會穩定和經濟發展產生了積極作用，其諸多理念和措施值得我們參考和借鑒。

海峽兩岸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學術研討會側記

張華克¹

壹、前言

由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委員會主辦、雲南民族大學、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政協承辦的「海峽兩岸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學術研討會」，已於 2013 年 8 月 2-9 日在雲南省迪慶州香格里拉縣順利召開完畢。

其中會議兩天，相關參觀訪問三天。會議規模 30 人左右，其中臺灣學者代表約 15 人，大陸學者約 15 人，當地協辦人員約 10 人。會議以兩岸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為主題，並就兩岸少數民族傳統文化中的生態智慧、經濟發展與少數民族地區生態保護、國家公園與原住民、海峽兩岸生態保護的政策、措施、方式、成效及問題等項目展開討論。

由於與會者不必負擔任何費用，會議期間的住宿、飲食、參訪和會議資料，都由大會提供，學者個人只需承擔往來機票開支，條件極為優惠，所以臺灣學者報名人數相當踴躍，多達十餘人。然而由於暑假期間為旅遊旺季，雲南省迪慶州香格里拉縣是風光明媚的避暑聖地，更是許多家庭訪客集體出遊的首選，以致飛機班班客滿，臨時有些學者專家如中國邊政協會理事長楊克誠、台灣佛光大學生命與宗教所教授陳旺城、中央民族大學民族學與社會學學院教授張海洋、雲南大學民族研究院教授張躍等都無法親臨現場參與盛會與考察，是較為遺憾之處。

以下為這幾天發生的重要事項，提供讀者參考。

貳、盛會與考察

8 月 3 日報到。

由於 8 月 2 日熱帶風暴「飛燕」外圍雨帶影響香港，香港天文台發出

¹ 中國邊政協會常務監事

三號強風信號，致使當天由台北桃園 9 時 20 分出發的 CX 403 航班誤點 40 分鐘，無法及時銜接飛昆明航班，臺灣學者多人滯留香港過境旅館一日。8 月 3 日上午抵達昆明長水機場時，飛香格里拉班機又班班客滿。中國邊政協會林遙鵬副秘書長臨機應變，立時決定購票轉機麗江，再乘接駁巴士，耗時四小時走山路，趕到香格里拉康珠大道北段的布丹格會所（Recreation Club）。大會禮數週到，即使已經是深夜，在遠客抵達時，還一一獻上潔白的哈達，表示迎賓的盛情，讓客人旅途的辛勞，立時全消。到入住旅社安頓好時已是 8 月 3 日清晨 3 時了。

布丹格會所位於海拔 3300 公尺，空氣稀薄，臺灣學者熊映美、司其元、張益銘等多人先後出現高原反應。這種毛病，除了有肚子漲氣、頭昏眼花、不思飲食的反應外，還因氧氣壓力只有海平面的七成，出現缺氧導致的心律不整、氣短和頭痛等症狀。所幸會所備有「喜馬拉雅紅景天口服液」藥品及氧氣瓶，可資應用。加上當地大會協辦人員的按摩服務，擠壓適當穴道，遂使不適一一克服。客房內有大型鑄鐵轉經筒 11 座，表記刻有六字真言，筒內裝滿經典。據藏傳佛教的說法，凡轉動經筒一回，等於誦讀了一遍經文，可上達天聽，對於高原反應也有適當的穩定效果。當晚天氣晴朗，室外氣溫由白晝的 22 度降至攝氏 12 度，略有寒意。

8 月 4 日大會。

早餐在布丹格會所 1 樓餐廳進行，採自助餐式，菜色繁多、可口。當地風味的犛牛酥油茶、過橋米線等食品頗受歡迎，是必點菜色。

10 時大會開幕，會場在布丹格會所 1 樓會議廳舉行。據說為了籌辦本次會議，會所特別將原有酒吧加以改裝，電腦、投影、音效設備俱全，可說煞費苦心，令人感動。

主持人為雲南民族大學副校長王德強。接著是嘉賓致辭，先後由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主席團秘書長郝時遠、(台灣)中國邊政協會副秘書長林遙鵬、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政協主席杜永春、中央民族大學副校長喜饒尼瑪等先生一致致詞。其中林遙鵬副秘書長發言說，中國邊政協會楊克誠理事長因另有要公，加上班機無法銜接，以致無法即時趕到，十分遺憾，特此致歉。不過中國邊政協會一本「內地無邊疆無以屏障，邊疆無內地無以繁榮」的創會宗旨，60 年來持續以民間團體的身份，深入研究邊疆，擴

大兩岸交流，並預祝大會召開順利成功。明年四、五月間，將續辦海峽兩岸民族發展學術研討會，楊克誠理事長熱忱歡迎大陸學者專家都能到台灣來開會。這項宣布，獲得了與會者熱烈的掌聲回響。林遙鵬副秘書長同時發表感觸，以回應郝時遠秘書長的講話。林副秘書長表示，近來多次到雲南省業務考察，發現滇池愈來愈清澈，因為污水已然管制並加以處理，可以佐證，郝秘書長的「綠色 GDP」構想，所言不虛。

10 時 45 分所有與會來賓赴布丹格會所 1 樓中庭合影留念。會中留影名單如下：（後排左起）楊梓江、彭躍輝、林靖翔、林靖璇、石光、陳又新、鐘淑美、熊映美、楊太太、江橋、方素梅、司其元、劉冬梅、蘇麗、陳建樾。（前排左起）石碩、王德強、喜饒尼瑪、林遙鵬、杜永春、郝時遠、楊開煌、傅琪貽、林冠群、張華克。另健行科技大學歐亞研究中心教師兼研究員張益銘因為高原反應，無力下樓合影，第二日發合影留念照片時，才驚覺錯過大好露臉機會，只有徒呼負負，期待來年大會了。

11:30-12:30 主題報告，由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主席團秘書長郝時遠率先報告，題目是「生態文明建設的挑戰與應對」。郝秘書長提出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不是無盡的攫取。西部地區正在荒漠化，全球暖化使這種情況日益嚴重。在青藏高原、三江源地區，要的是綠色 GDP，許多地點早已在大力執行「退耕還林、退牧還草」的工作，同樣有益於國計民生。這麼做可以減少城市霧霾、保障食品安全等種種優點，希望達成 2020 小康社會的目標。對於郝主持人的報告與期許，與會者均報以熱烈的掌聲。

接著由雲南民族大學副校長王德強報告，題目是「雲南藏區跨越式發展的實踐與探索」。王德強副校長是經濟學專家，與大陸台商有許多接觸。他認為台商的儒家色彩濃厚，顯然保有傳統中華文化的精髓。他也很歡迎台商到雲南藏區投資，引進技術與繁榮地方。以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為例，此地人口只有 40 萬，然而每年來此觀光的人數卻有一千萬，GDP 遠高於雲南省的平均值。迪慶是雲貴高原向青藏高原的過渡帶、世界自然遺產三江併流的核心區。傳統上屬於康區，境內有 26 種民族，包括藏、?傈、漢、納西、白、回、彝、苗、普米等 9 大民族。此地礦藏豐富，已知有銅、鉛、鋅、銀、金、汞礦帶橫貫全境，是有色金屬和稀有金

屬、非金屬礦的富集區。現已探明有銅、鐵、鎢、鉛、金等礦，州內有 24 個礦種 323 個礦點。如果要提高 GDP，迪慶州只要全力開礦，一年就可見效。然而此地卻是世界自然遺產三江併流的核心區，所謂三江並流指發源於青藏高原的怒江即薩爾溫江上游、瀾滄江即湄公河上游和金沙江即長江上游等三江，如果貿然進行開採，不只破壞世界自然遺產，對下游的地區也難以交待，因此要慎重行事。王德強副校長語重心長的一番話，讓所有聽眾都牢記在心，並且獲得林遙鵬、林冠群二位先生的熱烈迴響提問，上午會議在此暫時告一段落。

午餐在布丹格會所 1 樓餐廳進行，採自助餐式。其中以當地風味的犛牛肉湯燉煮得頗有特色，牛肉切成 3 公分見方，略施花椒，清爽滑順，大受歡迎。

餐後下午 3:00 在在布丹格會所 1 樓會議廳舉行專題報告，第一個報告的是政治大學日文系傅琪貽教授的「泰雅族傳統文化智慧與生態的維護：竹子與泰雅族」，由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民族歷史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員方素梅評議。據傅琪貽教授私下表示，她原籍是日本石川縣，定居台灣已經數十年了。她研究泰雅族是抱著贖罪的心情進行的，因為日本人以往欺壓台灣土著的作為，實在令人髮指。這種觀點，跟大家印象中所謂的日本右派，大相逕庭。傅琪貽教授國語流暢，與藏族司機阿沛很是投緣。她時常坐在前排副駕駛座上，提醒阿沛「保持距離，以策安全」的道理，她會說「好危險喔！」。沒兩天司機阿沛開車時也會沒來由的尖叫一聲「好危險喔！」，語調跟傅教授一模一樣，逗得全車大笑。

第二個報告的題目是「藏族唐卡文化產業研究：以咖瑪嘎畫派唐卡的產業化實踐為例」，由雲南民族大學藝術學院劉冬梅博士報告，中國文化大學兼任助理教授陳又新評議。

第三個報告的題目是「臺灣原民鄉經濟發展與民族生態關係淺析——以台東縣東河鄉為例」，由林遙鵬報告，陳建樾評議。這個主題與民族生態有關，許多人都發表了感言，呼應報告人的論點。

專題報告於 17:23 主持人王德強結論後結束。

會後晚餐，到附近餐廳二樓吃犛牛火鍋宴。台灣學者熊映美上二樓

時，忽然感覺頭暈目眩、食慾全消，只好坐在隔壁休息室中休息，等待盛宴結束。據工作人員蘇麗小姐判斷，熊女士 8 月 3 日趕夜路休息不足，8 月 4 日又整日開會，可能過於操勞，因此引發高山症，只要稍事休息，狀況即可穩定。

8 月 5 日，早餐後 9:00-11:00 學術考察，走訪噶丹松贊林寺。

11:00 起舉行專題報告，第一個報告的題目是健行科技大學中亞研究所司其元小姐的「美麗“比西里岸”的哀愁與重生」，張海洋教授評議。張海洋教授當時正在涼山做田野調查，無法到場，就由方素梅研究員代為評議。涼山彝族自治州位於四川省西南部，其實與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根本是貼著的，距離僅 250 公里，中間隔著一座有名的瀘沽湖。然而如果坐飛機旅行，從涼山先得北飛成都，再由成都南飛昆明，再由昆明北飛迪慶。等於坐著飛機在迪慶上空繞圈子，這是高原區交通的老問題，極不方便。

第二個接著報告的是中國邊政協會常務監事張華克，題目是「早期三仙女傳說的史語解讀」，由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民族古文獻研究室研究員江橋女士評議。這個主題較有創新性，獲得郝時遠、林冠群二位先生的熱烈迴響呼應，礙於午餐時間已到，只好點到為止。

14:30 起在原會議廳繼續舉行專題報告，由陳又新講述「第十三輩達賴喇嘛在建設新西藏中的實踐」，喜饒尼瑪評議。15:00 中國邊政協會會員、汕頭大學教授熊映美女士報告「臺灣產業制程超微細微粒之安全衛生——兼談海峽兩岸空汙處理政策之比較」，由郝時遠評議。這個題目跟大家的健康有關，提問的人相當踴躍。

中場休息 30 分鐘，16:00 起繼續專題報告。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教授兼文學院院長林冠群報告「唐代吐蕃政權的屬性與政治文化之研究」，四川大學中國藏學研究所石碩教授評議。林冠群院長捨棄投影機，以即席言說方式講演，氣勢驚人。16:30 由健行科技大學歐亞研究中心教師兼研究員張益銘講述「西域古老民族月氏的遷徙」，仍然由石碩教授繼續評議。

17:00 專題報告準時結束，郝時遠進行會議總結。由大陸報告人：王德強與臺灣報告人：楊開煌分別提出總結報告。17:30 郝時遠宣佈大會成

功，圓滿閉幕。

18:00 晚餐並聯誼活動。雲南民族大學、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政協、迪慶藏族自治州統計局等單位均派員參與，熱誠接待，可說賓主盡歡。

接著是三天參訪活動，大會安排、考察慶藏族自治州的名勝古蹟。

8月6日，出發前往160公里外、3小時車程的德欽縣梅里雪山，午餐地點：德欽縣古城。德欽食品以辣椒為主，酸辣、麻辣相間為用，其中以青辣椒煮湯，更是一絕。因為這道湯長相與台灣的青菜湯完全一樣，許多人在菜湯入喉時，方知青菜是辣椒，但為時已晚…。下午返程，沿途考察白茫雪山、參觀東竹林寺。東竹林寺知客僧喇嘛方面大耳，自稱沒有讀過書，卻口若懸河。圖解地獄唐卡十分詳細，讓學者中的酒客、煙客嚇出一身冷汗，直說「馬上戒掉」。晚餐地點：德欽縣奔子欄鎮。奔子欄鎮位於雲南省迪慶德欽縣境東南部，坐落在白茫雪山腳下金沙江邊，與香格里拉縣、四川省德榮縣隔江相望，是古時茶馬古道的必經之路。鎮長姓林，只有29歲，是一位年輕優秀的公務員。得知大會貴賓蒞臨，特地出席宴會，表示歡迎。

8月7日，到香格里拉縣70公里外、1小時車程的香格里拉大峽谷，巴拉格宗神山。此處為雲南民族大學王德強副校長的故鄉，好山好水，可說地靈人傑。王校長還找來藏族鄉親白宗宗家族，為賓客烹煮「寶劍魚」。這種魚又稱為隱鱗裂腹魚，學名：*Schizothorax cryptolepis*，頭似鱈魚、尾像鯉魚，鱗甲細密，生長在山區水溫18至25度冰冷的急流中。烹煮後味道鮮美，而且還有一條頭骨長得像寶劍的樣子，十分珍貴有趣。

8月8日，赴香格里拉市場、新知圖書公司、普達措國家公園。普達措國家公園海拔4159公尺，年平均氣溫5.4°C。公園佔地總面積1313平方公里，其中開發旅遊的面積僅為總面積的3%，保持完整的原始森林生態系統，奧運火炬傳遞還曾經經過這裡。公園內有湖泊、草原、山川，到處是木板步道，環保兼具情調。旅遊當天陰雨綿綿，雲霧繚繞，湖光山色直如人間仙境。

參、結語

此次「海峽兩岸生態文明建設與民族發展學術研討會」，由於「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委員會」鼎力承辦，其他如「中央民族大學」、「雲南民族大學」、「雲南省迪慶藏族自治州政協」、「(台灣)中國邊政協會」、「(台灣)銘傳大學」、「(台灣)政治大學」、「(台灣)中國文化大學」等學術單位，熱情襄助，所以辦得有聲有色，可說是海峽兩岸合作研究少數民族的典範。

中國邊政協會林遜鵬副秘書長在會中一再表示，大會所營造的氣氛，令人感動，誠摯邀請所有與會的來賓，明年五月到台灣來開會，繼續交流。

少數民族美食簡介（十一）－土家族食 品「酸辣椒炒肉」

華 華

壹、前言

這一學年，在學校中遇到一位大陸來的女同學，她在貴州是學音樂的，土家族。在幾次聚餐的機會裡，聊到一些生活上的問題，可說跟土家族的近距離接觸。這位女同學，大家都稱呼她「小寶」，個子不高，說話斯文，皮膚白皙，長相秀麗。小寶有大陸同學的許多特徵：上課發問、勤做筆記、學識淵博。尤其喜歡台灣山水，不時帶回台灣各地名產，請朋友品嚐。台灣不大，看來小寶已經是個「寶島通」了。

小寶對一些台灣美食很有感覺，像是珍珠奶茶、鯊魚煙等食品，她都能夠接受。此外對於生食與清燙，這類具有台灣草根性與生命力的調理方式，她也相當認同，還說這是貴州所沒有的吃法，很有特色。

當問到她土家族有什麼民族美食？小寶不假思索，認為台灣看不到的「酸辣椒炒肉」，很有特色，算是土家族的民族美食。

這種食物，可說是一種家常菜，跟土家族喜歡吃酸、吃辣的飲食習慣，緊密結合，值得介紹。

貳、土家族食品「酸辣椒炒肉」

土家族是中國大陸的少數民族之一，通用語言為土家語和漢語。主要居住在雲貴高原的大婁山、武陵山及大巴山方圓十萬餘平方公里區域，分佈於湖南、湖北、貴州、四川毗連的武陵山區。漢族人大量遷入後，「土家」做為族稱開始出現。土家族人自稱為「畢茲卡」，意思是本地人。1957 年成立了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1983 年又成立了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其後又相繼成立了酉陽、秀山、石柱、長陽、五峰、印江、沿河等民族自治縣。

提起酉陽，可是相當有名。《酉陽雜俎》是唐朝段成式寫的一部筆記

小說集，共三十卷，最後十卷為續集。酉陽是山名，在湖南沅陵西北的酉溪口，也名叫小酉山。這個地方鄰近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酉陽土家族苗族自治縣。其中「葉限」這個故事，¹據考證就是「仙履奇緣」、「灰姑娘」的原始版本，是土家族的鄉野傳說。

唐朝「葉限」的故事一路經過中東，傳到了歐洲，最後進入了格林童話，而揚名世界。故事是說，勤勞可愛的葉限飼養有一條金魚，金魚和葉限關係親密，只在葉限每次走到池邊時才會浮上水面。後來金魚被葉限凶狠的後母所殺，葉限按天神的指引將魚骨掘起，並因此祈禱的願望都能實現。於是穿著體面的衣裳偷偷參加了節日盛會。當匆忙回家時，葉限丟失了一隻金鞋子。陀汗國的國王拾獲了鞋子，找到鞋子的主人葉限，並娶她為妻。

灰姑娘的故事多次被改編進歌劇、芭蕾舞、音樂劇及電影等不同體裁的作品之中。單就電影而言，數十年間就有上百部情節參考自灰姑娘故事的電影問世，迪士尼先後三次以《仙履奇緣》之名於 1950 年、2001 年及 2007 年推出電影動畫及錄影帶動畫。使得灰姑娘成為擁有改編影片最多的文學作品之一。不過，知道這個故事的原始版本，來自土家族鄉野傳說的人並不多。

土家族人不只會講童話，而且喜歡美食。讓小寶同學念念不忘的酸辣椒炒肉，就是這裡的少數民族美食。這道菜的作法很簡單，主原料是：酸辣椒半斤，帶皮五花肉半斤。調味料是：醬油、豆豉、米酒、鹽、味精、蔥片、蒜片、薑片、胡椒等少許。先將五花肉切成薄片，放入料酒少許，醬油少許腌製備用，土家族酸辣椒切段，鍋內放入油燒熱，下入五花肉煸炒到半熟，再放入豆豉、醬油、酸辣椒煸炒一下即可，出鍋時淋少許香麻油增加風味。

做菜時的煸炒，類似乾煸。是將食材油炸，用鍋鏟施以壓力，以逼出食材中的水分，使其達到酥、軟、乾、香的特點。因此五花肉的末梢部份，會因為油炸而酥香，別具風味。

此外酸辣椒的製作，也是成敗的關鍵。酸辣椒是一種泡菜，土家族泡

¹ (唐)段成式撰，《酉陽雜俎》，(臺北市：源流，民 71[1982]，初版），續集・卷一・支諾皋上。

菜的做法簡單，不像以前說過的朝鮮族泡菜，工序那麼繁複。土家族人會選擇新鮮的紅辣椒，洗乾淨以後曝曬半天，曬的有些脫水以後，再放在有鹽水的泡菜罐子裡醃兩天，就大功告成了。

不過湖北西部一帶的土家族，酸辣椒的製作方式卻跟一般人不同，反而跟朝鮮族泡菜類似，工序比較繁複。當地人稱酸辣椒為「炸廣椒」，「炸」字的由來，是因為當地土家族把泡菜罐子稱為「炸罐」，泡菜泡出來叫做「炸」成了。「炸廣椒」算是湖北西部一帶土家族家家必備的小菜。其做法大致上是先將紅辣椒剁細，混進玉米麵裏，灑上鹽，裝進泡菜罐子中，並且一層一層的壓緊，表面放上一層桐麻葉或塑膠紙，用篾紮緊，再把罐子倒扣在鹽水盆裏中，一月以後，就製作完成了。要吃時隨時可以挖出一些來，蒸熟或放在鍋裏炒熟吃，或是當作酸辣椒炒肉的材料。「炸廣椒」如果放些油鹽炒熟了，再加青菜和水，可以當酸辣湯喝。這就是土家族喜歡吃酸、吃辣飲食習慣的根源。

參、結語

許多大陸遊客，到寶島來三餐吃不習慣，有「北淡南甜」的批評。其實中國的四大菜系：粵菜（潮汕菜）、魯菜（京菜、東北菜）、川菜（湘菜）、蘇菜（淮揚菜），在台灣都有愛好者，這類館子也遍佈各方。只是旅行團限於團體行動，無法遇到而已。

不過，小寶是來台求學的學生，行動相當自由，台灣有什麼、沒有什麼，她都知道，因此可以走到各地，遍嘗各種美食。何況，她說她很隨和，並不堅持非餐餐吃土家族泡菜、酸辣椒炒肉不可，即使萬一遇到了台灣「真命天子」，卻不會吃辣，她也是一笑置之的。

因此，有詩為證。

詩云：「土家美女遊台灣，仙履踏遍北中南，即使郎君忌酸辣，奇緣天成也無怨。」

◆ 稿 約 ◆

- 一、本刊為研究中國少數民族史地政治及現況之中文刊物，歡迎學者專家
踴躍賜稿。
- 二、來稿請依一般學術論文格式撰寫（A4，Word 檔），使用註解，說明
來源，文長以一萬字以內為限。並請附摘要（三百字以內）、作者簡
介（學歷、現職及研究領域），以上資料請附磁碟。
- 三、來稿經本社聘請學者審查通過後採用，未刊登者，本社恕不退件。
- 四、來稿一經刊載，依本刊規定致奉稿酬。
- 五、來稿限未曾發表過的作品，文責由作者本人自負。
- 六、本社對來稿有刪改權；凡經採用之論文，著作權歸本社所有。
- 七、來稿請以掛號郵寄新店市二十張路 129 巷 2 弄 10 號 3 樓，劉學銚。
電話：(02) 2218-6116
0921-883325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出版

中國邊政協會

中國邊政季刊

名譽：楊克誠
發行人

發行人：阿不都拉

社長：林恩顯

主編：劉學銚

電話：0921-883325
2218-6116

發行者：中國邊政協會

印刷者：晟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寧波西街 124-2 號 1 樓

電話：2303-947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誌字第 0197 號

中華郵政臺字第 1658 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